海洋文藝

10
1978

朝霞（國畫）　林信作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 HONG KONG LIBRARY
University of Toronto Libraries
130 St. George Street
8th Floor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S 1A5

海洋文藝

第五卷 第十期 目錄

封面設計：林 信

王國維與清眞詞（評論） 羅忱烈 四
正始文學與竹林七賢（中國文學流派） 葉如新 十四
從現實題材的提煉談到典型化（編劇經驗談） 憶 揚 二五
有關魯迅先生的幾件事（文學史料） （日本）增田涉作 林桐譯 二四
新詩的三角對比手法（詩論） 汪浩瀚 七
溫庭筠與《花間集》（文學講座） 恩 嚴 二三
宋陵晨霧（美術訪古） 黃蒙田 三
美意延年（美術漫談） 鄭家鎮 一〇八
文人的潤筆（藝文故事） 錢歌川 一一〇
三十年後（二）（歸人札記） 聶華苓 一八

天山・山・水（遊記）　王乃凡　四六
我們自泰山來（遊記）　彥火　五五
西江月（小說）　李黎　六六
雀局（上）（小說）　金依　一〇一
她從沒有想到過…（小說）　過千帆　一二四
強者的力量（小說）　陶然　一二五
咖啡店與農場（翻譯小說）　李昕譯　一三三
（摩洛哥）德理斯・賓・亞米特・查哈地作
守戒的强盜（翻譯小說）　沈逸文譯　一三七
（泰國）乍勒・沖蒲蓬作
在我們的西藏　外一首（詩）　泰松　八九
我們也有愛情　外一首（詩）　原甸　九二
聲象與形象（詩）　韓牧　九四
藝術的滿漢筵席（詩）　浩泉　九六

母親（詩）　懷焰　九

三人小品

楓葉紅了　張茅　一三〇
彩鳳和雀兒　阮妮妮　一三〇
石頭不是無情物　林楓偉　一三二

魯迅未刊遺稿新近發現十八篇（文壇消息）　虹甫　八八

外國文訊

拉蘇爾的作品重新出版了　米一葦　九一
羅馬尼亞主席號召提高作品質量　童曼　九三
以香港爲背景的小說《猴王》出版　文岳　一四
赫茨編著《亞洲神話》　文岳　一二四
美國暢銷書使作家致富　秦教　八一

畫頁

朝霞（國畫）　林信　封二
松林（攝影）　麥烽　插頁
龍蝦（油畫）　伍步雲　封三

文藝書訊　本刊　五五

王國維與清眞詞

羅忼烈

唐詩、宋詞、元曲是中國古典詩歌文學的代表①，多少年來，讀者無數，也難倒了不少人。元曲不算難懂，就是所謂「曲中雙璧」——喬吉、張可久的作品，只不過多用藻繪，講究精鍊，內函的思想感情還是顯而易見的；因爲元曲作風和詩詞相反，不重寄託或含蓄，通常可以一目了然。唐詩就不同了，像李賀和李商隱的詩是出名難懂的，千年來許多學者嘗試揭破謎底，但有些篇章還是不易作出定論，不說也罷。唐詩自然以李白、杜甫爲首，比較起來，杜詩又難讀些。明代文壇「五子」之一王世貞曾說：

> 十首以前，少陵較難入；百首以後，青蓮較易厭。揚之則高華，抑之則沉實，有聲有色，有氣有骨，濃淡深淺，正奇閒閒，各有其則：吾不能不服膺少陵。（《藝苑巵言》）

太白詩一般文字流美自然，較易理解、欣賞，所以「易入」；另一方面，太白確實有許多漫不經心的作品，所謂「易厭」，大概指這些。杜詩之所以「難入」，因爲他「語不驚人、死不休」（《江上值水勢如海聊短述》），「晚節漸於詩律細」（《遣悶戲呈路十九曹長》），詩的語言既提煉到昇華的境界，聲律又不同凡響，一下子確是不易入手和上口。高明如王世貞也有這種感覺，何況一般讀者？

讀詞的情形也差不多。最初大概喜歡李煜、李清照一類文字淺白、腔調圓滑的作品；吳文英是最不受歡迎的了。在周濟所標榜的「宋四家」或戈載所標榜的「宋七家」中②，除吳文英外，第二位不受歡迎的也許是周邦彥；在一般文學史所謂「宋詞四大家」中，沒有吳文英，於是周邦彥就成爲最不受歡迎的了。周邦彥清眞詞難讀的程度比不上李賀或李商隱詩，但「難入」的程度却與杜詩相彷彿；讀周詞的人也有像王世貞對杜詩的感覺。例如清人先著說：

> 美成（周邦彥）詞，乍近之覺疏樸苦澀，不甚悅口；含咀久之，則舌本生津。（《詞絜》）

清眞詞在語言提煉方面也同樣到了昇華的境界，同時不用《花間》、南唐那一類傳統詞藻，所以「乍近之覺疏樸苦澀」，面目陌生；而且在音律方面，創造了許多新腔，常用拗句，初讀的時候，覺得不大順口。然而難以索解的似乎不在這兩方面，清人陳廷焯說：

> 美成（詞）意餘言外，而痕迹消融，人苦不能領略。（《白雨齋詞話》）

才是主要的文字障。造成這障礙的又有兩個原因：一是，清眞詞特別是慢詞作法非常複雜，往往不可端倪，詞中感情跳動的迹象實在不易捕捉。二是，作品和作家的生活背景息息相關；可是從前的讀者和詞論家對於清眞其人其事不過一知半解，不是從《宋史・文苑傳》一類簡單的記載而粗知大概，就是相信《貴耳集》一類的無稽之談。宋人王灼曾指出：「世間有《離騷》，惟賀方回、周美成時時得之。」（《碧雞漫志》）王灼年代距離清眞相當近，了解其人其事，不難體會清眞詞通過美人香草的表象而別有寄託，所以說他得到《離騷》之旨。後世年代久遠，史料陵夷，大家又懶得發掘考證，於是只能看到表象，不會知道「有《離騷》」了。由於這兩點，讀清眞詞比讀蘇軾、

辛棄疾、姜夔的困難得多。

王國維是全面研究清眞的第一人，所著《清眞先生遺事》一萬六千言，是截至目前爲止最有成績的。附帶一提的是，稍後，陳思著《清眞居士年譜》③，不但不夠全面，並且錯誤頗多。王國維對清眞詞的評論，前後是一百八十度的轉變，起初印象惡劣，往後逐漸改變，最後終於推崇備至。這種變化相當有趣，可以看出他的詞學修養的進境，大致可分四個階段。在這裏又要附帶一提的是，王國維《人間詞話》目前很流行，但流行的上下兩卷本不是好版本；近人徐調孚注、王幼安校訂的（一九六一年香港商務印書館出版、與《蕙風詞話》合刊），才是完備的本子④，本文所引王氏詞說，以此本爲根據。

王國維什麼時候開始寫詞評，我們不知道，但在讀周濟《詞辨》時寫的五條眉批，似乎是很早的了⑤。其中二條與清眞詞有關：

> 美成詞多作態，故不是大家氣象。若同叔（晏殊）、永叔（歐陽修）雖不作態，而一笑百媚生矣。此天才與人力之別也。
>
> 子於詞：五代喜李後主（李煜）、馮正中（馮延巳），而不喜《花間》；宋喜同叔、永叔、子瞻（蘇軾）、少游（秦觀），而不喜美成；南宋只愛稼軒（辛棄疾）一人，而最愁夢窗（吳文英）、玉田（張炎）。介存《詞辨》所選，頗多不當人意。……

清楚說出他喜愛的只是清俊一路。對於五代詞取馮、李的婉約秀潔，不取《花間》的豐縟華美；而晏、歐詞風，與馮近似；秦觀詞則是古人推爲婉約正宗的。蘇、辛詞清雄爽快，不事雕琢，也比較易讀。周、吳、張炎都講究琢磨，夢窗詞尤其艱晦，玉田詞華而不實，還是清眞好些；所以他雖「不喜美成」，認爲不是「大家」，却也不至於和吳、張同在「最惡」之列。他在《人間詞話》裏，初時也有類似的批評：

> 詞之雅鄭，在神不在貌。永叔、少游雖作豔語，終有品格，方之美成，便有淑女與倡伎之別。
>
> 周介存謂：「梅溪（史達祖）詞中，喜用『偷』字，足以定其品格。」劉融齋謂：「周旨蕩而史意貪。」此二語令人解頤⑥。

這種講法是受了劉熙載的影響，劉氏以道學的眼光看詞，《藝概・詞概》說：

周美成詞，或稱其無美不備。余謂論詞莫先於品，美成詞信富豔精工，只是當不得一個「貞」字，是以士大夫不肯學之。學之，則不知終日意縈何處矣。

周美成律最精審，史邦卿句最警鍊，然未得爲君子之詞者，周旨蕩而史意貪也。

所謂「品」，指人格標準；所謂「貞」，指道德標準。劉氏以「士大夫」之詞和「君子之詞」爲詞學批評的標準，是腐儒之見。我們知道北宋應歌之詞是在酒綠燈紅的場合上做的，不是在「文廟」裏做的。王國維早期論詞還不能建立自己的觀點，故不免拾人牙慧。有了這種偏見，清眞詞幾乎百無一是了，《人間詞話》又說：

詩人對宇宙人生，須入乎其內，又須出乎其外。入乎其內，故能寫之；出乎其外，故能觀之。入乎其內，故有生氣；出乎其外，故有高致。美成能入而不能出。白石（姜夔）以降，於此二者皆未夢見。

所謂「高致」，意指超曠豁達的人生觀，如云：「讀東坡、稼軒詞，須觀其雅量高致」（《人間詞話》）是也。王氏之意，似指清眞詞中《滿庭芳》「夏日溧水無想山作」之類，不免「或有患失之心」（《白雨齋詞話》），未能「超然乎塵垢之外」（向子諲《酒邊詞序》）。

上面所引《詞辨》眉批及《人間詞話》各條，可視爲王國維對清眞詞的最初印象，就是清眞詞的地位，在晏殊、歐陽修、蘇軾、秦觀之下，姜夔、吳文英、張炎之上，在宋詞中不是第一流作家。

第二階段，看法有相當大的改變，是褒貶參半而非一味貶抑。《片玉詞》眉批云：

《片玉詞》「良夜燈光簇如豆」一首，乃改山谷（黃庭堅）《憶帝京》詞爲之者，似屯田（柳永）最下之作，非美成所宜有也⑦。

明毛晉汲古閣所刻《宋六十名家詞》中的《片玉詞》，據朱孝臧考證，本是宋刻溧水本《清眞詞》，而因宋陳元龍注本《片玉集》改名《片玉詞》，說見《彊村叢書·片玉集》跋尾。毛本《片玉詞》雜入僞作頗多，凡小字注明《清眞集》不載」的，多屬僞作。王氏所舉的正在「《清眞集》不載」之列。據我猜想，這時候王氏才認眞細讀全部清眞詞，體會漸深，故有此懷疑。到了最後階段，他更肯定指出毛刻本「所增詞甚多，其中僞作間出」，「羼入

他作，自不能免」（《清眞先生遺事・箸迹二》）；可見他對清眞詞的體會已經無微不至，摸索便得了。

從手批《片玉詞》開始，對於清眞的個別作品，在《人間詞話》中漸多好評，如說：

> 美成《青玉案》詞⑧：「葉上初陽乾宿雨，水面清圓，一一風荷舉。」此眞能得荷之神理者。覺白石《念奴嬌》、《惜紅衣》二詞，猶有隔霧看花之恨。
>
> 「西風吹渭水，落日滿長安」⑨；美成以之入詞，白仁甫（白樸）以之入曲，此借古人之境界爲我之境界者也。然非自有境界，古人亦不爲我用。
>
> 長調自以周（邦彥）、柳（永）、蘇（軾）、辛（棄疾）爲最工。美成《浪淘沙慢》二詞，精壯頓挫，已開北曲之先聲。若屯田之《八聲甘州》，東坡之《水調歌頭》，則佇興之作，格高千古，不能以常調論也。

這種欣賞、比較，頗有獨到處，也不失爲平情之論。又說：

> 詞忌用替代字。美成《解語花》之「桂華流瓦」，境界極妙。惜以「桂華」二字代「月」耳。夢窗以下，則用代字更多。其所以然者，非意不足，則語不妙也。蓋意足則不暇代，語妙則不必代。此少游之「小樓連苑」，「繡轂雕鞍」，所以爲東坡所譏也。

> 美成深遠之致不及歐、秦，惟言情體物，窮極工巧，故不失爲第一流之作者。但恨創調之才多，創意之才少耳。

王氏主「境界」之說，唱「隔」與「不隔」之論，《人間詞話》往往拿這三個標準來評判詞之高下。用「桂華」代「月」，是不是犯「隔」？是不是因「意不足」或「語不妙」之故？這些問題不打算在此討論。但是拿這三個標準來評詞，只能斷章取義而不能綜觀全局。後一條詞話論「言情體物」，也只能就辭句言；因爲縱然是「言情」或「體物」之詞，通常也不會字字「言情」或「體物」的。我這樣說，不是批判王氏側重警句是不對的，歷來的詩話、詞話、曲話如是者多得很；我想指出的是，王氏在這個階段裏對清眞詞的體會似乎還不夠徹底。

儘管這樣，王氏這時候已經不是「不喜美成」了。以前認爲「美成詞多作態，故不是大家氣象」；現在却認爲「言情體物，窮極工巧，故不失爲第一流之作者」。同時也不再以「雅鄭」、「淑女與倡伎」的尺度來量清眞詞。《人間詞話》說：

> 古今詞人格調之高，無如白石。惜不於意境上用力，故覺無言外之味，絃外之響，終不能與於第一流之作者也。

周濟謂「白石詞如明七子詩，看是高格響調，不耐人細思」（《介存齋論詞雜著》）。王氏脫胎於此。陳廷焯謂「詞格之高，無如白石」（《白雨齋詞話》），王氏亦師其意。然而高格的白石，「終不能與於第一流之作者」；「多作態」而「旨蕩」的清眞，反而「不失爲第一流之作者」；王氏於此心眼兒也比較開朗了。

第三個階段，王氏又把清眞的地位提高了許多。《人間詞話》云：

> 《滄浪》、《鳳兮》二歌，已開《楚辭》體格。然《楚辭》之最工者，推屈原、宋玉，而此後之王褒、劉向之詞不與焉。五古之最工者，實推阮嗣宗、左太沖、郭景純、陶淵明，而前此曹、劉，後此陳子昂、李太白不與焉。詞之最工者，實推後主、正中、永叔、少游、美成，而後此南宋諸公不與焉。
>
> 唐五代之詞，有句而無篇；南宋名家之詞，有篇而無句。有篇有句，唯李後主降宋後之作，及永叔、子瞻、少游、美成、稼軒，數人而已。

這種講法不一定論者都能同意。但有資格說這種話的，不僅對於個別詞人要了然於胸，對唐、五代、兩宋詞也要融會貫通。以王氏之淹博，這是絕無疑義的。這階段，他對清眞詞是綜觀大局後作出的結論，不是像從前那麼樣，只憑一時愛憎或零章片語來批評。因此，這時候他心中的清眞，不只是「不失爲第一流之作者」而已，簡直是一流中之一流，與後主、正中、永叔、子瞻、少游、稼軒並駕而馳了。

以上引證的多見於《人間詞話》。此書寫於一九〇八年以前，對於清眞既沒有系統的研究，也不代表最後的結論。最後的結論，是當王氏搜羅了有關清眞其人、其事、佚文、佚詩及其所著書的許多資料，寫成《清眞先生遺事》時作出的⑩。共分四篇，其中《尙論三》是清眞總論，現在摘錄有關詞論的四段如下：

> 先生（指周邦彥，下同）於詩文無所不工，然尙未盡脫古人蹊逕。平生著述，自以樂府爲第一。詞人甲乙，宋人早有定論。惟張叔夏病其意趣不高遠。然北宋人如歐、蘇、秦、黃，高則高矣，至精工博大，殊不遽先生。故以宋詞比唐詩，則東坡似太白，歐、秦似摩詰，耆卿似樂天，方回、叔原則大曆十子之流。南宋惟一稼軒可比昌黎。而詞中老杜，則非先生不可。昔人以耆卿比少陵，猶爲未當也。

先生之詞，陳直齋謂其多用唐人詩句隱括入律，渾然天成。張玉田謂其善融化唐詩。然此不過一端，不如强焕云：「模物寫態，曲盡其妙。」爲知言也。

山谷云：「天下清景，不擇賢愚而與之，然吾特疑端爲我輩設。」誠哉是言。抑豈獨清境而已，一切境界，無不爲詩人設。世無詩人，即無此種境界。夫境界之呈於吾心而見於外物者，皆須臾之物。惟詩人能以此須臾之物，鎔鑄不朽之文字，使讀者自得之。逐覺詩人之言，字字爲我心中所欲言，而又非我之所能自言，此大詩人之祕妙也。境界有二：有詩人之境界，有常人之境界，惟詩人能感之而能寫之；故讀其詩者，亦高舉遠慕，有遺世之意。而亦有得，有不得，且得之者亦各有深淺焉。若夫悲歡離合、羈旅行役之感，常人皆能感之，而惟詩人能寫之；故其入於人者至深，而行於世者尤廣。先生之詞，屬於第二種爲多。故宋時別本之多，他無與匹，又和者三家，注者二家（强焕本亦有注，見毛跋）。自士大夫以至婦人女子，莫不知有清真，而種種無稽之言，亦由此以起。

樓忠閒謂先生妙解音律。惟王晦叔《碧雞漫志》謂：「江南某氏者，解音律，時時度曲。周美成與有瓜葛，每得一解，即爲製詞，故周集中多新聲。」則集中新聲，非盡自度。然「顧曲名堂，不能自已」，固非不知音者。故先生之詞，文字之外，須兼味其音律。惟詞中所注宮調，不出教坊十八調之外，則其音非大晟府之新聲，而爲隋唐以來之燕樂，固可知也。今其聲雖亡，讀其詞者，猶覺恍怒之中，自饒和婉。曼聲促節，繁會相宜，清濁抑揚，轆轤交往。兩宋之間，一人而已。

在這裏，他已經把清眞推上宋詞王國的寶座。第三階段裏，清眞雖是一流中的一流，但歐陽修、蘇軾、秦觀等亦然，至此則「殊不逮先生」。從前認爲清眞那些悲歡離合、羈旅行役之詞，是「多作態」，「豔語」沒有「品格」；至此則認爲「其入於人者至深，而行於世者尤廣」。明末清初人陳祚明論《古詩十九首》說：「十九首所以爲千古至文者，以能言人同有之情也……同有之情，人人各具，則人人本自有詩也。但人有情而不能言，即能言而言不能盡，故特推十九首以爲極致。」（《采菽堂古詩選》）王氏推論「山谷云」一節所謂屬於第二種境界者，源出於此。前此，王氏以「能言人人同有之情」爲「千古至文」。尤其值得注意的，王氏最初自謂「不喜清眞」，最後不但深喜，而且認爲「詞中老杜，則非先生不可」；「兩宋之間，一人而已」。這種變化，殆不可以道里計。

從這個事例，使我們明白欣賞、批評中國古典文學是一件繁難工作。面對作者及其作品，由於欣賞、批評者當時的認識有深淺高下之別，作出的評論程度上自然有精粗之分。就是大名頂頂的王國維先生，起初也不例外。王氏對清眞詞前後不同的見解，說明了他對清眞詞的認識循序漸進、由淺入深。他在四個階段裏不同的（可以說是互相矛盾的）論調，可以看出他「不惜以今日之我攻昨日之我」，正是忠於自己、忠於學問的證明。他最後對清眞詞推崇備至，我們不一定完全贊同；但他對個別作家及其作品的研究，態度十分認眞而徹底，可以作爲治中國古典文學的典範，却是無可懷疑的。

附注

①前人所謂元曲，指散曲而言，並不包括戲劇。如元人羅忠信《中原音韻》序云：「世之共稱唐詩、宋詞、大元樂府，誠哉。」樂府即散曲的代稱。

②周濟《宋四家詞選》，以周邦彥、辛棄疾、王沂孫、吳文英四人爲主，其餘詞人附屬於這四家之下。戈載《宋七家詞選》標榜「求正軌以合雅音」，只取周邦彥、史達祖、姜夔、吳文英、周密、王沂孫、張炎七家。

③刊在《遼海叢書》中，無單行本。陳思《與夏瞿禪論白石清真年譜》書云：「王靜庵先生《清真遺事》，今春購得，考定精詳，得未曾有。惟推定卒年，王先生據《玉照新志》，拙稿（指其所作年譜）據《宋史》……」

④此本分《人間詞話》六十四條，即通行本《人間詞話》卷上；《人間詞話刪稿》四十九條，即通行本《人間詞話》卷下；《人間詞話附錄》二十九條，爲通行本所無。

⑤見《人間詞話附錄》「陳乃乾錄自觀堂舊藏《詞辨》眉間批語」。

⑥周介存語見周濟《介存齋論詞雜著》，劉融齋語見下文所引劉熙載《藝概·詞概》。

⑦見《人間詞話附錄》「陳乃乾錄自觀堂舊藏《片玉詞》眉間批語」。

⑧詞牌應是《蘇幕遮》，王氏誤作《青玉案》。

⑨語出賈島《憶江上吳處士》詩，原文爲「秋風吹渭水，落葉滿長安」。

⑩《清眞先生遺事》無單行本，刊於《王觀堂先生全集》中，分《事蹟一》、《著述二》、《尚論三》、《年表四》四項。

一九七八年九月十七日（農曆戊午中秋節）初稿

黃蒙田

宋陵晨霧

1

在旅途上，幾乎每個人都要求睡眠以外的全部時間和外界接觸，由於所到之處的新鮮事物都是那樣具有吸引力。有些人天亮之前起床，早餐前已經活動了兩個小時了。有些人從不午睡，這樣每天就多出兩個小時觀光時間。特別是當他們遇到最感興趣的景色或事物時總是盡可能利用可以利用的時間。今天的情況就是如此。人們相約絕早起來，提前匆匆用過早餐就擁上旅遊車去。其時朝霧正濃，天色還帶着早晨特有的晦暗，人們頭上和肩上還有露水的濕潤。趕着毛驢出工的社員剛好從這裏經過，向我們投以友善却帶點驚奇的目光，說不定正在猜想這些客人何以比他們起床還要早呢。

要是有人問，今天有些什麼東西對我們具有這樣强烈的吸引力？回答是宋陵的石雕羣。這是興趣，也是對古代勞動人民創造的藝術文物的熱愛。要是又有人問，昨天不是到過鞏縣石窟寺麼，那裏的石雕更豐富，年代更久，宋陵石雕還有什麼可以令你着迷的？這話沒有說錯，但也正因爲這樣才非看宋陵石雕不可，爲了了解南北朝以後到宋

代的石雕藝術發展的痕跡，爲了把幾個朝代的石雕藝術作比較欣賞，在這一意義上說，鞏縣石窟寺和宋陵是同樣重要的。按照這個要求，明陵和清陵的石雕羣對我們來說也不見得不重要，雖然後二者在石雕藝術上已經漸趨衰落了。

不到抽一根香烟的時間，旅遊車在麥田邊的公路上停下來。宋陵到了。陵墓在麥田包圍中空出一大片廣場，按照原先的規格把石雕分兩行排列着。一年前我曾經到過這裏，那時這一帶正鬧乾旱，我們到達的前一天下了傾盆大雨，今天人們全都動員到地裏去搶種，遼闊平坦的耕地上佈滿了鬆土的人們，而城裏却幾乎空無一人。我又記得，那時有些石雕還埋在地下，只露出半身或頭部，現在是全挖出來了。

春末季節有霧的早晨，華中平原還是充滿了寒意。廣場四周的麥子長得挺好，晨風吹過，麥浪此起彼伏，浪花由近湧到很遠很遠。因爲有霧，排列着的石雕層次分明，從站着的位置看七、八尊以後的石雕，就感到像罩着一層白紗似的朦朧。這時候旅伴們像水銀瀉地一般散開，分別在他們喜愛的石雕前停下來，以近乎貪婪的心情去欣賞。和鞏縣石窟寺的石雕題材不同，形式各異——雖然，一樣是圓雕却完全附在岩壁上，而這裏的石雕則是每件孤立名符其實的圓雕。我在欣賞時只要可能，總是圍着圓雕團團轉，欣賞它的任何部份，石獅的頭和石羊的尾同樣有意思，甚至石象肚下也似乎有些不可知的東西讓你去發掘。這正如我看現代人像雕塑時同時注意它的背部一樣，也許這是一種習慣，我總覺得，出色的塑像是連背部也顯現出情態的，而古代的石獸雕刻尾部、背部和肚部有時也是工匠們着意雕刻的地方，它對那隻石獸的神態生動起着重要的輔助作用。

這幾年來，我看過不少陵墓石刻，漢代的、南北朝的、唐代的都有，明、清時代這方面的建造雖然衰落了，藝術水平下降了，但還是看了一些。按照我們的欣賞習慣，在對着個別作品進行細緻欣賞之前，照例先對全場所有的作品環繞一周，以便先有一個概括的認識。當這樣的步驟完成以後，我强烈感覺到，這些石雕還保留了一定程度的漢唐遺風，但也顯示出這是石雕作風有所改變的先河——不論樹立石雕的意義和藝術風格。從這些實物意味到，中國石雕由漢代到作爲黃金時代的唐代以後便逐漸衰落，和前者比較起來，元代以後便無足觀了，而石雕藝術的交替時期便是宋代。我這樣論斷能否成立是另一回事，按照在宋陵

接觸到的實物，我的感覺正是這樣，而最能令我在欣賞上得到滿足的原因就是在風格上保留下來的漢唐餘風，同時也預見到它的發展而最後連這一點餘風也消失了。我想，在欣賞上得到的趣味也在這裏。

2

我在一對石獅子前看得很久。佛被視爲人中的獅子，早期的佛像脚下都流行造獅子座。在石雕藝術中，虎的形象是早已有了的，但後來獅子更爲普遍，由於獅子比老虎更勇猛、兇悍。陵墓和神廟前造的是石獅——或者既有獅又有虎，目的同樣是爲了避惡去邪。王室貴族中人對獅子的神力深信不疑其實是一種心理恐懼的表現，連死去的人也要獅子保護、鎮壓。那就難怪當工匠設計獅子形象時有兩點是加以誇張的，其一是從姿態上表達出傲視羣倫的氣勢，使在它面前的人感到一種高壓力量；其二是從獅頭的造型上誇張它的威猛，使人產生望而懾服之感。後者是主要而重要的，而前者則是爲了幫助後者以加强獅威。宋陵的一對石獅子正是這樣的產物——第二點尤其顯著。可以明顯地看到，工匠有意把獅子的威猛性格集中在頭部，特別是誇張了一對燈籠眼和張開的血盆大口，其結果是這獅子的形象和眞實形象愈來愈遠——那就是非自然主義的。我又覺得，這對石雕獅子頭部設計有若干虎的形象混合其間，雖然看來它還是獅而不是虎，但人們會感到獅與虎結合起來就更兇猛。眞實的獅子原來頭大於身，但這一對獅子的頭部並不大，事實上是工匠誇大了胸部和四肢的結果。獅子的臀部肥厚和脚矮也是經過誇張的，整頭獅子因之顯得沉重、穩定。

使人感到興趣的，我想是獅子的造型既有唐代石獅風格又不完全是唐獅規格。首先是獅毛的組織是有規律的捲雲紋裝飾，既有裝飾就必然有概括和誇張，而不是獅子的自然形態了。鬃毛如此，尾巴如此，甚至脚上也如此，身上彷彿有一堆堆浮動着的白雲。南北朝時代的石獅較多保留眞實形態，沒有什麼裝飾，這種方法，唐代石獅大抵相似。不過這兩頭石雕獅子却有一些附加的裝飾，那就是脖子上的皮項圈和上面掛着銅鈴。這種形式雖然起源於唐代的五方獅子舞，但盛於宋以後，明、清以後，石獅子身上的裝飾附屬物就更複雜，複雜到繁瑣的程度了。

站在石獅子前面一定的距離，望着它一些時候，會產生一種幻覺：這頭獅子彷彿向自己走來。它走得並不快，

是帶着高度警惕試探着前進，也許在一定的條件下它便會一躍而起，撲向前來。我又站到獅子尾部，似乎神奇地從它一前一後的後腿了解到這頭獅子正向前面走去。捲作一團的尾巴也似乎在搖擺着。這是感覺，是工匠出色的雕刻技巧和對獅子的深刻觀察創造出來的藝術形象喚起我們產生這樣的感覺。立獅或走獅的姿勢，在唐獅中可以找到例子，再早些時則沒有或絕少，那時獅子的形象是伏獅、蹲獅，或坐獅而前足略爲提起之類的典型姿勢。記憶中順陵是有立獅的，乾陵則有蹲獅。宋陵這一對却是帶着動勢的走獅。

石雕到了宋代，比較注重細節的刻劃，這對石獅雖然在造型上用帶裝飾風味和誇張方法組織成形象——這形象是比眞實形象簡化，經過高度概括組成的。我們可以看到工匠在某些細節部份留下的細緻刀觸，譬如胸與前肢之間，腿部和足部，它概括的根據是眞實獅子的生理特徵和生理特徵在運動或準備運動狀態的規律。獅子的脚很矮、很粗，眞實的獅子不是這樣的，爲了支撐碩大的身軀，工匠可以這樣設計。在處理腿部同時，工匠又格外留意到這一部分肌肉的精細描寫。脚趾和爪的處理尤其看到工匠對細節描寫的精到，我們感到四脚支持着沉重身軀時趾和爪是那樣用力地踏在地面，甚至是用力緊抓着因而陷入地面。

這一對石雕獅子，可以預見到後來——特別是明、清石雕獅子的面目：寫實、繁瑣、自然主義色彩愈來愈濃厚。陵墓石雕的日趨衰落，使曾經陶醉於漢、唐石雕的人感到它實在已無足觀了。而宋陵兩座石雕獅子，正是在這個交替時期仍然可以相當程度滿足我們欣賞要求的作品。想起了這些，就不免要對它多看一會，甚至撫摩它的胸膛。

3

離開石雕獅子，走近西邊那一列石獸。這時候晨霧開始消褪，朝陽透過雲層的空隙投射到廣場上來。石獸受光，連身上剝落的痕跡和長期風雨侵蝕漸漸淺下去的刀觸綫痕也看得格外清楚。放眼遠望，每件石雕留下了長長的影子。原是綠色的麥田像鋪着一層金黃色的毛茸，和黃土山坡顯得益發調和，遼闊的平原景色就不那麼單調了。對這個不常看到的大場面，我忽然覺得，這是一個多麼豐富的露天雕刻藝術陳列館呀。此刻華中平原在晨霧和朝陽下

的景色雖然迷人，可惜我沒有時間去領略，因爲這裏的幾十座石雕對我來說比風景更有魅力也更誘人。

和那一對石雕獅子比較，南北朝遺風更濃厚的，是虎和羊各一對。對我來說，在造型稚拙，綫條單純，結構簡潔和角色神態各方面，都要比石雕獅子喜愛，自然比石象和石馬更喜愛了。那頭石雕虎是蹲虎，窄肚挺胸，頭部很大。這姿態是唐代傳統，永康陵前的石虎就是這樣的，不過胸部經過大幅度的誇張，要挺得多。但頭部的形象結構，却使人感到它超越於唐代傳統，甚至直覺地意味到漢代石獸造型的餘風。幾乎和頭一樣粗而短的脖子同胸部接連着，圓頭，除了貼伏着的耳朵略爲隆起和鼻側的雙目略爲陷入，鼻、口、鬚和露出的牙都是浮雕和綫刻綜合運用表現，用刀不多，比石雕獅子更簡潔，但圓感和肉感却非常富足。

如果說石虎有勇猛的虎威，我想不是在頭部五官（如石獅那樣）。我不知道別人的感受怎樣，我總覺得，石虎的表情不但並不如它的本性那樣兇悍可怕，而是相反的很可親近，甚至是馴服得可愛。要說這是工匠的本意並非沒有可能，民間往往有把禽獸的兇猛變成柔順的願望，譬如民間玩具虎就被處理成可以親近的、稚氣十足的動物。石雕工匠也來自民間，他們有意如此處理的可能性是不能排除的。工匠們這樣做不是違背了顧主即王室貴族的本意嗎？工匠們比顧主聰明，這石虎並非沒有虎威，不過，傳達這種感覺的方法是頭大、挺胸和俯視的角度，在它面前的人便會產生一種被虎威懾服之感，這是自有宗教性圓雕以來運用方法上的不二法則，雕神佛如此，雕獸類也不例外。

按照我的欣賞經驗，感覺到有些古典美術作品，看起來又是很現代的。譬如那一對石羊，我首先想起的是，它造型上的特色和某些現代雕刻竟如此相似。這不是現實生活如實寫照的羊。這是經過工匠把客觀形象推翻、從新組織的羊。這是把眞實的羊的形態抽出主要特徵集中起來而出現的最簡潔的羊。總而言之，它是工匠們通過別出心裁的構思和出色的雕刻技巧而產生的羊的藝術形象。工匠設計的時候巧妙地把羊歸納到一個扁長方形上，左角突出長方形以外少許，那是羊頭，這一點把長方形突破，使整個造形簡單中顯得複雜。前肢向後屈跪，後肢向前蹲下，上下肢和蹄甲，全都在羊身側即立體的圓雕上用浮雕表現。從脖子到屈跪的前肢再到地面是一根直綫，背部是另一根直綫斜向尾巴，臀部到地面是和脖子相對的第三根直綫，

構成了羊的外輪廓。說是直綫，其實它在雕刻來說是圓的，是飽滿的肉體。頭部的表現方法和石虎類似，造型是通過眞實的羊再組織，使它帶裝飾風味以便和羊的其他部分取得協調。從嘴唇到鼻樑再到額頭是圓形的——當然，現實生活中的羊不是這樣，但工匠有理由這樣做，理由之一是和額角繞過耳部成爲半個圓圈的浮雕羊角取得調和，理由之二是和臀部的圓形、臀部下蹲着的大腿又一個圓形相呼應。換言之，整個羊的形象的綫和面都是圓的，沒有方角，也沒有繁瑣的高低凹凸，每一根綫和面都是爲了形象的統一。中國古典雕刻之所以同時也很現代的原因之一，我想是我們的工匠即古代雕刻家的創作方法不是自然主義的——並不是說他們懂得非自然主義的理論，而是他們的創作方法和這個不謀而合。

對同一件藝術品，相隔一些時候再欣賞它會有不同的感受，而且很可能一次比一次得到的要多。相隔多少時候呢？沒有一定。也許是一年半載，也許是幾天半月，甚至是一小時或抽一根香烟的時間。對這頭石羊就是如此。當我看完廣場上的石雕以後，由於那頭石羊的形象實在可愛，又匆匆趕到它面前作上路前的一瞥。我忽然感覺到這頭羊似乎是放牧過後，此刻正在咀嚼口腔裏殘留着的青草。這個感覺從兩種生理特徵顯示出來：嘴的合攏動作彷彿慢慢咀嚼，腮部略爲鼓起正是這一動作的連鎖反應。我不知道這樣理解是否合乎實際，不過這樣的感覺是我在相隔不久以及第二次看它時才有。

霧已完全消散。早上的陽光瀉滿廣場。麥田顯得更綠更濃。回到公路上遠望，那些石雕造像發出閃閃亮光，每一座的影子縮短了。踏上旅遊車，腕表指出在這裏逗留超出了預定時間差不多一小時。這個地方就是這樣迷人的。

海洋詩叢 第一種

唱一支共同的歌

秦松作

每册港幣四元

三十年後（二）

——歸人札記（一九七八年五月十二日——六月十九日）

羅蓀

深圳（五月二十日）

「……送行的人請下車，火車就要開了。旅客帶有香蕉，可交車上服務員處理……」，清脆的女子聲音響起來了。喜洋洋的音樂響起來了。

火車從深圳向廣州出發了。

小雨。薄霧。青青的田畦。河裏有條小船；船上的人在釣魚。一望無邊的平野；淡淡的遠山；三兩農夫騎在水牛

上，人很小，牛也很小——是中國的山水畫，也是山水畫的中國。

我回到中國了，眞的回到中國了。眼淚要流出來了，只好望窗外：許多農夫在田裏工作；許多騎自行車的人沿着水渠騎去，也許是到工廠去，也許是到田裏去，也許是去修建未完成的水渠。火車跑得很快，震動着跑，人越來越多了，人的形象也越來越大了。

薇薇、藍藍也看着窗外的人和田野，一臉的興奮與好奇。安格爾正在寫詩，停不了，着了魔似的。火車在原野上奔馳；一個美國詩人在中國土地上寫詩！

舞蹈變奏曲（爲藍藍而寫）

跳舞人的手——一片飄下的葉子
突然
又飄回枝上
樹也吃了一驚。

×

×

×

彎彎的身子
將無形的空氣描成了形，
飛舞的手臂
叫鳥兒也死了心。
樹上的鳥兒
問——天空在哪兒？

跳舞的人說：朝下看。我在這兒。

廣州（五月二十日——二十二日）

午後一點從深圳出發，下午三點到廣州。火車一停，我的心就慌了，在窗口張望，尋找大哥、大嫂。我們在香港曾接到他們從開封抵達廣州的電報，知道他們一定會在車站接我們。我想像着每個人哭成淚人兒的場面。

我們四個人提着大大小小的手提包，下了火車，冷冷清清，沒見一個親人！站在月台上，四處張望，很失望，也很迷惑：到底出了什麼事？突然之間，只聽見一陣叫嚷：「在那兒！哪，在那兒！」一堆人從月台那一頭跑來了：大哥、大嫂，還有蕙妹、妹夫、姪兒建建。

「哎呀！來了！來了！是他們！」我們這堆人也叫起來了。

他們朝我們跑；我們朝他們跑。所有的人都在叫嚷；所有的手都朝天亂抓——不知先抓哪隻手去握，不知先和哪個先說話，又驚訝，又興奮，又難受，還得認人，還得埋怨，還得解釋，還得搶着提手提包……

「哎呀，你們從哪兒鑽出來的呀？我們在月台上等了好久，怎麼沒看見你們呀？」

「你們從哪兒鑽出來的呀？你們沒看見火車到站嗎？這麼一大串火車！」

「我們跑到車尾去了！」

「我們坐在車頭呀！」

「誰知道你們坐在車頭呀？」

「歸國華僑……」我把下面的話嚥下去了，突然發覺那口吻有些「特權階級」的味道。

「糟糕！眞是！」

到的人，接的人，都不甘心，恨不得各歸各位：上火車，站月台，再來一次「月台會親人」。

三十年後，我和家人就那樣子相見了。沒有眼淚，沒有感傷，沒有尷尬。好像我們只是分別了一下子，每個人到後台換了服裝，換了粉墨——臉上畫了皺紋，頭髮撲了白粉，再出場時，角色都老了：腔調溫和了，步子沉重了，腰有點兒彎，笑裏透着滄桑，只是眉梢眼角偶而閃一下三十年前的神態。

我們分坐了三輛車子去東方賓館。大哥和妹夫上了安格爾的車子，一左一右夾持着他——清一色的男人。大嫂和蕙妹上了我的車子，也是一左一右——清一色的女人。建建上了薇薇、藍藍的車子——清一色的年青人。隔着車窗，只見妹夫打着手勢，瞪着眼向安格爾講個不停；安格爾連連點頭，妹夫講的必定是英文，因爲安格爾不懂中文；大哥伸着頸子聽。他們全在擦汗。大嫂突然笑了起來。

「昨天我們五個人開了一晚上的會，討論如何歡迎你們。我們決定：你們火車一到，你大哥和國富就上前去招呼安格爾；建建就上前去扶你這個大姨媽。」

「我又不是七老八十，還要人扶！」

「哎呀！表示隆重嘛！結果，月台上亂成一團，歡迎儀式全忘了！」

在東方賓館安頓下來之後，我們全聚集在一間房裏，安格爾拿出了法國白蘭地，擺好酒杯，舉起酒瓶，掃了一下喉嚨，非常鄭重地宣佈：

「這瓶法國白蘭地，我從舊金山一路提到廣州，就是爲了慶祝這一刻！」

他爲每個人斟了酒。

大嫂呷了一口，做了個苦臉，但連忙笑着說：「好吧！來吧！」

舉杯。碰杯。照像。妹夫捧出一大疊書報和照片擺在床上。全是兩三年來我們寄給他們的有關我們的剪報、照片、還有我和安格爾翻譯的詩集。

「這是幹什麼？」我笑了。

聂華苓、安格爾、薇薇和聂華苓的哥哥、嫂嫂、妹妹、妹夫、姪子在廣州聚相的第一天晚上，舉杯慶團聚。（藍藍攝）

「看看嘛。」妹夫很認眞地說。「我們常常看，在家裏看，在火車上也看。現在給你們看看。」

「對不起。」我笑着說：「我們對這個可沒興趣！」

「他一天給我一封信，談你們回來的事，一天一個主意！」大哥笑着說。

「你們回來，對我們是件大事呀！」妹夫說。「我船上的人，華東學校的人，全知道你們要回來了。」

「姐姐，」蕙妹不大講話，一直笑瞇瞇的，戴着我帶給她的助聽器，電綫吊在胸前，滿不在乎。「我在學校接到你要回來的信，高興得發了瘋，什麼都不要了，揮着你的信，跑上公共汽車，向一汽車的人大叫：我姐姐要回來了！我姐姐要回來了！」

「我接到你的信，直是說：好了，好了，要回來了，這下子可好了！」大哥扭着拳頭敲手掌。

「I want to be a sailor sailing on the sea ……」妹夫突然對着安格爾用四川調調唱起洋歌來，安格爾用青蛙嗓子和他對唱起來——我第一次聽安格爾唱歌。

我和其他的人談各自的生活情形。大哥在開封化肥廠工作。大嫂是開封人民醫院的內科醫生。妹夫在長江船上當二副跑三峽。蕙妹在武漢長航中學教書。建建曾下鄉幾

年，現在襄陽服裝廠工作，他當時穿的藍布褲子就是自己做的。

「你想想，」大哥對我說：「我和你大嫂一共有兩三百塊錢收入，兩個孩子讀書，兩個孩子工作，他們的收入還不算。我們有三間房、廚房、厠所，每個月房租只有幾塊錢，伙食每個人每個月大約十塊錢，病了有醫藥保險，無論用什麼藥，無論到什麼地方去看病，一個地方看不好，到另一個地方去看，全有安排，全有保障。老了有退休金。不怕失業，不怕生病，不怕衰老——有十足的安全感。每個人基本需要都滿足了，每個人生活都一樣，也就沒有物質慾望了。我們過的實在很滿足。」

「我們在美國的生活，有一點和你們相同：工作勤勞。不同的是：你們是爲國家工作；我們是爲個人工作，所以你們感到滿足。」

「很對。」大嫂說。「不過，你們也蠻樸素的。你們一下火車，我就注意到了。你們的穿着大大方方，很簡單，很隨便。」

「大概你很担心，」我笑着說：「不知道我們這一家人是什麼怪樣子。」

「就是嘛！我想，可別穿得怪模怪樣的！前露，後露，腰這兒繃得緊緊的，褲脚大得一摔一摔的，看着眞不順眼！」

我笑了。「我還不至於怪到那個樣子！不過，我們在外面的樣子，你大概也不會喜歡，也蠻喜歡翻新花樣的。現在這一套，也是經過挑選的。」

「這樣好！這樣好！」大嫂有醫生對病人說話的堅定口吻。「你對兩個女兒的教育不錯！不錯！」

「大舅媽！」薇薇沒說話，就先笑起來了。「我和藍藍也穿那種褲脚一摔一摔的褲子。」

「眞的嗎？不行，不行！」

我們九個人在東方賓館餐廳吃「團圓飯」。妹夫捧出一瓶茅台酒，那神情也和安格爾捧出法國白蘭地一樣地鄭重、嚴肅，特爲那頓「團圓飯」而準備的。

「這是茅台——」妹夫舉着酒瓶向安格爾解釋，說的却是中文，「台」字往上揚，尾音拖得很長，就像洋人說中國

話。自從他見到安格爾以後，對我們每個人都是用那腔調說話。

安格爾鄭重地點點頭。不論妹夫說什麼話，他都懂。妹夫爲每個人斟了酒。

「Sister 華苓，Brother Engle，薇薇，藍藍。」妹夫站起，雙手捧着酒杯，說到每個人的名字，尾音都是向上拖得長長的。「乾杯！」

安格爾呷了一口，哇的叫了一聲。「簡直是火！」但他還是將滿杯茅台一仰而盡。

飲後，安格爾回房休息；我到另一間房和家人聊天。

「你大哥七四年接到你第一封信，幾夜睡不着覺。」大嫂對我說。「知道漢仲過去了，他哭了。」漢仲是小我兩歲的弟弟，五二年在台灣飛行失事。

「我和漢仲最後一次見面，是在重慶化龍橋，抗戰剛結束。我在化工廠工作，漢仲從印度回重慶，去化龍橋找我。我不在。他坐在書桌前面看書等我，背朝門，一個同事進來了，拍拍他的肩：『喂，燕伯！』以爲漢仲是我！」大哥講到這兒，眼睛一亮，笑得很開心，好像那個像他的弟弟仍然在他面前。「後來我和漢仲一同到外面去吃飯，邊走邊談。他從口袋掏出一支煙。我只問了一句：『怎麼你抽起煙來了？』臨分手，他從口袋掏出打火機：『大哥，這個給你吧，我不抽煙了。』那就是我們最後一次見面。」

「你記得這麼清楚。」我說。「我好久不想這些事了。現在你提起，我也想起來了。姆媽和我們在台北住，他從嘉義來和我們一起過年，回去幾天就出事了。我在學校教書，朋友不敢到家裏去報喪，到學校去告訴我。我必須瞞着姆媽，她心臟不好。我不敢回家，一步步挨，到了家門口，姆媽正站在窗口等我，她埋怨我回來晚了，我忍住眼淚對她笑——就那樣子瞞了她六個月。小妹、華桐、華蓉從嘉義帶着漢仲遺下的衣服靴子來了，姆媽問：『怎麼回事？這些你哥哥都不穿了嗎？』他們幾個人答不出話來，我搶着說：『他們來台北讀書，漢仲怕增加我的負担，把他的許多衣服都給華桐了。』姆媽拿起靴子看了又看，靴子沾着泥，好像是誰穿着在墳堆裏走過的。我連忙把靴子搶過來，用破布使勁擦上面的泥土，那樣子我就可以低着頭忍住眼淚。姆媽咕噥着說：『又發的什麼瘋？自己的皮鞋從不擦！大熱天，又沒下雨，

擦弟弟的舊靴子！』」

「她後來怎麼知道漢仲過去了的事呢？」

「有一天，我下了課回家，她躺在床上，一見我就問：『漢仲是不是完了？』我哇的一下哭了，六個月忍住的眼淚全湧出來了！」

「她怎麼會知道的呢？」

「姆媽是聰明人。六個月堆積起來的點點滴滴，譬如那雙靴子，都叫她起疑心，後來，她就自己斷定：漢仲完了。」

「我接到你第一封信，」大哥含着淚說。「你說：三十年來，酸甜苦辣，全嘗夠了，我就知道，你經歷了許多事情。」

「大姨媽，」建建說話了。「你在台灣的情形，我們也知道一點。我在工廠看到一個刊物上講到你的事，好高興。我正要去大便，一個同事發現了你的名字，叫我去看，我一高興，大便也沒有了。」

我們全笑了。

蕙妹望着她兒子笑得尤其開心，一面摸着她胸前吊着的助聽器的電綫。「這下子可好了，有了這玩藝兒，我可以和你們共『甘』『苦』了，你們講的每個字我都聽得很清楚，我就可以和你們一起笑了！建建，去洗手間把水龍頭關一下，在滴水！姐姐，你在台灣的時候，聽見我在電台叫你嗎？」

我搖頭笑笑：「不敢聽，怕坐牢。」

「我大叫：我是聶華蕙，我找我的姐姐聶華苓！我是聶華蕙，我找我的姐姐聶華苓！」

「現在你可找到你姐姐了！我回來了！」

我和大哥、蕙妹是同父異母。我們以前在一起並不快活。

西江舟

李黎

1

那把匕首似乎很薄，在漸漸黯晦下去的光線裏發着蒼白的淡青色；但又似乎因爲歲月久遠，生了斑駁的銹而顯得相當厚了。他分辨不出來，只隱約見到那把匕首在暗中靜靜地臥着，上面也許還有血跡，但他看不清。他想脫身走開，可是兩腿痠軟得一絲氣力也沒有。耳邊有鈴聲，他試着再撐起一些氣力；醒過來——他告訴自己，在他的夢裏；醒過來……。

他被壓住了，掙扎着要醒過來。朦朧中他分辨出那鈴聲是床邊的電話鈴聲。不知又響了多少聲，他才算從一片深深的渾沌裏探出頭來，却還是睜不開眼睛。他伸手到床頭的小桌上去摸索電話，帶翻了半杯殘茶。取過話筒，還沒貼上耳朵，已經隱約聽見哥哥的聲音嘰嘰喳喳地傳過來，經過一段空間和話筒的過濾更顯得尖細。

「……怎麼搞的，還沒醒呀？現在都幾點啦，還在睡？喂，喂？怎麼沒聲音，你還在那邊嗎？喂，耀宗……」

「唔？」他撐開一隻眼睛，抬手看了看錶。十點二十五分。

「耀宗，等會你最好來一下。我看爸爸又不大好了，你來看看，要不要還是送醫院去。」

「唔……」

「你趕快起床吧，早點過來。我看情形不大好。唉，眞是，我今天本來還有點事的，這下子——怎麼樣，就過來，啊？」

「好嘛，」他又看看錶，「我大概過兩個鐘頭到。」

他把話筒掛上之前，還聽見哥哥在嘰哩呱啦地說着，好像是個被關在電話裏頭叫喊着要出來的人。

潑翻的茶從桌子滴到地上，緩慢的一滴，又一滴。他怔怔地靠着枕頭坐着，發着楞。哥哥的電話和剛才的夢還交纏在一起，他已經不大記得清夢見什麼了。是的，有一把匕首，父親的那把匕首；有一條河，當然還有他父親，還有曼笙……可是發生了什麼，他却是一點也想不起來了。

他又拿起電話，撥了曼笙的號碼。曼笙的聲音輕輕地，但十分清晰地傳來。他微笑着聽她「哈囉？」了一聲。聽着她的聲音，他就想滲開一絲微笑，像暖暖的水滴在一張淡粉色的紙上緩緩化開去。她又「哈囉」一聲，他還是不出聲。她便問：「是誰？」聲音裏有點不耐煩了。

「曼笙，是我。——我現在出來，上妳那兒吃早飯好吧？然後妳陪我到我哥哥家去一趟……我父親情形不大好，哥哥要我去一趟。我想要妳陪我一道去，好不好？」

曼笙遲疑了一會也就答應了。他知道她不喜歡在電話裏爭辯，有話可以當面說。但也許是他最後那又像依賴又像懇求的聲音使她答應了下來。

「曼笙——」他在心裏輕輕唸她的名字。

2

他駕着車在荷李活高速公路上向西開。星期六上午的公路雖然遠不及平常上下班時那樣寸步難移的擁擠，却還是車唧着車，並不空曠。一層黃褐色的人造烟霧瀰漫在天空和地面之間，在每個人的體外和體內。整個洛杉磯區從遠處看是在靜止的黃塵裏；人們在日益厚重汚濁的黃雲裏

呼吸，沒有選擇的活着，而公路遠處山坡上的草木都枯焦了，像經過一場植物的瘟疫。

他小小的車在車羣中是隻大胆敏捷的小馬，左右竄幾下便下了公路，轉進曼笙住的一帶。曼笙和她從前在研究所同學的一個女孩子合租一間兩個臥房的公寓，在一條比較僻靜的路上，這一條路却是半新的小公寓房子，有一種制服式的粗陋和冷靜。

曼笙攤了幾張鷄蛋煎餅。他沒有什麼胃口，但是很努力地嚥下去兩塊半，想讓她高興些。她沒有高興的樣子，但也並沒有顯得有什麼特別地不高興。他其實也知道：他們的問題不是年輕男女的吵嘴生氣，高不高興並不要緊。兩個人都是快三十歲的大孩子，對有些事的態度有的是成年人的成熟冷靜，或者是自以爲該成熟了，便在緊張的底層上裝出一層中年人的漠然。

曼笙捧着一杯熱茶，輕輕吹開水面上浮着的茶葉，淡淡地說：「許芸芸昨天從紐約打了個長途電話給我，說她做事的那家公司有兩個缺，全是我的本行，問我到底想不想去。」

「妳怎麼說？」

「我過兩天寄一份履歷表去給她主管。」

他用叉子把盤裏剩下的半塊餅捺得不成形狀，眼睛看着盤子低聲說：「妳不會喜歡那裏的。」

「我不知道。」她啜口茶，還是很平靜。「不過我實在不想再這樣拖下去了。沒什麼意思——不要問我什麼叫做有意思。」

他疲倦地笑笑：「我知道。我也覺得沒什麼意思——我是替妳覺得沒意思。妳該有妳的路，跟我是走不出什麼的。留在原地踏步，踏不出路來的，是不是？」

他們默默地出門上車。從曼笙家到他哥哥那裏大約要半個鐘頭。他右手扶着方向盤開車，左臂擱在敞開的車窗上。她看着他的側臉，離得這樣近，她想喚他一聲，却又喚不出來。他們初識時，他要她叫他的英文名字「東尼」，她有點反感，以爲他是崇洋。後來熟了，有一次他說：

「我的名字陳耀宗，是最標準的一廂情願。我的哥哥叫耀祖，兩個姊姊叫耀楣、耀堂。這類什麼耀祖、繼宗、承緒的，就是上一代巴不得把他們的疑難雜症全部原封不動的傳給倒霉的下一代去發揚光大。名字一取，好像我們就沒有選擇餘地了。還好在這裏可以改個洋名——妳知道我是怎麼選上東尼這個名字的嗎？我把列着洋名的表一攤，閉起眼睛伸手一點，點到什麼就是什麼，只要聽起來

完全不像陳耀宗就好。」他笑笑：「我父親當然不高興。聽說哥哥小時候把我們的名字唸着玩，改成：要煤、要糖、要煮、要蒸……爸爸把他揍了一頓。」

那是她頭一回聽他提起他父親。此外也沒有講到別的。她當時只覺得奇怪，爲什麼他對自己姓名所象徵的東西有那麼大的反感。

過了一陣，他們來往得勤密了，小小的中國朋友圈子自然有不少人注意。有一天在圖書館裏，她到中文雜誌室去隨便翻翻，碰到一個修過同一門課的男孩子。那人看看她手中的雜誌，挑起眉毛笑笑說：「怎麼樣，妳見到過他了吧？」

「什麼？」曼笙聽不懂。

「這個人呀！」那人以爲她裝糊塗，用力指了指雜誌上的一篇文章。「大名鼎鼎的陳『天王』，風雲人物。」

那篇文章談的是陳的早年生平。曼笙幾年前在台灣還常會見到他的照片登在報上，對他年輕時的樣子是毫無印象，但細看却有幾分面熟。

「我怎麼會見到這號人物？他還活着？你沒頭沒腦的問這個是怎麼回事？」她眞是糊塗了。

「妳眞的不知道？」那人還半信半疑：「妳跟陳耀宗不是很熟嗎？陳耀宗就是他的小兒子呀！現在那位『天王』就在此地，跟他大兒子住在一起，做寓公養病，不見外人。我以爲妳應該是見過他的了！」

曼笙一直沒有向他提這件事。後來有一回他臨時不能赴她的一個約會，在電話上，他艱澀地說：「我父親發病了……我得去一趟——妳知道我有個父親在這裏嗎？」

她遲疑了一下，只好說知道。他半天不出聲，也許在猜測她聽多少人講了多少事。她記得最後他說：「我是我父親的兒子，沒什麼選擇的。是不是？」她沒有回答。她漸漸看清了他——他的冷嘲有着宿命式的自暴自棄，而他短暫的振作也只是有意的叛逆而已。

他換了用左手開車，右手伸過來輕輕握住她的一隻手。曼笙感到煙塵廢氣在嗆着她，不自覺地把車窗上方的遮陽板覆下來，那上面有他黏上去的一面小鏡子，說是給她坐在車上時梳頭用的。她看着鏡子裏自己的臉，車身快速細微的顛簸使得她的臉一直在鏡子裏不停地幌動着。她突然覺得恐怖——她想到他們要去看的人，覺得自己像是聊齋裏的書生，跟着情人的鬼魂去荒郊塚堆一幢烏有的大院裏，探望一羣不存在的幽靈。

她又想喚他，可是不知該喚他什麼。

他轉臉望她一眼，「妳在想什麼？」

「我在想，」她說：「你不該叫陳耀宗，也不該叫東尼陳。你該有個你自己的名字。」

他不答腔，收回手小心地把車子開進一處相當整潔優雅的濱海的住宅區。車子停下來時，他指給她看一幢兩層樓的半新洋房，「就是這間。」他說。

當他們下了車快走到門口的時候，一個年輕的女郎輕盈地從街對面走過來，金色的鬈髮在陽光下一閃一閃的。

「對不起，」金髮女郎含笑招呼道：「你們是住在這兒的嗎？」

他不回答，只問：「什麼事？」

「我是代表稀有野獸保護協會的，」她揚揚手中一叠傳單，遞給他一張，「你知道，由於人類大量捕殺的結果，許多野獸已經瀕臨絕種了。我們的協會就是希望大家一起來拯救這些野獸，讓牠們……」

「對不起，」他打斷女郎的話，「我對這些不感興趣。」

「噢，」女郎的笑容收斂了一半，「可是，你知道，我們……」

「而且，」他又截斷她的話頭，回首望一眼那扇緊閉的大門，把傳單還給她，「有些野獸本來就該絕種的。延續下去只會傷人，沒什麼意思。再會，女士。」

女郎收起剩下的二分之一笑容，轉身踏過修葺得好似地氈一樣的草坪，走向下一家。他看了女郎的背影一眼，伸手撳門鈴。

3

他的哥哥耀祖在附近一間私立學院教書，見過她幾次面。關於他哥哥的事，她也聽不少人講過。有些人對他們的私生活本來就有興趣，加上像陳耀祖這種特殊的情況，自然是無聊閒話的最好題材。

他撳過門鈴，倚着門抱着胳膊，想到她剛才在車上關於名字的話：「我哥哥比我不幸多了。我已經有夠多沒得選擇的東西，他更可憐，連自己的生理狀況也無可奈何。」

他哥哥來開了門，白皙浮腫的臉上是十分嫵媚的微笑，頭頂心的毛髮愈來愈稀疏，却還不時伸出纖纖的手指掠掠頭髮；一邊非常親切地把他們引進小客室去。曼笙每次見到他哥哥都有一種說不出來的不安，覺得像對着一個裝置錯悞的東西，每個零件都不是那麼回事。

「爸爸大概還沒醒。睡了半個多鐘頭了——好不容易不叫痛了。」他們跟着他哥哥到廚房裏，一個一塵不染、有許多電器按鈕像實驗室般的廚房。耀祖從櫥裏取出一個寶藍色的茶葉罐，翹着蘭花指，嫻雅地開罐取茶葉：「這是二姐寄來的，說是上次回去在西湖邊上買的眞正的西湖龍井。我一直不大捨得喝。」

曼笙知道他的二姐在英國，他父親已經有許多年拒絕見這個「逆女」了。耀祖把水壺放上電爐：「我僱的墨西哥女傭週末不肯來，什麼都得自己動手。還是從台灣帶出來的那個勤務兵好，可惜溜出去跟人開館子去了。——對了，前天我泡了杯龍井給爸爸喝，提了一句是二姐帶回來的。他也沒說什麼，過一下看他居然喝了。要是前兩年啊，」他嘆口氣，「恐怕要連杯子摔出去呢！」

曼笙四下看看這廚房和相連的早餐間，就比她那小公寓的客廳飯廳加廚房還大。天花板也特別高，滿是幾何圖案的日光燈罩，好像有人會在廚房繡花，需要那麼好的光綫。

耀祖見她四下張望，便抿着嘴微笑道：「曼笙頭一回來我家，耀宗你帶她到處看看，茶好了我叫你們。」

曼笙隨着他走進大客廳。厚絨絨的窗幔沉沉地垂着，正午的陽光照不進這間屋子，只見滿堂厚重的紅木傢具和深色絲絨面的椅子。他伸手打開兩盞大瓷花瓶座的枱燈，她便一眼看見正中的牆上一條很大的橫幅，舊得泛黃了，但是鑲裱得很精致，寫着「兩拙齋」。她不懂書法，只覺得很奇怪。

他湊過來低聲說：「這是我父親二十多年前寫的。『兩拙』是指他爲政和治軍這兩檔子事——當然是故作謙虛，其實意思是告訴人家，他兩樣都來得。」他笑笑，加了一句：「不過這兩個字還是不幸言中了。」

她繼續瀏覽着室內的擺設和字畫，點頭道：「這裏倒可以開個小陳列館。」

「小姐您太客氣了。妳的意思是古董店、稀有野獸標本陳列館和垃圾場。」

他哥哥把從中國城買回來的廣東點心熱了一下，泡了茶，三個人在小餐桌旁坐下來吃着。

「大姐上星期有信來，」耀祖說，「我想要給你看的，可是找不到了，不知道給我丟到哪裏去——最近記性愈來愈差。」

「信上說什麼？」他問。

「還不是說二姐回去看她，大家有多高興啊，要我們

有機會也回去聚聚啊什麼的。對了，她說她的老大參軍了，樂得像中了大獎似的。你還記得大姐的樣子吧？」

「我怎麼會記得？你記得還差不多。」

「對，我們離開大陸的時候你還太小。」他哥哥有些黯然。「大姐對我眞好……」

他突然從鼻孔裏哼嗤一笑。「笑什麼？」他哥哥問。

「你記不記得，小時候難得爸爸有空在家，就跟我們講故事。他講的不是當年怎麼槍斃共產黨學生，就是怎麼活埋八路。」

「唔——？」

「現在他的外孫參了軍，也算八路吧，不知道他還贊不贊成活埋。」

他哥哥皺着眉瞪他一眼，起身把吃完的碗筷放進水槽裏。他打個呵欠伸個懶腰，抱怨道：「一大早把我吵醒！」

耀祖仍然板着臉：「十點多鐘叫早？你昨晚在幹什麼？」

「看書——最近總算開始看一些有關我們父親大人的東西了。居然還頗有幾位吃飽飯沒事幹的仁兄，在爲我們的父親大人『蓋棺』論定呢！」

忽然一聲嗄啞的鈴聲響起來。耀祖立起身來說：「爸爸醒了，在叫人呢。上去看看吧。」

耀宗也跟上去了。曼笙坐着沒事，便把泡在水槽裏的碗筷洗了。不久他下樓來問曼笙說：「爸爸好像還好，妳要不要上去見見他？」

樓上走廊盡頭的臥室門敞開着，曼笙跟着耀宗輕輕走進去。迎面便是一張大床，床頭上方的牆上掛着一幅很大的西洋織絨掛氈，房裏的傢具都是龐然而笨重的中式雕花木器。每一樣東西都像是碩大無朋的，曼笙這才發覺在大床上半靠半躺着一個相形之下顯得分外瘦小的老人。

老人的面部有點異相，多看一眼就覺得鼻子以上全是臉，鼻子以下幾乎什麼也沒有。曼笙後來發現那是因爲老人的頭已經禿光了，額頭雖然皺縮還是明顯，而沒裝上假牙的嘴全癟縮到鼻子下面，剩一點下巴連着板鴨似的脖子，才構成這樣奇怪的面孔。被單下面幾乎是平平一片，不大看得出來有個身體或者骨架子在底下。

老人抬起眼皮望望她，灰濁的眼珠裏看不出有什麼表情。看了一下，突然從喉嚨裏發出「吼，吼」的痰音。耀祖略微彎下腰去做了個傾聽的姿態，老人便發出「沒，沒，沒——」平板地重覆許多次，對着她。

「他說什麼？」曼笙惶惑地問。

兄弟兩人對望一眼，耀祖說：「他在叫『妹妹』。我大姐的小名叫妹妹。父親神志不大清了，也太久沒看到年輕女孩子，見到妳就以爲是大姐。我們全家離開南京的時候，大姐已經有十七八歲了，沒跟我們走。」

曼笙覺得房間裏有一股難以忍受的怪味，靠着床味道尤其重，像是一種腐霉的味道。她本來以爲自己會有一種看古董或者歷史的心情的，最壞也不過像聊齋書生的遇鬼；却沒想到什麼也沒有，空盪盪的，一片枯草上的一堆枯骨，不，一堆骨灰，風吹過去就散了，如此而已。

4

老人的眼神不那麼渙散了，示意要再稍稍坐起來些。他們放了個棉枕在他背後，老人就靠着，又閉上眼睛。

他說：「我們下去吧，讓他養會神。」

三人快走出房門時，老人忽然啞聲說：「耀宗——」

他停住步子，却沒有回頭，只是看着曼笙轉過來的臉。老人又說：「耀宗，過來……」

耀祖領曼笙下樓，耀宗隨手關上房門，走近床前。老人看看房門，抬臉問道：「女人……你的，老婆？」

他笑笑搖搖頭。

老人指指床右側的大五斗櫃：「抽屜……上層。黃綾盒子。」

他聽到「黃綾盒子」就知道又是什麼事了。「我說過我不要。」

「黃綾盒子。黃綾盒子！」老人瞪起眼睛，抽搐似地嗆咳起來。

他無奈地走去打開抽屜，取出一方舊的黃色綾緞包的長方形木盒。

「打開來。」

眞像演戲，他想。父親永遠玩不厭這個一本正經的遊戲。他解開綾緞，揭開褐色的盒蓋，裏面是深藍色的絲絨，襯成了黯敗的藍灰，上頭放着一把匕首。

「給——給我……」老人喘着氣。

他用兩根手指把匕首夾出來，放進老人顫抖的手掌中。記憶中父親握住這把匕首的手，幾乎有現在這隻鷄爪般的手的兩倍大。匕首的柄上有模糊不清的花紋。

第一次見到這把匕首差不多是二十年前了。哥哥考取了台大，放榜的第二天，父親鄭重地穿上軍裝，佩上勛章，把全家叫到客廳，行大典似地，把這個包着黃綾的盒

子交到哥哥手上。

「這是傳家之寶。」父親當時說。「我當年靠這把小刀混出來，以後我們陳家子子孫孫都要把它傳下去，供起來。」

哥哥當時臉上一板正經的表情令他偷偷想笑，但是不敢笑出來。一轉臉，却見二姐向他伸伸舌頭做了個鬼臉。

兩年以後的一天，父親在他哥哥房間搜到幾封「情書」——男孩子寄來的。他還清清楚楚地記得全家鬧得愁雲慘霧的樣子。後來父親不得不接受了不願接受的事實，收回了那把匕首。他到美國留學，離家的前一天，父親想把「授刀」的儀式對他重演一次，還好那時他已經懂得，也敢於拒絕了。父親來美後又試過兩次，當然更沒有演出的希望。

「耀宗，」老人的臉懇求地仰望着他，像一隻吃完了、吮乾了的果核，「拿去……陳家——」

他猝然打斷父親的話：「你把它帶去吧！」講出來，自己也愕然。

老人却出奇地清醒起來，搖搖頭說：「我燒成灰，刀子，燒不化……」又連連喘氣，握住匕首的手支撐不住，落到胸前。耀宗遲疑了一下，取過匕首，放進盒子裏，再把黃綾包袱紮好，點點頭說，「好吧，我拿去。」

老人的嘴動了幾下，撐起身子說：「到——陽台上去。」

「陽台上有風，算了吧。」

「陽台——陽台上去！」老人固執地重覆。健康情形好些的時候，老人每天下午都要在陽台上坐坐的。他只得把輪椅推過來，又去按鈴叫哥哥。

「什麼事？」哥哥和曼笙進來，看見他正扶着老人坐上輪椅，便皺眉道：「今天還要到陽台上去？昨天不是在嚷着難受嗎？」

他們家的陽台朝西，從書房的落地窗出去便是，遠遠對着太平洋。曼笙跨出來便覺眼前一亮，忍不住讚道：「這陽台眞好，看得見海。」

他哥哥說：「是啊，當初決定買這棟房子，一則爲着地段幽靜，二則也是爲了這個陽台。耀宗，你還記得不，我們住香港那一年，那幢半山上的房子就看得見海。後來在台北中和鄉的那幢房子雖然好，可是沒多少景色可看。」

他搖搖頭，「我怎麼會記得？我什麼都記不得了。」

老人在輪椅裏不安地蠕動了一下，耀祖說：「忘了給他拿蓋腳的毛氈。我去吧。」

老人眼光直直地望着前面的海。遠遠的海灘上有幾個人在散步。夏天過去了，弄潮的人都散掉了。海水是藍灰色的，連着黃灰色的天，像一張陳舊的畫片。他們靜靜地面對着浩浩的太平洋，一波一波無休止的海浪，像是許多洶湧的手臂，一次又一次地徒勞往返，想要攀附上一片陸地。

「從這裏，」他伸手指着蒼茫的大海，「放一艘船，直直地往西走，一直走，不要偏……，就可以去到上海。」

老人的眼珠像是透明的，楞楞地看着前方，遙遠遙遠的，見不到岸的前方。

耀宗拉拉曼笙的手：「我們進去吧，讓他在這裏發一陣呆。他常常是這樣的。」

他們走進書房，曼笙看到書桌上有一張小孩的像片，便順手拿起來看。那是一個胖嘟嘟的小男孩，笑得小嘴拉得好開，嘴角是兩顆小豆豆酒渦；頭上戴一頂草帽，穿一條背心褲，露出滾圓的手臂和腿，肥肥短短的脚丫上是一雙小涼鞋。背後是一大片翠碧的草木。曼笙把照片翻過去，後面有一行小字：「欣兒三歲攝於南京中山陵」。

耀祖把毛氈蓋在他父親腿上之後，進來見他們湊在一起看照片，便向曼笙笑道：「這是大姐的外孫。你看多快，大姐都做外婆了。這張是二姐回去時替他照的，二姐說這小傢伙又皮又好玩。」

曼笙含笑看着照片，又抬頭看看耀宗。他說：「看着我笑什麼？」

「我覺得你跟這小傢伙有點像呢。」

他哥哥也湊過來細看兩眼，笑道：「這一說，我也覺得像。曼笙，妳沒見過耀宗小時候，那時跟這張照片裏的娃娃更是一個模樣。」

耀宗也笑了，一把搶過照片跑到浴室去，對着鏡子比。曼笙跟過來，看着鏡子裏的他，少見的稚氣的笑臉。他把照片往口袋裏一塞：「我拿去啦！」

他哥哥笑道：「怪了，你一向對小孩最不感興趣的。」

他又拿出照片來端詳着，慢慢收起了笑容。「是啊，你也曉得我對所謂傳宗接代有什麼高見。可是，你看——爲什麼，我們家的人竟也可以有這樣好的下一代？」

曼笙心裏充滿矛盾，爲着他而生的矛盾。她愛過他，可是愛一個人並不是要陪他殉葬。那麼她能爲他做什麼呢？

她獨自踱上陽台。風大起來了。海邊的雲層好像更厚些，在那灰沉沉的雲霧後面，彷彿有一線光正在漸漸隱沒。

老人的頭無力地垂着，右手鬆輭地半插在睡袍的口袋裏。曼笙突然有種奇怪的感覺，急忙蹲下去看着老人的臉。那像是一張死去了很久的屍體的臉。

但他還沒有全死。曼笙聞得到他的呼吸，那是腐屍的氣息。原來瀰漫在他整個房間的就是這個氣息。曼笙探探他的脈搏，還在微弱地跳動着——微弱而不成拍子。好像他的心和脈搏，從來都不曾合上那整個生命的節拍。

老人的手被曼笙從衣袋裏抽出來的時候，還捏着兩張紙。曼笙拿起來略看一眼，便認出這一定是耀祖找不到的那封大姐的來信。

5

他和哥哥商定明天把父親再送進醫院。

耀祖留他們吃晚飯，他們拗不過，只好留下來。耀祖炸了幾塊肉排給他們吃，又煮了一點麥粥端上樓去。過了一會下來，手裏端着那碗粥，還有那個匕首盒子。

「爸爸什麼都吃不下，餵他兩口粥，都吐出來了。」他把盒子遞給耀宗：「他說叫你拿走的。」

耀宗嘆口氣，把盒子接過來。

「什麼東西？」曼笙問。

「沒用的東西。」他說。哥哥不以爲然地挑起一撮纖細的眉毛說：

「你不懂，這東西說不定還值幾個錢。我認得一個古董商人，是個猶太人，他對我們家很多東西很感興趣。我現在還不急着賣，不過有他估估價，心裏也有個底。你要是不喜歡這刀子，可以找那個猶太人來看看。美國人反正五十年以上的東西都當古董。」

他聳聳肩笑笑，沒說什麼。耀祖以爲他在想怎麼分配家裏這些值錢東西的問題，一時也沉默了下來。

他們告辭的時候，耀祖一再叮囑他們要常過來，要留久一點，然後寂寞地笑着。他走出大門，耀祖想起來那盒子，又喘吁吁地跑回屋裏取來塞在他手裏。他看着臃腫而寂寞的哥哥，也沒說什麼，就轉身走了。

在車上，曼笙好奇地打開盒子，取出匕首看了一眼，也只是一眼，就隨手放回去了。到了她的公寓門口，她下了車，見他沒有下車的意思，便靠着車窗看着他。他不知該說什麼，因爲不知道她在想什麼。他的一切都暴露在她面前了。他又一次感到無可選擇的無奈。

她却似乎看懂了他。「這些都是過去的了。你父親，

你哥哥，那些東西……」

他抬頭看看車外的夜空，「是啊，可是我還得在這樣的地方一天一天活下去。」天上一顆星也看不到。

她也抬頭看看天，再看看週遭陌生的街道，沒有說什麼，只是伸手拂拂額上的頭髮，就轉身離開了。他叫住她：

「曼笙，妳還是決定要走嗎？」

她沒有停步也沒有回答，只是回頭向他揮揮手，便走進她的屋裏去。

他目送她進了屋，然後看見她下了窗帘的窗上亮起溫柔暈黃的燈光，才開動車回家。在他住的小公寓旁的車庫裏停好車，他隨手把曼笙打開來沒有收好的盒子，連着黃布一併胡亂撿起來。從車庫到門口的一個零亂的小草坪上，幾個大垃圾筒站在那裏，靜靜地發着腐臭。他屏着氣經過垃圾筒，一隻癩皮狗正在筒邊啃着一些溢出來的垃圾，見他來了，警戒地抬起頭，喉頭發出幾聲陰沉的低吼。

他覺得有點好笑，順手把盒子裏的匕首舉起來朝狗揚一揚，那隻狗便一瘸一拐地走掉了，還回過頭來吠了一聲，然後消失在黑影裏。他含着笑看看手裏的東西，便把它們一起全扔進一個張開口的垃圾筒裏。「噗，噗」幾聲，激起一陣強烈的臭氣和幾隻不安的蒼蠅。他急忙閉住呼吸跑開。

到了門口，他深深吸一口氣。夜晚很靜，空氣好像乾淨些了。他站了一會，感到夜空的凉風像水一樣慢慢流下來。

6

他的父親五天之後死在醫院裏。

那天醫院的人看情形不好，打電話找不到他哥哥，便打到他的公司裏來找他。他請了一下午的假，趕到醫院去。父親枯瘦得難以置信的胳臂上插着粗針頭，打生理食鹽水。他踏進病房的時候，他父親正在慘烈地嚎叫：

「痛啊——苦啊——讓我死吧，讓我死……」

護士也不管他在說什麼，扎了一針止痛嗎啡，老人才漸漸平靜下來。

他坐在床前的一張椅子裏，看着面前這個早已在慢慢死去的人，覺得非常陌生。窗外滿是初秋午後愉悅的陽光，照得病房裏乾淨而明亮。老人無牙的嘴微張着，不時

發出一陣「嘶——嘶——」的聲音。一切都顯得這麼不眞實。

他看着食鹽水的吊瓶，一滴一滴的，半空了，很快就會全空了。窗外有小鳥啁啾的叫聲。

父親突然睜開眼睛，轉動着空茫的眼珠，說：

「黑啊，好黑啊……把燈打開，把窗子打開——把窗子打開……」

他一動不動地看着父親，看那雙已經盲了的眼睛在費力地眨巴着。

過了一陣，他父親開始低聲耳語。他湊過去，聽見斷斷續續的：

「扶我，去陽台……看——看海，海……往西去，一直去……」

聲音終止了。

他靜靜地注視着自己的父親，然後輕輕拂過父親的眼皮。老人閤上了眼。

打電話找到了哥哥，哥哥不久也來了，辦了該辦的手續。

他覺得非常疲倦，不想開車回家，也不想跟哥哥一道。他沒有多想，就撥了電話給曼笙，請她來醫院接他。她答應了。

他們在路上的時候，天已經黑了。曼笙專心地開着車，他斜斜地坐着，望着車窗外，發現天邊昇起一輪圓圓的月亮。

「今天是陰曆十幾？月色很好。」

「好像是十四。」曼笙說。她的車開得很穩。他看着她，鎭靜地把着駕駛盤，心裏覺得很平靜，一點也不想動彈的疲倦。

他很想說：「我們一路把車開到東部去吧，我跟妳去。」但他沒有說出口。沒有關係，他想，明天再說也一樣。

月光下的公路，像一條長而直的河。車子又平又快地向前滑着，他漸漸地朦朧入睡了。

他夢見一個小孩，戴着草帽，穿着背心褲，和他一起站在一條河的前面。遠遠的河對岸站着他的父母親，還是他小時記憶裏的樣子。他朝他們招呼，但是風把他的聲音從口邊吹走了。他們沒有聽見他。奇怪的是他並不在意，一點也不難過。他看着身邊的孩子。他看不清孩子的臉，只看見陽光滑滑地洒到孩子的小草帽和圓潤的肩膀上。

一九七八年七月在聖地牙哥

憶揚

從現實題材的提煉談到典型化

題材的來源有多種。樸爾蒂 George Polt 曾從一千個劇本作過分析，歸納而成三十六種不同的題材。碧嘉·佐治 George P. Baker 也曾作過同樣分析，認爲題材漫無限制，可以從任何事件開始：一種掠過腦際的感覺，一個人所抱持的信仰，某些只想考驗的學說，偶然見到或想到的情景，一兩個熟悉的或偶然見到的人，一宗閒談或一件故事，甚至是一兩句對話。

向培良爲了說明碧嘉·佐治的意見，曾引述小仲馬 Dumas, Alexandre, fils 的劇本《私生子》作證明。該劇敘述一個私生子一向以爲自己的父親是叔父，到劇終時

才知道眞相。劇本以下面的台詞結束：

父親：當我們倆獨個兒在一起的時候，你一定會同意我叫你做兒子的。

兒子：是的，叔叔。

劇場經理孟迭尼 Montigny 認爲這個結局不好，提議把它改爲父子二人在弄清楚彼此間的眞正關係後因喜極而擁抱；他說：「這樣的更改可以增加三十天上演的次數的。」可是小仲馬不同意，他說：「我就是爲了這兩句台詞才寫這個劇本的啊！」

傳說莎士比亞某些劇本是爲了某位演員而動筆，有人以夢境作題材，有人寫自己的想像，有人紀錄自己在精神病院裏的情況，有人爲揭發同階層或不同階層底缺點而執筆，亦有人毫不介意地發表自己的醜聞。

我想藉這機會談談法國名劇作家謝內 Jean Genet 的生活及其寫作。他在一九一〇年生於巴黎。他的父親是誰，我不知道；只知他的母親把他丟在公共救濟所，由一個農家撫養。據說他讀書的成績不錯，但十歲便要偷東西過活，被捕後送入管訓院。其後因懶惰和做白日夢而被送到另一管訓院，不久逃走出來，開始流浪。他經歷過很多事情，也曾到過許多地方：由馬賽到西班牙，沿途求乞，把自己賣給遊客，賣給水手，賣給富裕的同性戀者。他入獄多次，曾被監禁在意大利、南斯拉夫、奧國、捷克斯拉夫、波蘭各國的監獄，而後再被每個國家驅逐出境，終於又回到巴黎。

三十歲時，適逢大戰發生。同獄中一個犯人寫了一首詩給他看，他認爲不好，但這却引起他寫作的興趣。他寫了一首長詩《死囚》，用以紀念他的獄中同伴。那個人因爲一千法郎而被判謀財害命，於一九三九年處死。一九四二年《死囚》出版，他接着寫《愛的歌》，《死亡行列》等書。

不久，他的劇本：《高度監視》，《陽台》，《黑人》，《屏風》等相繼問世，一九四八年成了舉世知名的作家，巴黎劇院上演他的劇本《下女》，是年被判終身監禁。存在主義作家沙特 Jean-Paul Sortre 和超現實主義作家考克圖 Jean Cocteau 聯名上書法蘭西共和國總統，使他得到特赦。

一九四九年他寫《小偷日記》，裏面有一段話：「我眞痛苦，被剃光頭，穿上可恥的囚衣，比我壞的孩子們也看不起我。……有一個時期我要靠偷東西過活，不過，做男妓更適合我這漫不經心的個性。那時，我只有二十歲。……」

一九五二年新法蘭西雜誌爲他出版全集，沙特寫着：「人絕不是天生就是同性戀者或是正常的。一個人所以變成這種或那種人，是由於他的一生遭遇及這個人對自己的遭遇所作出的反應。」

謝內被稱爲法國荒誕劇 The Theatre of the Absurd 的成名作家，並不是他的劇本荒誕無稽。他的劇本是不難理解的。一九六一年法蘭西劇院上演他的《屏風》時曾引起騷動，從阿爾及利亞回來的退伍軍人，認爲該劇不只反對法國殖民主義者爲了保護他們的利益而對當地人民作戰，並且是對法國軍人的輕蔑，使他們不能忍受。他們的漫罵聲與其他觀衆的讚好者混成一起，結果在劇院裏大打出手。

我把這些寫出來，並不表示我很敬佩謝內或對他的劇本給予很高的評價；我只想說明一件事：劇本的題材與主題，和劇作者的生活必有很大的聯繫的。荒誕劇也不例外，它和恐嚇性喜劇、殘酷劇場等等也是一個特定時代與特定社會的生活反映。

戲劇與現實生活

如果我說戲劇來自現實生活，相信許多人會同意，但亦一定有些朋友不以爲然。在文藝和生活的關係上，一直存在着兩種相反的觀點。

厨川白村說：「文藝是能夠全然離開外界的壓抑和强制，站在絕對自由的心境上，表現出個性來的唯一世界。」黑格爾把藝術看作「絕對精神」的表現，有人又認爲文藝的源泉來自作者的「主觀戰鬥精神」，不少「現代主義」的文藝理論家斷言文藝是「自我的內在衝動向外伸展」，更有人宣稱文藝是作者底「內心的情意我」的表現，其題材與內涵不過是「神祕的直覺能力所見到的形相。」

以上的種種說法雖然各有差異，却一致地認爲文藝的對象不是客觀的現實生活，而是作者的主觀世界。這種觀點是與唯心論相符的。

與此相反，唯物論者認爲客觀的現實生活是第一性的東西，而文藝是屬於第二性的，是客觀的現實生活在作者的意識裏所反映的成果。霍松林說：「藝術作品的價值，是被它所反映的生活所決定的。」有人更明確地指出：「人民生活本來存在着文學藝術原料的礦藏，這是自然形態的東西，是粗糙的東西，但也是最生動、最豐富、最基本的東西；……它們是一切文學藝術的取之不盡、用之不

竭的源泉。這是唯一的源泉，因爲只能有這樣的源泉，此外不能有第二個源泉。」

唯心論與唯物論的不同觀點，直接影響到作家對文藝與生活的看法，也就影響到作家對題材的選擇和提煉。我沒有能力寫出使人信服的結論，我只能報導不同觀點的作家們對題材的選擇與作出不同的提煉，讓讀者思考。

現實題材的提煉

上文提到謝內的生活及其作品，如果讀者研讀他的著作，便會發覺它們是作者本人對客觀現實的反映。有人說：「謝內一直站在他自己的世界來看我們的世界。」他對小偷、同性戀、娼妓和謀殺犯的同情，甚至發出若干程度的歌頌，和他本人的經歷是不可分割的。

綜觀本港劇壇的創作劇演出，尤其是青年朋友們的近作，我們大可把它們分爲三類：其一是直接反映客觀現實的，其二是作者發洩個人的內心感受的，其三是泛論人生、人性、或空談哲理與抽象概念的。在這三類作品中，前兩類顯然佔多數。但在六十年代末期與七十年代初期，當西方的存在主義思潮與荒誕劇等在本港大行其道的時候，第一類的直接反映現實劇被年青的智識份子們貶爲淺薄、庸俗的「粵語片風格」。一九七四年以後，風尚轉變，第一類的作品一躍而居首位。例如校協戲劇社的《會考一九七四》、《五月四日的小息》、《樓上》、《牛》，專上學聯的《勸君莫作男子漢》、《切身問題》、《決裂》、《一次意外》、《凍死骨》等劇，都直接地反映客觀現實與寫出青年朋友們對現實生活的觀感。可是，由於觀點不同，對同一客觀現象的反映便有差異。最近力行劇社公演的《浪》與香港話劇團的《青春的價值》，就題材來說，兩者均是本港底層人物的生活寫照，但不難看出彼此間的觀點不同，對素材提煉的方法不同，因而傳達給觀衆的訊息亦不同。

再舉一些實例：誰都知道施耐菴的《水滸傳》和兪萬春的《蕩寇誌》的題材是相同的，但前者對梁山泊的人物寄予很大的同情，並給以一定程度的讚許，後者却肯定他們是大奸大惡的强盜，因而給以「非死即誅」的結局。

再就外國的名著來說：世稱「永恆的悲劇」是希臘傳下的伊蕾凱特 Electra 爲父復仇而決心弒母的傳聞。據說，希臘某家族因爲遠祖犯了海神的大罪，招致詛咒，一

代又一代演出骨肉相殘的悲劇。直至伊蕾凱特的一代，她的父親被母親與情夫合謀害死，伊蕾凱特把弟弟偷偷地帶出皇宮，自己留在宮裏忍受奪權篡位的後父虐待，朝夕盼望弟弟長大後歸來爲父復仇。根據中外傳統觀念，父仇不可不報，而報仇除了謀殺後父還須弒母，這是頗難抉擇的問題，故稱爲「永恆的悲劇」。

根據這個故事而寫下的戲劇有十多本；題材一樣，但主題却有很大的分歧。有强調冤冤相報的，有主張妥協和解的，有突現弒母後的良心譴責的，有剖析角色的報仇動機的，有藉此而宣揚「存在主義」的觀點的，有受着佛洛依德的心理分析影響而認爲報仇的意識是基於「母子之戀，父女之戀」的「性情意結」Sex Complex 的。沙特的《羣蠅》與奧尼爾 Eugene O'Neill 的《素娥怨》三聯曲，便是後二者的例證。

又比如法國愛國少女貞德的殉難，便有高祿德 Paul Claudel 的《火刑柱上的貞德》，席勒 Schiller 的《奧里昂姑娘》，阿努義 Jean Anouilh 的《雲雀》，蕭伯納 Bernad Shaw 的《聖女貞德》，布萊希德 Bertolt Brecht 的《畜欄裏的聖女貞德》等多個劇本問世。這些例子都充份地說明同一題材可以提煉成不同主題的劇本，以此引伸，同一生活素材當然可以有不同的提煉手法而作出不同觀點的反映。

現實題材的典型化

典型是指人物形象，典型性是指現實主義文藝作品的一切成份，特別是題材裏的情節、事件。

假使在一間工廠裏，資方要增加利潤而强迫工人加班與工作强度，勞方要爭取權益而要求改善待遇與工作環境；由此而引起衝突。我們會說，這是典型性的勞資矛盾。《阿Q正傳》裏的阿Q，反映了一羣人在某種環境下飽受迫害、剝削，一步一步走向死亡而依然用「精神勝利法」來麻醉自己；我們說，這是某時代的典型環境下的典型人物。從個別的人物與事件上看到一般，是典型化的原則。換句話說：是把一般體現在個別之中，以個性體現共性。

我們日常在社會上所看到的人物、事件，是錯縱複雜的。某些具有典型意義，却欠明確，更多的是非典型性的，偶然的，甚至是莫名其妙的。現實主義要求在人物、事件上進行概括、藝術加工，使能揭示某種現象的社會本

質，展開典型的人與人間的關係、典型的生活狀況、典型的社會矛盾。如果要達到這個目的，那就必須在原有的事件上加以補充、修改。換句話說，要將原有的現實題材典型化。

果戈里 Gogol, Nikolai Vasilievich 的《外套》是來自一項官場趣聞——一個小官員失去獵槍的眞實故事。這是說明現實題材典型化的最佳例子。

一個小官員愛好打獵，朝夕夢想擁有一枝獵槍。他節衣縮食，利用公餘時間拚命賺取外快，結果得償所願。某天，他帶着新買的獵槍，租了一隻小艇，划進一條小河，向着打獵的地點進發。可是，當他抵達目的地，正要動用獵槍的時候，突然發覺新獵槍失踪了。這一驚非同小可，他差點暈了過去。

獵槍原來是橫放在艇上的，一定是給河邊的蘆葦碰着，墮在河裏了。他在河邊沿途找尋，弄到筋疲力盡，却毫無結果。回到家裏越想越氣，終於病倒。官場裏的大小官員聽到這宗趣聞，莫不放聲大笑。後來幾個好心的同事湊錢送他一枝新獵槍；但當他想到這件事情，便面青唇白起來。

現在我們看看《外套》的情節：《外套》的主角是官場的窮書記，每天穿着唯一的百孔千瘡的外套上班。他感到人們看不起他，決心買一件新外套。經過長期的、慢慢的積蓄，所願得償。某天，在得到新外套的第一天，他正好要赴宴。在宴會裏，有了新外套，他感到自豪；但回家的時候，新外套給人劫去了。他到警局報案，換來的是奚落和搶白。窮書記又氣又急，一病不起。其後在外套被劫的地方，一個鬼魂出現，專門劫取路人的外套。那個奚落窮書記的警官，也不能倖免。

我們不妨研究作者怎樣把這現實的事件改爲：

第一點改動是把獵槍改爲外套。理由是：獵槍不過是消遣的工具，而外套在嚴寒的地方是不能缺乏的東西。

作者在細節上描寫那件外套的重要性：窮書記因無力另購外套，請求修補衣服者再修破爛的地方，但他拒絕了，因爲那件破舊外套實在不能再補了。作者又刻劃他因外套破舊，在精神上所受到的痛苦，他覺得自己挺不起腰、抬不起頭。接着描寫他爲了籌購另一外套，怎樣節衣縮食：茶也不喝，晚上餓肚子，不點蠟燭，回到家裏趕快脫去襯衫，免得穿壞，在街上走路時儘可能輕輕地用脚尖走，免得鞋底快磨穿，……這樣，作者透過外套，突現了窮書記的典型生活狀況。

第二點改動是把獵槍丟失河中改在外套被人劫走。這是爲了符合情理。這宗意外和原來的故事一樣，逼使窮書記陷入極度的困苦中。

第三點是關於環境的改動。在原來的故事裏，同事們大笑之後，湊錢送他另一獵槍；在作品裏，那個官場有兩種人物互相對照。一方是一羣小職員。他們在聽到主角的意外後沒有放過對他的嘲笑；但在大笑之後，也像原來的故事一樣湊錢給他另買外套。可是，「募來的錢很少，因爲小官吏們已經有太多花費了。例如訂購司長的肖像，聽從科長的提議訂購一本書，因爲該書的作者是科長的好朋友——所以募來的錢少得可憐。」這一改動——湊錢沒有成果——加强了對那個環境下小職員們的典型生活的揭示。

另一方是一個「大人物」，那是官僚制度的化身。他既冷酷而又專制，他跟下屬談話只有兩三句：「你怎麼敢？」「你知道你在跟誰說話嗎？」「你知道站在你跟前的是誰嗎？」當窮書記在外套被劫後厚着臉皮請他幫忙時，「大人物」把脚一跺，嗓子提得很高，一頓臭罵使窮書記暈了過去，渾身發抖，搖搖幌幌，竟然站不住了。作品寫着：「當他摸到家裏的時候，已經一句話也說不出來，全身腫脹，倒在床上，一頓臭罵有時是這樣厲害。」這個「大人物」在原來的逸聞裏是不存在的；但這個角色的增加，不只豐富了情節，主要還是爲了「典型化」——實現了「典型環境」，揭示官僚制度下的典型生活狀況。

第四點是結局的改動。原來的眞人眞事是喜劇收場的——獵槍失而復得；作品的結局是悲劇性的——主角死亡。作者在窮書記死後增加了惹笑的「尾巴」，因爲他用詼諧的筆調創作這一類型的作品。《外套》，有人認爲是「含淚的微笑」的典型。

顯而易見，主角的死亡不是由於自然的嚴寒，而是，「大人物」所體現的制度所促成的。由此可以看出：作者在原來故事的藝術加工，揭示了那個時代與環境必然產生的悲劇。

杜思托也夫斯基說：「我們都是從果戈里的《外套》傳下來的。」克魯泡特金說：「果戈里以後，每個作家都差不多在重寫《外套》。」這本書所以得到如此崇高的評價，因爲作者善於在原來的故事上進行「典型化」——突出了典型的人物與典型的情節。

固然，在劇本的創作上，只求人物、事件的典型化還是不夠的。我們還要進行藝術加工，例如形象化、戲劇化等等；但這已不在本文範圍之內了。

天山・山・水

王乃允

高如雲氣白如沙，遠觀日脚射銀霞；
橫空一字橫千里，照地連城及萬家。

這是一首描繪天山的中國古詩。讀後很令人神往。

提起天山，人們就很自然地想到新疆。提起新疆，人們也很自然地想到天山。天山在人們的觀念裏，早已成爲新疆的標誌。

新疆古稱西域（其實當時所謂西域，所包括的地區並不止新疆），現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面積一百七十一萬平方公里，佔中國全國土地總面積的六分之一，相當於八個廣東省，但人口只有一千一百多萬，僅及廣東省的四分之一，眞正可以說是地廣人稀了。中國的史書乃至古詩對西域的描繪，居多是異常荒僻、悲凉、蕭煞的。王昌齡的「大漠風塵日色昏」，王之煥的「春風不渡玉門關」，乃至幼時在新疆生活過的李白，也有「五月天山雪，無花只

有塞」的句子留傳下來。這些詩句，不僅是對當年西域風物的寫實，也反映了大自然對古人的支配。中土人士非大毅大勇，是不輕易獨自到那裏去的。王維的「勸君更盡一杯酒，西出陽關無故人」的詩句，在唐時應是實在的。

可是，古時明月照今時人，今人到西域旅遊或定居却已非舊時情了。現在，中土人士到新疆去落籍的已達三百萬人，其中也有不少嶺南人。至於交通之方便，當然更非曩日所能比了。從南海之濱到天山之麓，如果有直航飛機，也只不過比由香港飛新加坡稍爲遠一點路程而已。只是現在還沒有這樣一條航綫。我這趟新疆之旅，便兜了一個大圈子，才飛到烏魯木齊。

充滿塞外情調的新疆，是很值得一遊的。特別是在每年的七、八、九月，應是旅遊新疆的最理想的季節。這個時節，天山南北天氣最好，日照長，早上不到六時太陽便昇了起來，晚上二十二時天還很亮。這不但相應延長了觀光的時間，而且對於喜歡攝影的人，更是難得的好時光，加上天山地區的景色，異常多姿，顏色豐富，是最能產生「沙龍」作品的。詩人畫家到那裏去，也將會觸發無窮無盡的靈感，取得汲之不竭的創作源泉。

* * *

橫亘新疆中部的天山山脈，東西長一千五百公里，海拔三千至五千公尺，大部分山峯終年積雪，雄奇峻偉，風光旖旎，美得很端莊。新疆人都習慣地把天山以北地區叫北疆，以南地區叫南疆，哈密、吐魯番盆地一帶叫東疆。我這次在新疆境內來回跑了一萬華里，大部分旅程，都看到天山。天山成了我們旅途中最美麗、最迷人的良伴。

飛機自從甩開了甘肅省滿目的光禿禿的黃色小山包以後，進入新疆沒多久，由機窗外望，便看到了白雪皚皚的白頭山。到烏魯木齊下飛機，舉目一望，那白頭山就像一道屏風，拱衛着飛機場。住在賓館，拉開窗帘，那白頭山又出現在你前面，似在含笑迎接遠客了。由烏魯木齊驅車東行，那白頭山也一路護送你到達坂城外。由烏魯木齊往西北走，到石河子，到伊寧，那白頭山更是與你形影相隨，顯得格外親密，格外討人歡喜。

天山的西段，多在四千公尺以上，其中最高的山峯超過七千公尺，冰川十分發達。因此乘飛機往伊犂或阿克蘇，縱覽天山的景色，最爲壯觀。開始時，那些白頭山還距離較遠，待至越過阿克喇山口，飛機便在漫長的山峽之間航行了。從窗口平視，那閃着銀光的山脊，就像一條銀龍翻騰在你的身邊，與你在空中並肩飛行。過了一會兒，飛機

逐漸升高，進入了山區，白頭山全都蟄伏在銀翼下面，羣山重重疊疊，恍如大海洋裏洶湧起伏的萬頃波濤，浩浩蕩蕩的冰川正如這些濤頭的浪花。飛機這時簡直像一葉輕舟，在那浩瀚的洪波上晃蕩前駛。從高空俯視冰川，已是絢爛至極，有一處斷崖，更令人歎爲觀止。那道斷崖就像在一條巨大無匹的銀龍背脊上割開的一道刀痕，又深又濶，又長又直，直得像木匠在一塊木板上照着繩墨刨出來的一道筍溝。飛機沿着這條筆直筆直的橫斷崖溝，飛行了約莫五分鐘，它才從人們的視野中消失。這也是天山山區的一幅奇景，也只有從高空欣賞它，你才能領略到大自然的偉力。

在公路上驅車欣賞天山，也是一件悅目怡神的賞心樂事。山上挺拔的雲杉，密密麻麻，遠看一片葱綠，近看如翡翠砌成的寶塔。山巔覆蓋的白雪，宛如一道銀河橫懸在碧空。早上有時還見到山間冒出的霧氣，把一層層的山巒蒙上厚薄不同的輕紗，看去就像一幅水墨山水畫，濃淡有致。有時又見那些霧氣變成一團團的輕煙，裊裊升起，或則線繞在半山腰，或則接連天際的雲脚，在藍湛湛的長空中飄盪，飄盪，是雲又是霧，是霧又是雲，十分輕盈，十分安靜，十分自在。不過，當天山的雪峯和那些雲霧混在一起的時候，你遠遠望去，就很難分出哪些是冰雪，哪些是雲霧了。

* * *

驅車東行赴吐魯番，經過鹽湖，到了達坂城。那裏有一個山口，自古以來是南疆和北疆的交通孔道，蘭州——烏魯木齊鐵路，也是經過這個山口。達坂城是一個小鎮，郊區平疇相當遼濶，經已開發種上了莊稼，由人工種植用來防禦風沙的紅柳和榆樹林把它分割成一塊一塊。這一帶的白頭山，形態特別崢嶸秀美，屏障着這片沃土。出了達坂城山口，雖然已可以看到戈壁灘的景象，但是這裏還是天山山區，那戈壁灘只是小灘，雖然遍地都是厚厚密密的卵石，但還長着不少琵琶蓮和芨芨草等一類小灌木，偶爾也看到涓涓細流。而這一帶的天山，因爲祇是她的微末餘脈，海拔不高，又逢炎夏，所以山上沒有半丁點兒雪迹。在山間盤桓了一陣子以後，到了白楊溝，車子停下來歇息。因爲一出白楊溝，車子跑很遠的路程都是大戈壁，在到吐魯番之前，路上再也沒有這樣好的「清凉世界」了。這裏，一溝潺潺流水，一坡豐茂的紅柳，緋紅緋紅的葉梢，與墨綠的榆樹相映成趣，配上坡地上收割後留下來的麥稈頭，一片金黃，還有那橫臥的火成岩大山，怪石嶙

峭，山脚一羣白的、黑的、黑白相間的山羊，在安詳地吃草，藍天底下，飄着幾片白雲，……這一切，太美了，那簡直是一幅五彩繽紛的田園畫。我在那裏徜徉了許久許久，眞捨不得離去。

戈壁都是鵝旦般大小的卵石。從白楊溝出來，放眼望去，平濶浩渺的地面只有赭黃色，駱駝草也不多見，方圓百十公里，看不到一滴水。風是熱得燙人的熱風。柏油公路被熱浪溶化成一條濕漉漉的油水道，大道兩邊，除了電綫桿還是電綫桿，只有極目天邊，才見南北兩條平行的山脈，可是那已經不是天山了。雖然那北面的博格達山也是白頭山，終年積雪，冰川漫長，但南面的覺羅山却是赭紅色，寸草不長，已經有點像我們後來見到的火焰山。在這兩條山脈下面，有時也出現幾片綠色，那是戈壁灘上的綠洲。

在戈壁上行車，最大的威脅是狂風。我們從吐魯番回烏魯木齊的那一天，是趕在狂風前頭越過戈壁的。據說，戈壁上的狂風有它自己的綫路，風過之處，那條綫路上的卵石被颳走，戈壁上就出現一條條直溝，這也是大自然界的奇景之一。在戈壁灘邊生活的新疆婦女，如果在曠野上遇着大風，都要伏在地上，掀起長裙蒙着頭，藉以預防被卵石擊傷。

沙漠雖然不像戈壁那樣由卵石構成，但那漫天漫地的黃沙造成的災害，並不下於戈壁。前人對沙漠有過這樣的記述：「積沙成阜，狀如驚濤，遇風則流，乍聚乍散。」我們雖然在沙阜地帶未遇過大風，無緣目睹那流沙聚散如驚濤的駭人景象，但飛機從沙漠邊緣飛過的時候，那莽莽的黃色漣漪却是看到了的。那裏一片荒凉，沒有一點綠色，沒有生命，的的確確是「天上不飛鳥，地上不長草」。據說沙漠地帶颳起大風來，也很令人心悸胆寒。沙丘整座整座的「搬家」，這不是什麼奇談。一九六一年，吐魯番就發生過嚴重的沙災，七個村子在一夜之間全被沙子埋沒了。吐魯番人現在談起「沙進人退」的往事，還創痛猶深呢。

* * *

吐魯番是有名的「火洲」，地處博格達山和覺羅山這兩條山脈之間的盆地上。我們在吐魯番逗留期間，氣溫是攝氏四十三度，比體溫還高出幾度，乾熱得一點汗水也沒有，原因是汗水一滲出毛孔立即被蒸發掉了。我曾跑上那裏的沙丘拍攝「沙療」病人的鏡頭，就像跑進了一個大焗爐，一雙皮鞋簡直成了哪吒脚踩的風火輪，連相機也熱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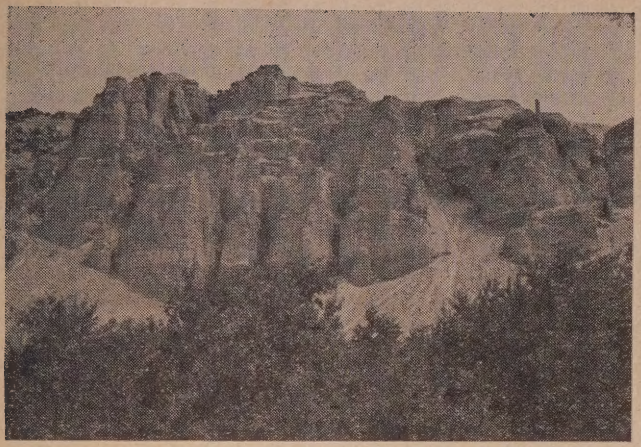

火焰山　　（作者攝）

燙手了，生恐菲林被熔掉。後來問當地人，才知道那沙丘的溫度高逾攝氏五十度！

吐魯番境內的火焰山，更是火熱得名實相符。火焰山是博格達山南麓的一個不那麼小的山，位在吐魯番縣城東南四十公里處，橫臥在戈壁灘上，迤邐一百公里左右，山色是赭紅的，露出砂岩，奇形怪狀，可能含有矽硝，草木不生，光禿禿地在陽光照耀下，整條山脈就像燒紅了的鋼錠，烈焰噴之欲出，岩漿泄之欲下。據說山上的溫度高達攝氏六七十度，眞嚇人！難怪吳承恩在《西遊記》中，要以浪漫主義的誇張筆觸，把它描繪成「八百里火焰」，「火光烘烘」，「火頭飛有千丈之高」，「若過得山，就是銅腦蓋，鐵身軀，也要化成汁」了。

到了新疆，見過了戈壁和沙漠，又嘗過「火洲」的酷熱以後，不知怎的，一見到水，便感到萬分可貴，萬分親切，萬分可愛。這也許是「條件反射」吧？還有，見過戈壁和沙漠以後，對於二千多年來的那些出使西域、屯戍西域、路過西域的英雄人物，如張騫、班超、玄奘乃至在「絲綢之路」上往還的古人，也不由得你不對他們肅然起敬了。在當年，眞不知道他們是怎樣通過太戈壁的。

＊　＊　＊

在新疆，有水的地方，便有綠色。如果那綠色連成一大片，那便是綠洲。有綠洲，便有人家。水成了綠色的生命綫，人的生命綫。

可是，新疆全區年平均雨量僅得一百五十毫米左右，還不及廣東省的一成，但蒸發量却十分驚人。在吐魯番，年平均降水量僅十六點六毫米，去年不到三毫米，可是年平均蒸發量高達三千毫米！從雪山上流下來的水，幾乎全部被蒸發和滲透到地層下面去了。這也許是「火洲」之所以成爲「火洲」吧？然而，我們在南北疆所走過的地方，了解到的情況，大體上也都是降雨量比蒸發量少得很多的。

天池　（作者攝）

奇怪的是，在我們所到過的地方，並沒有缺水的現象。在塔克拉瑪干大沙漠邊緣的喀什，雖然那裏的沙土地是黃色的，房屋也是黃色的，溝渠裏的流水還是黃色的，可是在九十多個大水庫中的儲水量，還有餘水可以灌溉一百二十萬畝地。即使在吐魯番，甚至在火焰山下，戈壁灘邊，我們也看到源源不斷的清水在渠道裏奔流，聽到坎兒井裏面的淙淙流水聲。我們在烈日下參觀了坎兒井，看到洶湧的地下水通過暗渠從井口漫溢而出，又沿着明溝，流到莊稼地裏，流到白楊樹林裏……。坎兒井由豎井和橫渠組成，利用地勢把地下水引出自流，暗渠縱橫交錯，渠渠相通，組成龐大的地下水網，有的暗渠長達數十公里，目前還在繼續延伸。據說人們創造的這種取水、儲水、用水方法，已經有近二百年的歷史了。這眞是一個偉大的創造，偉大的工程，偉大的智慧結晶啊！

新疆也有不少河流。我們由烏魯木齊出發去石河子，看

過瑪納斯河，在伊寧市，看過伊犁河以及它的支流——巩乃斯河和喀什河。這些內陸河流，水勢洶湧，流量很大。其中，僅瑪納斯河的水力資源，開發後可以發電二十五萬瓩，可是目前的利用還不及它的一成潛力。巩乃斯河和喀什河，有些地段的河面幾乎是同河岸一般齊的，公路建在岸邊，汽車就像是在水面上行駛。河的對岸那些低窪地，都被河水漫溢了，大片的灌木林看去就像是在水上飄浮的植物。這也是我們很少見過的一種景色。我每次見到河流，總愛問它的水源在哪兒？而在北疆每次得到的答案，總是相同的一句話：天山。只有在喀什，我問到喀什噶爾河的水源時，人們的回答才有所不同：崑崙山。喀什噶爾河是中國最大的一條內陸河流——塔里木河的支流，當地人都簡稱它喀什河，與疆北的喀什河同名，但既不同源，也不同流，互不相干，相同的只是水流也很湍急，甚至引到田地裏和市區裏的渠水，也同樣流得很湍急。

雪山給新疆帶來滔滔不絕的水源。不管是地面上淌流的水抑或從坎兒井裏取得的水，直接間接都是雪山的水。雪山就是新疆的天然大水庫。

* * *

新疆人特別偏愛天山，對天山有着十分深厚的感情。吐魯番的老百姓甚至把博格達山也叫做天山。我在吐魯番葡萄溝獵影時，當地的農民便指着那座遙遠的雪山說：「那是天山。照片用天山做背景最好。」這座「天山」，其實是博格達山，山頭的積雪就像天山一樣射出閃閃的銀光。由於吐魯番盆地低於海平面二百八十三公尺至三百二十一公尺（艾丁湖底），從吐魯番眺望博格達山的雪峯，高低相差七千公尺左右，因此更顯得崔嵬壯美，氣勢磅礴。

新疆有一句諺語：「窮人上山三年變富」。這話不一定「靈」，但是它說明了一個事實：天山是一座寶山。姑且不說天山山區蘊蓄的十分豐富而齊全的礦藏，也不說那裏有很大面積的原始森林和二三十種經濟價值很高的野生動物資源，但說山上的冰川——水的來源，也是可以使人「窮變富」的。不過，天山的雪水却須晴日才可以得到就是了。用新疆人的話說：「口內是靠下雨吃飯，而我們口外是靠晴天吃飯的。」所謂「口內」、「口外」，是指嘉峪關以東和以西，那是「口外」人的習慣叫法。地處「口外」的新疆，天氣越是晴朗，太陽越烈，山上的冰川越是容易溶化，流瀉到山下的雪水也就越多，人們也就得到更加充分的食用水去發展生產，改善生活。因此，從某種意

義上說，天山是新疆人的「衣食父母」，也是可以的吧？

當我在戈壁灘、在沙阜看到綠洲的時候，我想起了天山。當我在大草原上看到豐茂的牧草的時候，我想起了天山。當我看到水庫裏一泓碧波上有大魚跳躍的時候，我想起了天山。當我扭開自來水喉的時候，我想起了天山。當維吾爾姑娘從渠水裏撈起冰凉的哈蜜瓜、西瓜，剖開來給我們品嘗的時候，我又想起了天山。……

* * *

我讚美天山，讚美雪水，也讚美造物的匠心獨運，把天山山水的靈氣奮萃到了一個神仙境地——天池。

天池距離烏魯木齊約一百公里，在阜康縣城東南三十九公里處。由烏魯木齊驅車出發，經米泉，過阜康，不久就到了天山脚下。沿彎彎曲曲的盤山公路上去，一路景色就已引人入勝。處處是綠柳、青楊、雲杉、老榆，如傘如蓋，滿目蒼翠。時而路邊還冒出一溝山澗，揚起浪花，奔瀉如萬馬疾馳，嘩啦嘩啦，空岫傳音，爲寧謐的山區平添了一股生氣，一股活力。時而又臨峽谷，兩壁懸崖陡峭如斧削，危岩下小溝雪水逼注，激湍咆哮，聲如行雷，山鳴谷應，氣勢懾人。在半山腰，有一個小天池，三面峻嶺一面壑，雖池無甚特色，但小斜坡上綠草如茵，雲杉成林，極目遠處，重巒叠翠，一道瀑布懸垂如銀練，極富詩情畫意。由小天池繼續往上登攀，再拐幾個彎兒，眼前豁然一亮，一湖盈盈碧水驟然間闖進你的眼簾，令你驚喜不迭，原來到了天池了。

天池是一個高山湖泊，古稱「瑤池」，方圓八公里左右，海拔一千九百米。這裏空氣清新，雖在炎夏，也帶一點秋凉。一池雪水，澈澈清瀅，在巍巍羣山四面環抱之下，明澈如藍玉，顯得異常嫵媚，優雅，恬靜，聖潔。這裏的雲杉，成列成林，不但長得都很高大，而且別具一種風致，挺秀，端莊，清奇，超逸。這裏的山，在晶瑩的池水輝映下，看來也帶上了濃郁的秀氣，一層叠一層，叠得十分雅致，十分和諧，而雄峙天際的博格達峯，銜雲凌虛，峯頂的冰川皓潔如白玉，在衆山的拱托之下，出類拔萃，很有王者的風姿。整個天池的山水，予人的總印象，就是不沾人間煙火氣，似是一個世外桃源，隱匿於天地之間。此時，我想起了一首唐詩：「忽上天山路，依然想物華；雲絕上苑葉，雪似御溝花。」

我們遊覽天池，一天之內遇上兩種天氣。上山時是陽光燦爛，晴空如洗，遠近山光水色，盡收眼底。而在下山之前，忽然滿天陰霾，寒氣襲人，旋即降下傾盆大雨，千

嶂雲霧迷漫，空濛一片，天池籠上了一層異常神秘、奧奇、迷離、深幽的面紗，又別是一番風情。此情此景，最好是用蘇軾那首《飲湖上初晴後雨》的詩篇，將「西湖」兩字改爲「天池」來吟誦了。

天池流傳着許多美麗的神話故事。有說天池是潛藏神龍的龍潭，有說是十萬羅漢洗髮處、涅槃處等等，但流傳最廣的是關於王母娘娘（即被神化了的西王母）的故事。據今人考證，西王母是一位母系氏族的首領，周穆王姬滿西遊時，曾在這個「瑤池」與西王母相會，建立了美好的情誼。唐人據《穆天子傳》而作的詩篇就有這樣的佳句：「瑤池阿母綺窗開，黃竹歌聲動地哀；八駿日行三萬里，穆王何事不重來？」然而，自從西王母被神化以後，說天池是西王母開蟠桃宴讌會羣仙之地的神話，就更膾炙人口了。

天池眞是天山山水精粹之所聚。雖然那裏除了白雪之外，只存在一種顏色：碧青——碧青的天，碧青的山，碧青的水，碧青的草坪。但是，那青得多麼美麗，多麼純眞啊！《穆天子傳》中稱天山爲「羣玉之山」，太恰如其份了。

* * *

不知怎的，到過新疆以後，看到綠色，便很自然而然地想到天山。看到綠色，便强烈地感到，那是青春的顏色，生命的顏色，希望的顏色。

這綠色的魅力，在白楊樹身上顯得尤其不可抗拒。有白楊樹的地方，戈壁、沙漠的黃色便變化了，後退了，青春活躍起來了，生命活躍起來了，希望活躍起來了。白楊在我的直覺中，也變成了青春的樹，生命的樹，希望的樹。那白楊，在地上看是一行行，如屏如障，又高又直，延綿得漫長漫長；那青春，那生命，那希望，也是延綿得漫長漫長的。那白楊，從上空看，却都織成了一個個的方格子，大的小的，成千成萬的方格子，連成一片又一片，在戈壁邊緣，沙漠邊緣，更顯得格外秀麗，格外壯濶，格外剛强；那青春，那生命，那希望，也是格外秀麗，格外壯濶，格外剛强的。

啊！多麼可愛的綠色，多麼可愛的天山。

文藝書訊
文藝書訊
文藝書訊

■《唱一支共同的歌》 秦松著。《海洋詩叢》之一。收集詩歌四十一首，爲作者近年在《海洋文藝》發表的新作。集中共分《黑色的紐約及其他》、《九月在愛荷華》、《在中國的風裏》、《給台灣的詩》和《動物園》等五輯。這是作者從個人走向社會，走出過去文學藝術的框框以外的新嘗試。作者寫詩三十年，在詩的寫作技巧和詩的表現格式上力求創新，內容題材大都與人羣的生活結成一體。海洋文藝社出版，三十六開本，道林紙印刷，每本定價四元。

■魯迅全集補遺三編 文叙編。本書滙輯近二十年來國內外新發現的魯迅先生遺文佚篇，體例一仍唐弢所編魯迅全集補遺和補遺續編二書之舊。計收錄魯迅自一九〇三年迄一九三六年著譯近百篇。附錄日文稿、校改稿、存疑稿等，並加說明。香港天地圖書公司出版，定價港幣九元。

■曹雪芹的故事 吳恩裕著。本書共收入描寫曹雪芹生平的故事八篇。是著者結合曹雪芹的家世及其所處的時代，利用《紅樓夢》中某些反封建的進步思想，運用浪漫主義手法寫成的。每篇的主題所指，大都實有其事，其中的細節，是著者利用有關材料，加以想像和渲染了的。香港中華書局出版，定價港幣五元。

■紅氈紀夢詩注 張伯駒著。作者晚年因回憶自七歲以來，所觀亂彈崑曲、其他地方戲，以及他所演的崑亂，並戲曲的俠聞故事，寫成七絶句一百七十七首，更補注，名《紅氈紀夢詩注》；其後更作補遺，計二十二首，附於篇末。香港中華書局出版，定價港幣四元五角。

■塵夢集 陳凡著。收入短文九十多篇，均爲舊作。其中以關於文學藝術方面的爲多。讀之引人興起靚炙的回憶。香港廣角鏡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二十元。

■《螢火》 陳浩泉著。小說通過一個少女進入電視台到成爲紅藝員及離開的過程，爲讀者揭示電視圈台前幕後的一些橫斷面。作者與電視圈有較深廣接觸，所以寫來真實動人。中流出版社出版，每本定價港幣十元。

■古傳奇新編 唐堂著。據古傳奇改寫的一套具有民族特色的小說叢書。最近繼續出版的新作有《人虎幻》、《秀才除妖記》，前者售港幣五元七角，後者售五元。香港中外出版社出版。

■新編中國文學發展史 書分七個部分，分述中國文學史上各個時期的作家和作品，以及其社會影響；介紹了當時的文壇思潮。香港青年出版社出版，上下二冊定價共港幣十二元。

泰山雲海　（作者攝）

我們自泰山來

火彥

從杭州乘了十幾個小時的火車，才跑到泰山脚——泰安縣。

未下火車，便急於把照相機拿出來亮相，準備在山脚爲泰山造一個「仰之彌高」的像。

下了火車，舉頭望泰山，只見天際橫亘着一座逶迤的峯巒，乍見並沒有特別出衆的地方，但下意識還是咔嚓、咔嚓地撳了幾下快門，這時背後傳來一陣笑聲，有人說這不是泰山，泰山藏在這座山的脊背，看不見。

眞是名山不易見，眼下的泰山是有點深藏不露的況味。

我們下榻於泰安市的招待所，是一幢幢平房式的園林建築，與其說是園林建築，毋寧說是果園更貼當。每幢屋與屋之間的空地，都有十來株蘋果樹及石榴樹。

五月榴花照眼明，不是五月，沒有榴花，却有纍纍的赭紅的石榴果引人垂睞。

還有那看似矮墩墩的蘋果樹，也結出粉綠翡翠的果實，鮮溜溜的蘋果香，令人垂涎三尺，但誰也沒有動過去採摘的異念，只是樂個飽眼福，也不願去傷害她。

單是泰山脚的招待所已值得縈念，況且還溢滿了果香！

汲飽滿園的果香，爲了那句「遊泰山不遊靈岩不成遊也」，第二天下午我們乘了二個多鐘頭車，去看一個寺廟。

一

在泰山的西北麓、長清縣境內的奇峯異石、松柏葱龍的靈岩峪中，我們尋到這個天外的廟宇。

靈岩寺就座落在泰山背陰最幽絕、風景最秀媚的地方。這裏並不是一座廟宇那麼簡單，文物古迹之多、之美、之迷人，眞是罕見。

寺是由晉代（公元三五四年）高僧朗公奠基，北魏孝文帝泰和三年（公元四七九年）興建的，佔地廣大，碑刻林立。這裏有隋開皇年間的方山石窟造像，唐代創建的千佛殿、辟支塔和自唐代以來的歷代石刻塔林。名碑石之多，美不勝收，其犖犖大者有唐李北海，宋蘇軾、蔡卞等等名人書法碑刻，我們就算一目百行，在倉卒間恁地是神眼，也看不完。

雙翼兄說，單是看這些碑林、石刻塔群，一整天的時間也不夠，何況是一、二個鐘頭。眞有點「暴殄天物」了！

還有僅是千佛殿的四十個彩色泥塑羅漢，就夠你怔忡大半天了！

當年梁啓超（任公）據說走遍海內（？）遍賞泥塑，看到這四十尊羅漢，嘆爲觀止，確認其爲我國稀有的歷史文物珍品，允稱「海內第一名塑」。

四十尊羅漢，形態迥異，神韻活現，口目傳神，肉質豐實，精微處連血管都清晰可見，甚至可以感覺到脉搏的躍動，誰說這不是鬼斧神工！

遺憾的是十年失收，泥彩斑駁、剝落，甚至有些連手、脚也殘缺不全，令人心痛扼腕。

目前有關當局已加以補救，用玻璃鑲起，珍之重之。

面對這批民族的珍貴遺產，我爲之怦然心動，央得管理員的同意，打開玻璃門，倉忙間，花了一卷膠卷，也只拍了羅漢二十尊，返來細賞一遍，仍覺生趣盎然。

靈岩寺還有一座氣勢不凡的辟支塔，八角、九層，密檐式磚塔，創建於唐垂拱四年（公元六八八年），塔底圍四十八公尺，高五十二點四公尺，頂冠高大鐵剎，造型優美，登塔頂，要向內走四層、再沿塔外走五層才可達，令人嘖嘖稱奇。唐代內藏舍利塔，一三四〇年日本和尚曾遠道到來朝聖。可見當年香火十分鼎盛，來參者不分遠近遐邇。

二

八月七日，這是一個令人難忘的日子：清晨八時，我們向泰山征發了！出征前，每人獲派手杖一枝、草帽一頂。

我們從東路登山。穿過一天門（岱宗坊），沿路滿是洋槐、翠柏、白楊、楓樹、古籐，和山澗清泉的流鳴。

打從登泰山開始，我們的雙足便與那數不盡、無休止的迂迴盤曲的石級結下不解之緣。

爬完了幾千級石階，前面還是石階，只是一段比一段陡峭、一段比一段吃緊。

我們經過王母池、紅門宮、萬仙樓，前面才見一塊巨石鐫刻着「漸入佳境」，峯廻路轉，只見遠處層峯疊翠，林木競秀，眼界拓展。

往上爬行約十五里的山路，來到斗母宮。我們在此歇脚。

斗母宮，古稱龍泉觀，明嘉靖年間才改名，共分三院，北院有聽泉山房，可觀「三潭迭瀑」；南院有寄雲樓，可鳥瞰中溪景色；環境澹雅，我們一面呷茶，喝「嶗

山可樂」，一面憑欄遠眺奇峯幽谷，竟品出不少興味來。後來才知，除了中天門，這裏便是最舒泰、最幽雅的休憩之地。

宮門外，有一株古勁葱蘢的槐樹，粗壯的樹根裸露地面，長七、八尺，斑斑駁駁，如披鱗片，盤纏在一塊巨石，如一條灰褐色的巨龍，形態逼眞，名「臥龍槐」。

從斗母宮向東北方向走不久，我們在一個四面環翠的偌大山峪中，尋到一塊方圍幾畝大的石壁，是泰山最具氣勢、最閎偉的石刻之一。

這片石壁刻着隸書《金鋼經》全文，是北齊（五五〇——五七七）王子椿所撰的，每個字一見方尺，經一千四百餘年的雨刷風蝕，尙存一千零四十三字。書法遒勁有力，被書法家譽爲：「大字鼻祖，榜書之宗。」

聽說過去每逢秋季山洪暴發，這裏被洪水冲刷一次，近年在山腰建有一座水庫，蓄水疏洪，才解除了經石峪被洪雨所堙沒的厄運。

從經石峪折西向北爬，行友已漸見吃力，團長見狀即當機立斷、調兵遣將，安排年輕的小伙子照應老年的隊友（此行最高年齡達七十三歲，有好幾人也年逾花甲），兵分三路，由秘書長率領一批健壯隊友作前導，團長與一批年紀較大隊友押後，向山高勢險的二天門進發。

行不久，便到一處幽邃的山洞，只見盤道兩旁，古柏撐天蔽日，人行其間，恍惚進入洞中，陰凉可喜，溽暑盡消，所以叫柏洞。

由柏洞經壺天關、玉皇閣、迴馬嶺，便見到二天門掩映綠樹叢中。

從廻馬嶺到二天門石級頗險峻，坡度有些在六、七十度之間，很費勁，早一步到達的先頭部隊已向我們舉起青島啤酒，引得喉乾口渴的我們，拚命向上爬。

二天門也叫中天門，到此只算登泰山的一半路。

過去二天門只有一塊石坊，近年新建亭子兩座、賓館一處，從這裏北望岱頂，只見雲梯高懸，南瞰汶河，流水如帶。

我們在二天門用過午飯、休息一會，便向南天門出發。

三

由二天門向前行，是「快活三里」。這是登泰山最平坦、最輕鬆的一段路，傳說三里，其實只有一里多的路

程，很快我們又跟磴道打上交道，沿途崖壁多自然刻石，猶如歷代書法展覽，令人目不暇給。

不久便到五松亭。據《史記》記載，秦始皇廿八年登泰山，倏地雷雨交乍，秦始皇到松樹下避雨，後便御封這五棵松樹爲五品大夫，「五大夫松」之名便不脛而走，查實是極平常的白皮松樹，原樹已枯萎，後人補種，目前只賸三株，蒼勁婀娜，交織成一把大傘，樹下設置石櫈石椅，供遊人憩息納涼。

從這裏驀然回首，只見山峪中蒸騰着茫茫雲海，柔軟的飄絮，冉冉而來，一層層舒卷自如，如天使的雪白霓裳，隨風拂漾，使我看得痴呆了！

五松亭之上是雲步橋。橋之上有御帳坪（傳爲宋眞宗駐蹕處），坪下瀑布懸流，壁上鐫有「雲橋飛瀑」幾個大字，橋下有酌泉亭，亭上有「目依石欄觀飛瀑，再渡雲橋訪爵松」，勾繪出這裏的風光。在這裏聽泉觀瀑，別饒情趣，所謂十里青山，一溪流水，都做許多情。

有道是「泰山多高水多高」，沿途只見明溪暗泉如葉脉密佈，淙淙琤琤，怡人耳目。

雲步橋對面山峯聳拔入雲，恍如刀劈斧鑿一般，石壁皺褶，如國畫中的幾筆輕抹的淡墨，山崖搖曳幾棵蒼松，峭壁右下是幾個赭紅色的石刻，如山水畫的石章，如果是畫家，這眞是絕妙的現成題材。

從山脚到這裏，以柏樹爲主，由此而上，則多是松林。

五松亭以上的西山坡，有一株古松仰俯偃伏，粗可數圍，狀如傘蓋，伸出枝幹垂下如探窺，這就是有名的望客松，又稱送客松，我們紛紛在這裏留影。

路傍有一座對松亭，又稱萬松亭，這個亭對面雙峯對峙，萬松叠翠，松濤澎湃，沉吟如蛟龍，古人曾題道：「岱宗最佳處，對松眞絕奇。」

這之後，開始進入「慢十八盤」的磴道，山路陡峭，只見兩邊石壁慢慢擠攏而來，抬頭所觸的藍天也越來越狹窄。

穿過昇仙坊，我們已越益感吃力，一手扶鐵欄，一手要靠拐杖。

由「慢十八盤」進入「緊十八盤」，更見險峻，每盤二百級，重叠崢嶸，沿途怪石戟立，石壁高峭，石級的坡度越來越高，如一把陡直的梯子，憾人心魄。

有一位行友攀援到此，爲之氣促心跳，心力交疲，後來同隊的有人携同一瓶「白蘭地」，遞給他喝了幾口，才

恢復元氣，得以繼續征途。可見路途的坷坎險阻。

據嚮導說，過去這段磴道更驚險難行，曾有不少登山者爬行至此，心力不繼，墮下萬丈深谷。今年以來，泰山管理局在廻馬嶺到柏洞、黃西河到中天門，朝陽洞到這裏等地段，整修了石階兩千多級，危險處都加了扶手牆。

雖然這樣，我們仍然感到寸步維艱。後來途遇幾個年逾花甲、纏足的山東老婆婆迎面而來，步履堅實，我們爲之敬顏，抖擻精神，鼓勁而登。

這時我們仰望南天門，仍在雲霧中，西邊峯崖屏障，煙嵐繚繞，如上天梯，躍躍欲飄！此情此景，只能在登泰山才能領略得到。

我們幾經艱折，才爬上南天門。

從南天門下瞰，山嵐縹緲，雲已成了山的衣袂，飄忽山脚。行友羅君不禁豪氣干雲，迎風放歌，歌聲朗逸，恍惚溢滿山澗的青春，使我們浸溶着歡愉，精神爲之一振！

南天門夾在日觀峯與月觀峯中間，大有一夫當關，萬夫莫敵之概，這是九百多年前的宋代建築，黃的玻璃瓦、紅的牆垣。門外兩側有元代自然刻石：天門銘，門兩旁有石刻對聯：「門辟九霄，仰步三天勝迹；階崇萬級，俯臨千嶂奇觀。」門內正面是一九六五年修復的大廳一座，上蓋鐵瓦，廳上有一匾軌，遠看如「來了軒」，近看才知是「末了軒」——前面仍有石級待爬也！

穿過南天門，有一條石鋪的「天街」，由天街前行，還有千級石階直通碧霞宮。

爬完這段石階，我們已筋疲力盡，所以過門而不入，只有待下山才參觀。

我們登上泰山的主峯——天柱峯，已是掌燈時分。剛巧一整天。

天柱峯，又稱玉皇頂、岱頂，海拔一千五百公尺，幾個山峯把玉皇頂拱奉在中間，所謂羣峯拱岱是也！

天柱峯下，碧霞宮東北，有一處馳名的唐摩崖刻石，爲唐代開元十四年刻製的「紀泰山銘」，碑高十三點三公尺，寬五點三公尺，九百九十六個字；此外，尚有歷代刻石，佈滿山崖，眞是琳琅滿目，洋洋大觀，故又稱大觀峯。

四

我們在玉皇頂招待所宿一夜。凌晨四時，鐘聲大鳴，有人拍門喊起床觀日出。我們忽忙披着棉大衣——泰山頂

氣溫已驟降至十度左右，朦朧中只聽見人聲，室外盡是厚厚重重的霧氣，咫尺不見景物，跟着人聲、脚步聲爬上玉皇頂，霧如一個墨黑的口袋，將我們着着實實的罩住，站了片刻功夫，我們的頭髮已是濕淋淋一片，站上半句鐘已淋淋灘灘滴下水。眞是凝露欲滴，曉霧欲溶了！

我們翹望了很久，仍不見日出，不久竟颼颼地下起豆大的雨來，大家趕忙逃回房中。

雨越下越大，本來我們預定一清早吃完早餐便下山，結果一直待到中午。

大約上午九時許，大雨驟停，天空放晴，我們心中一樂，都跑出去看雲海。

只見山頭騰起，沉入山谷，山腰及羣峯如塗上一層鉛白，恍惚童話世界。雲霧倏從不同方向聚攏，這時是連峯接巒，雲蒸霧擁，須臾，又陡地散開，一聚一散，已是層出不窮，景象萬千。

追逐着雲霧，我們跑遍了玉皇頂。我們跑去參觀玉皇廟，這座廟的廟西望河亭，日落可觀黃河金帶，廟東觀日亭，可觀旭日東升；我們爬上瞻魯台，拱北石，憑虛御風，仰天長嘯；我們走到仙人橋，驚呼由三塊巨石天然砌成的橋之險奇。

在一個短暫的上午，我們才有機會對泰山頂作走馬式的遊覽。

五

上午十一時，我們便浩浩蕩蕩下山。下山途經碧霞宮，便入內參觀。這是岱頂一座最宏偉的建築羣，屋頂用鐵瓦鋪蓋，大殿側壁也用鐵色的磚頭砌成，內分前後院，山門內正殿五間。院內有明代銅鑄千斤鼎和萬歲樓。

這組高山建築，布局周密，結構嚴謹，銅鐵鑄造，玲瓏精巧，造價極高，聽說，僅明代洪武年間的一次重修，耗黃金達四千六百五十兩。院內兩幢一丈多高的銅碑及銅鼎，重逾千斤，當時是如何運上泰山，眞是難以想像。

上山容易下山難。由碧霞宮下來，我們已是步步爲營了，只覺得雙足沉重、舉著不靈。

由中天門開始，我們改走西路，道路較平坦，直下泰山的烏龍潭。

烏龍潭位於百丈崖下，原是自然石穴，因滴水穿石，年久冲積成深潭，上有飛流奔瀉而下，匹練天成，在陽光照耀下，如萬斛珠玉飛舞，又如落日長虹，煞是奇觀。

我們由烏龍潭乘上汽車，直奔岱廟。

岱廟又稱泰廟，爲歷代帝王祭祀泰山的地方，廣袤九千六百五十公尺，以南爲中軸，東西配以殿、廡、廊亭。主殿天貺殿，創建於宋眞宗年間，大殿共九間，殿內有一幀大壁畫，高三點三公尺，長六十二公尺，名：《泰山神出巡圖》，篇幅巨大，布局周密，筆法流暢，傳爲宋代作品。廟內東側有漢柏院，古柏五株，傳爲漢武帝所植，距今約二千一百多年，枝幹崢嶸，婆娑多姿。漢柏院北面有迎賓堂，院內有秦代李斯小篆殘碑和宋代青帝碑。院外碑石林立，龍飛鳳舞，由於時間逼迫，也只能囫圇吞棗而已。

六

泰山的一日一夜，如趕科場，很多景物不能細賞，很多細節不能深味，我們雖忽忙如過客，却受到她博大的精神所感召，她的莊穆、凝重、堅定、曠達，她的恒靜幽遠，她的崢嶸風骨，她的睥睨濁世，啓廸着一種崇高的意念，向我展示一種恢宏的襟懷。

回來後，讀到一位詩人的詩，他用象徵手法寫泰山，表達他對一個高風亮節的哲人的景仰之情：

你就是泰山，像泰山那樣堅定，
像泰山那樣巍然不可侵犯！
雲纏霧鎖，何損於東岳的壯麗？
冰封雪繞，更顯出泰山的莊嚴！
英雄啊泰山！你總是與英雄的事跡連在一起。
我們回來了，拖着疼痛痠麻的步伐，我們沒有後悔，
因爲其中包涵着自豪和信心，還有着那與雲霞媲美、水月爭靈的精神。
我們說，我們自泰山回來！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鳳求凰（京劇本）　吳祖光
美國的黑市（海外談滅）　錢歌川
三十年後（歸人札記之三）　聶華苓
一部傑作的成長（譯文）　劉以鬯
也是風雪小品（散文）　秦　松
一個王老五之死（翻譯小說）　劉求同
曉寬隨筆（散文）　暉　暉
茶餘談助（隨筆）　味　橄
露宿（詩）　韓　牧
香港・新加坡・台北（詩）　秦　松

有關魯迅先生的幾件事

（日本）增田涉 著
林桐 譯

一、一個夢想

當我結束了上海游學、準備回國的時候，魯迅寫了一首送別詩給我，——

扶桑正是春光好，楓葉如丹照嫩寒；
却折楊柳送歸客，心隨東棹憶華年。

自從明治四十二年（宣統元年）二十九歲時離開了日本以後，魯迅沒有再踏上過日本的土地。在這首詩的最後一句

「心隨東棹憶華年」之中，彷彿流露出了對於曾在那裏度過青年歲月的日本寄蒼的懷念。我曾經問過魯迅：「你可有意再到日本去看看嗎？」回答是：「想去看看之意是有的。」那時是昭和六年（一九三一年），魯迅已經五十一歲，睽違日本二十多年了。我從魯迅那裏得知他有意來日之後，心裏一直盤算着想個什麼法子能把他請來。

正在此時，我聽到了九州大學有担任中國文學教師出缺的消息。是從誰那裏聽來的，現在已經想不起來了。我在上海時，東京大學中國文學科的後輩之中，來見過我的是水野勝邦、藤岡端兩個人（各自分別前來的），大概是這兩個人的其中之一吧。藤岡君似乎剛入學不久，還穿着企領的學生制服，很年青，那麼，就可能是從水野君那裏聽來的了。他那時已經畢業，正在中國旅行的途中，還穿着中國衣服。記得他是拿着鹽谷温氏的介紹信來的，我還帶他到魯迅那裏去過一次。

總之，我一得到九州大學有空缺的消息，就去試探魯迅的意向：「您有興趣到日本去担任九州大學的講師嗎？」回答是：「如果是一年左右，去去也可以。」我於是立即寫信給東京大學的前業師鹽谷温氏，把魯迅有此意向的情形告訴他，並拜託他從中斡旋一下，設法玉成此事，把魯迅請到日本去。我沒有再託別的熟人，只是想到就做，寫了一封信給鹽谷氏，結果是左等右等，始終沒有回信來。雖然倘若事成前去就職的話，說不定會發生甚麼樣的困難，但是有了這樣的一個機會，却輕易地白白失去了，我是一直到後來都引爲憾事的。

回到日本以後，我仍繼續抱着使魯迅能再一次踏上日本的土地的願望，去和佐藤春夫氏商量。佐藤氏，雖不是如何明確，却這樣說了：當作來日本旅行，怎樣呢？來了之後，在日本寫些稿子，日本的報章雜誌相信也是歡迎的，我也可以同一些雜誌社交涉一下；總之，來一趟，怎樣呢？無論如何，還是勸他一定來吧。我於是立刻寫信給魯迅，轉達了佐藤氏的話。不久，回信來了，大意是：連去旅行都還要寫稿子，實在沒趣（註）。我後來才體會到，魯迅與在日本和西洋常見到的那些一邊賣稿子一邊旅行、並以旅行作爲賣文的資料的新聞記者們是不同的，那就無怪其然了。

（註：北京人民出版社於一九七六年出版的《魯迅書信集》上下兩卷所收致增田涉的所有信件中，都並沒有提到東遊及寫稿的事情。但在一九三二年四月十三日致內山完造的信內，却有如下的一段話：「早先我雖很想去日本小住，但

現在感到不妥，決定還是作罷爲好。第一，現在離開中國，什麼情況都無從了解，結果也就不能寫作了。第二，既是爲了生活而寫作，就必定會成爲新聞記者那樣，無論從那一方面看都沒有好處。何況佐藤先生和增田兄大概也要爲我的稿子多方奔走，這樣一個累贅到東京去，確實不好。依我看，日本還不是可以講真話的地方，一不小心，說不定還會連累你們。再說，倘若爲了生活而去寫些迎合讀者的東西，那最後就要變成真正的「新聞記者」了。你們的好意，深爲感謝。由於不知道增田兄的地址，請代致意，特別是對佐藤先生，真不知用什麼語言纔能表達自己的謝意。」（見《魯迅書信集》下卷第一〇九二——一〇九三頁）信中所說，大概就是增田涉文中所寫的那件事了。從這封信看來，則魯迅先生當時之不去日本，其實是另有更大的理由的。特此錄出，以供參考。——譯者）

下面是我曾經異想天開、而以獨脚戲終場的一件近乎滑稽的事。由於請魯迅到日本來的念頭始終不能去懷，我便想到一個計劃：在東京開辦一個中國文學講習會（或私塾）之類的東西，聘請魯迅來日。恰巧那時郭鼎堂氏亡命日本，住在市川；請他們二位担任講師，負責講授與指導，對象則以學生爲主。我那時賦閑，沒有職業，所以那個講習會的一切事務性的工作，可以自己來做。對於優柔寡斷而又怕麻煩的我來說，這實在是一件非常不容易的工作。然而，却是一件值得做的有價值的事情。我决心命令自己：一定要做。於是開始想，向聽講者要收多少聽講費才夠魯迅在日本的生活費用，同時對於郭氏，多少有些收入總是好的吧。由於他說過到九州大學去担任講師也可以的話，而這是同性質的事情，所以我私下認爲他是肯定會來的。

不過，這個計劃除了要請魯迅到日本來之外，同時另外還有我想實現自己老早就有的一個夢想的願望。回顧一下自己學生時代的經歷，我對於日本一些大學裏的中國文學的講授內容，是有所不滿的。由於我認爲青年學生必須接觸更爲活生生的中國文學，而且我在上海時從所感受到的中國的搏動與中國的文學之中，特別受到了强烈的刺激之故。即使是研究古典，倘無現實的觀點，則不過是缺少有用性的消遣遊戲而已。日本之解釋與講授中國文學，所用的完全是前、近代的思想與方法；因此有一個念頭一直在驅策我，就是要從中突破一個缺口，使之與現代意識更有關聯，至少也要接觸到現代的感覺。我的這個念頭和心情，在聘請魯迅與郭鼎堂担任講師而成立一個講習會這一

構想中，得到了極大的充實與滿足。我想：這才是應該做的工作！還要把東京大學裏的文學科之類壓倒！

經過幾天這樣那樣的考慮，想到除了講習會的地點之外，還必須要先徵詢一下郭氏的意向。於是去找與郭氏非常接近的文求堂的田中慶太郎氏，拿這一「方案」同他商量。田中氏笑了，率直地說：「警察方面決不會准許的。」啊！確是如此。我的夢想於是一下子就粉碎了。要說是挫折感，未免有些吹噓，但當時確是一切都絕望了。想想看，我那時只是二十七、八歲的年紀而已。

「希望之爲虛妄，與絕望同。」（魯迅先生《野草》的原文是：「絕望之爲虛妄，正與希望相同。」——譯者。）

二、佐藤春夫與魯迅

（前略。作者在文章的開頭，叙述了他和佐藤春夫的結識經過與交往，並未涉及魯迅先生，故略去。——譯者。）

拿着佐藤春夫寫給上海內山完造的一封介紹信，我漫無目的地就到上海去了。由於正在搞中國的東西（文學），所以想親眼直接去看一次中國是怎樣的一個地方；——抱着此種程度的漠然的心情，而又不知何故，總覺得中國各地以上海對我最有吸引力，於是就到上海去了。昭和六年（一九三一）的春天，還是相當寒冷的時候。我並不知道魯迅在上海。不，那個時候在日本，魯迅的名字尚未很普遍的爲人所知道。我則因爲自己是專攻中國文學的學生，所以名字是知道的，不過，所知的只是《中國小說史略》的著者魯迅，學者魯迅而已。雖然多少知道他也是一位作家，但究竟是有怎樣分量的作家，就不太清楚了。

我到達上海的時候，是昭和六年（一九三一）的三月。那個時候，適值柔石等幾個青年左翼作家在一月間被逮捕殺害，而與他們相識的魯迅亦處境危險，便在內山氏的安排照料之下，攜同家眷搬到一個日本人經營的旅館去避難，直到二月底，好容易才搬回原住的家中（一所公寓的三樓）去。奇妙的是，我到上海下榻的旅館，正是不久之前魯迅避難的那一家，甚至魯迅一家所住過的房間，有一個時期我也住過。

不管怎樣吧，總之我把佐藤春夫的介紹信交給了內山完造，內山氏又把我介紹給魯迅，從那時起，到十二月底，因一二八上海事變前夕的不安空氣而不得不離去時爲

止，我是每天都到魯迅的家中去，聽他個別講授中國的文學的。魯迅警戒着身邊的環境，所以除了到較近的內山書店去以外，一直都把自己關在家裏，而這種情形，對我個人來說，却是一個很好的受教的機會。

那個時代的上海，是人們口中所謂的「魔都」或「國際都市」，世界各國的人們湧到那裏去，商業與革命與耽樂劇烈地揉混在一起，形成一大漩渦，有的崩潰了，有的爬上去了，擁擠推擠，不斷聽到紛爭的雜亂喧嘩的足音。當然，那還只不過是表面的觀察而已。但即使如此，我已切膚地感到異樣的、乾澀的鬱悶，我完全被壓倒了。這裏是和我以前在書本上讀過的「中國」完全不一樣的活生生的中國。在這樣的雰圍氣中，我每天和魯迅接觸，直接獲知了他生活過來的種種不尋常的經驗，以及與之有關連的、充滿了苦難的中國的現代史的知識；瞠目驚異之餘，我一方面也在探索魯迅及其周圍的變遷。他那披荊斬棘的拓荒使命感，敢作敢爲和勇氣，感動了我，使我認爲他不是一個平凡的普通人，而是一個偉大的人。我想把現在中國有這樣的一個人，以及產生這樣一個人的中國的現實，向日本報導，於是寫出了《魯迅傳》。把寫了一百張左右稿紙的原稿寄給了佐藤春夫，託他拿給日本的雜誌去發表。

佐藤春夫看過原稿，給了我一封信，說：「《魯迅傳》立即拜讀，甚有趣；然說有趣，其實不妥，應說深爲魯迅先生之偉大所感動，更爲確切也。」那個時期，他又讀了日本出版的松浦圭三氏的譯本（《阿Q正傳》等），對於魯迅的文學造詣，深爲佩服，也給過我一封信，說：「我即閱讀，感佩萬分。有幸而與之生於同一時代，然亦不幸而居處各異，難免隔靴搔癢之嘆。於此，實羨足下之幸福。（中略）請代我向先生致最大之敬意！」但那時的日本，還不十分普遍認識魯迅這個人，而著者的我，又是一個無名小卒，日本的綜合雜誌根本就不屑一顧。佐藤氏最初拿去給《改造》看，被退了回來；又拿去給《中央公論》看，也未被採用。於是佐藤氏再度把原稿直接交給《改造》的社長山本實彥氏，說：社員們不懂，你親自看一看吧。我收到他述及如此這般「前所未有的努力」經過的信，是既感謝，也惶悚的。而由於佐藤氏的「前所未有的努力」，使《魯迅傳》終於能在《改造》上發表（在重新改寫六十張原稿紙的條件下），則已是我從中國回來以後，昭和七年（一九三二）的四月了。佐藤氏雖然和魯迅從未直接見過面，但通過《魯迅傳》，可以說他是尊敬魯

迅，並深切關連的。

岩波到佐藤氏那裏，提出打算把魯迅的作品收入《岩波文庫》內的話，則是數年以後的事了。佐藤氏來和我商討此事，因之對於文庫的《魯迅選集》，我也盡了點力。這個文庫，在把魯迅更廣泛地介紹給日本這一點上，是起了作用的。正確的數字已不記得了，大概是賣了十萬部左右。而文庫版《魯迅選集》中的解說，改用前面所說的《魯迅傳》來代替，則是佐藤氏的提議。

我記得魯迅逝世後，佐藤春夫不止一次地說過，打算在離他家不遠的江戶川公園內，建立一座魯迅先生的紀念碑，即使小一點的也可以。因爲魯迅初到日本時，最早進的是弘文學院（專爲中國留學生進日本的高等專門學校就讀之前而設的預備學校），該學院就在江戶川橋附近，他可能常到江戶川公園這一帶來散步的。然而佐藤氏似乎並不是一個對這類事情很有實行力（？）的人，而我又對於紀念碑之類不感興趣（因爲他的著作就是紀念碑），所以結果只是說了說而已。但我由此察知他對魯迅的親密的感情與敬仰。

自己年青時所傾倒、所親炙、所師事過的兩個人，魯迅已於二十多年前去世，現在佐藤春夫又死了。留下來的只有回憶，我亦老矣。

（原載一九六四年七月《圖書》）

三、青木正兒和魯迅

我一次也沒見過青木先生，所以青木先生的形象是並不分明的。不過因爲曾經通過一次信，看過他用毛筆所寫的信上的文和字，所以也不能說心目中全無意象。

但所謂通信，其實不過是事務上的諮詢和答覆而已。青木先生住在仙台的時候，正是我參與改造社的《大魯迅全集》的出版工作的期間，亦即魯迅死後第二年，昭和十二年（一九三七）左右。

在此之前，改造社出版部有一位大島君去見過青木先生，他說青木先生那裏有不少魯迅寫去的信（其實是錯覺），於是便由我出面去函商借。三十多年前的事，現在已記不十分清楚了，但看青木先生那封回信，我想情形就是如此。青木先生的回信現仍在我處，原文如下：

敬慶者。垂詢之件，有混亂與錯覺之處。足下擬借用魯迅致我之信件，實則魯迅來函，我只有一封而已。周作人先

生來信，則有兩三封。因悉周君（作人）在研究日本現代文學，故將舊存廢置不用之《太陽》臨時增刊所載有關「現代文學研究」部分寄去，以供參考。周君得之，甚喜，來信道謝。我與大島君曾談及此事。想來當時大島君心中盡是魯迅，致引起垂詢之件錯覺，此亦魯迅研究中之一有趣的插話也。呵呵！

尚此奉覆，不一一。

青木正兒

增田涉先生硯右

五月念二日

魯迅給青木先生的那一封信，已收入《大魯迅全集》中的「書簡」部分。（以後的岩波版《魯迅選集》亦同樣收入。）現在來看魯迅的這封信，那是青木先生把當時在《支那學》雜誌上所寫的《以胡適爲中心的文學革命》那篇文章寄給了魯迅，並附上一信，魯迅對此所作的覆函。魯迅在信中說：「拜讀過你寫的關於中國文學革命的論文。衷心感謝你懷着同情和希望所作的公平評論。」（《魯迅書信集》下卷第一〇七〇頁。）

青木先生在《支那學》雜誌上所寫的這篇論文，我想差不多是把中國的「文學革命」運動介紹給我國之最初期的唯一的文章了。以我自己來說，當時還是一名舊制高等學校的學生，在《支那學》上讀過這篇論文之後，才開始具體地知道中國的文學革命，以及胡適和魯迅的名字。可以說，我是由於這篇論文和當時另外一本橋川時雄先生所譯胡適的《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才開始關心中國的新文學運動的。雖則關於青木先生晚年的業績，我實際上並沒有了解多少，不過，至少在這一篇論文中，是有着青木先生的「青春」的。大概可以說，正是因此，纔使我這個青年學生能有所得吧。所以，青木先生在我心目中的形象，即使是現在，那焦點大概就在這裏。

昭和六年（一九三一）我在上海的時候，聽魯迅談到他的種種經歷，便想着要把這個人向日本介紹一下，於是寫了《魯迅傳》。記得寫到文學革命前後時，想起曾經讀過的前述那篇青木先生的論文，打算參考一下；和魯迅說起，魯迅就從他的書架上，把載有那篇論文在內的青木先生的《支那文藝論藪》取出來，借了給我。

（原載《青木正兒全集月報》）

新詩的三角對比手法

汪浩瀚

舊體詩有賦、比、興的寫作技法，這是由前人通過創作實踐，總結經驗，歸納起來的創作理論。中國新詩的歷史到現在還很短，它的體裁還沒有一個統一的形式，大家都採用自己所熟悉的，習慣於運用的形式來進行創作，這就是我們常說的「自由體」。「自由體」多種多樣，變化萬千，創作技巧也因之比較富於多樣化，這樣，如果想把新詩的創作技法像舊詩那樣作一個歸納和總結，我想是比較困難的。但我們在創作或閱讀的時候，有時在不同的作者的作品中，會見到一些類似的表現手法，在自己創作的時候，自己會運用一些別人運用過的表現手法，或者自己運用過的表現手法，又有別人同樣地運用到作品中去，因此我想，我們可以就目前我們能體會到的一些新詩的表現手法，來探索一下，嘗試做一些歸納的工作，雖然在新詩的全面性的技巧理論來說，我們目前還只能一點一滴地去做，但這也是很有意義的，對將來的總結工作也不無作用。

現在談一談新詩中的「三角對比」手法。我用「三角對比」這個名稱，是因我還沒有想到一個較好的名詞，希望有朋友給它一個貼切而適當的名稱。所謂「三角對比」手法，是由一個描寫對象所引起的聯想，引出另外兩個形象（或形態）的對比，形成它們的三角關係，因此稱爲「三角對比」。先舉戴望舒的《偶成》中的一節爲例：

這些好東西都決不會消失，

因爲一切好東西都永遠存在，
它們只是像冰一樣凝結，
而有一天會像花一樣重開。

這節詩的主要描寫對象是「好東西」。「好東西」代表人類一切美好的東西：眞理、正義、幸福等等的化身。在這節詩裏，詩人如果只說到「好東西永遠存在」便算了，那麼這首詩就顯得平板了，「好東西」的形象就平淡含糊了。爲了使「好東西」的形象鮮明而突出，就要借助其他的形象來突出它，而且借助兩個形象；一個正面，一個反面。「花一樣重開」的「花」，是「好東西」的正面形象，「冰一樣凝結」的「冰」，是「好東西」的反面形象。這一正一反的形象，使「好東西」這個主題產生矛盾衝突，成爲一個鮮明的對比。在這個矛盾衝突的對比之下，又形成了一收一放的藝術作用，使這首詩從形象到韻味都產生了足以感人的魅力。

從「好東西」而聯想到「冰」和「花」，雖然說，「冰」和「花」只是好東西一反一正的服務於主要描寫對象的形象，但它們是三個各自獨立的形象，在描寫的需要下而形成三角關係，三角形地互相成對比，因此稱這種表現手法爲「三角對比」手法。

戴望舒還有一首《示長女》，也是運用「三角對比」手法來作結束的：

可是，記着那些幸福的日子，
女兒，記在你幼小的心靈；
你爸爸仍舊會來，像往日，
守護你的夢，守護你的醒。

像上面所分析一樣，「往日」（那些幸福的日子）是主要描寫對象。守護着你的「夢」與「醒」；這裏的夢和醒似乎並不構成「往日」的正反形象，但「夢」與「醒」兩者之間一形成對比，馬上突出了那些幸福的往日，那些幸福的父愛。於是：往日－夢－醒，在不同情況下同樣地形成三角關係。戴望舒在這裏一連運用了兩個「守護」，絲毫沒有累贅之弊，反而加强了「守護」這一行動裏所包涵的父愛，使到詩的氣韻也因之綿長而裊裊不絕。

在何其芳早期的詩作中，有一首《季候病》，（見《漢園集》）。是何其芳和李廣田、卞之琳的合集）也曾經運用過「三角對比」手法來作結語：

或是一彎小溪流着透明的憂愁，
有若漸漸地舒解，又若更深地綢繆……

細緻地分析起來，這兩句詩的形象只有一個：小溪

（即憂愁）何其芳抓着小溪的特點，那流動的形態；漸漸地舒散，更深地綢繆，（這是小溪反映在詩人的內心世界裏的有意識的形態）因了舒散與綢繆的對比，而突出了小溪（憂愁）的形象，那種欲說還休，似拂之欲去而又拭之仍留，似散開而又糾結，那一開一合的對比，和小溪這一憂愁的形象同樣是形成了三角對比關係，因此把它納入「三角對比」範疇中，我想也是可以的。

卞之琳也運用過這種「三角對比」手法：

你在橋上看風景
看風景的人在看你

這首詩曾經被人批評過，說它把「你」當成風景，從而否定了「你」的人生意義。但批評它的人仍然禁不住稱讚這首詩的表現手法的確高明。這首詩的主要描寫對象是「看」，「看」的另外兩個對比形象是人和風景，人包括了「你」和另外一個「看風景的人」，「你」在看風景，但另外一個「看風景的人」在看「你」，連「你」這個人都當做了風景的一部分，於是又形成了一個「三角對比」關係：看——風景——人（包括「你」和「看風景的人」），這也是「三角對比」手法。

我噠噠的馬蹄聲是美麗的錯誤
我不是歸人，是個過客……

鄭愁予是台灣一個頗有才氣的詩人，他的風格接近於中國五四時期的現代派詩人辛笛。他這兩句詩撇開內容不談，以技巧而言，是較成熟的，所運用的手法也是「三角對比」。一個人正在等待着歸來的人，當他聽到門外噠噠的馬蹄聲，以爲人回來了，但噠噠的馬蹄聲很快又過去了，那不過是一個過路人而已。美麗的「錯誤」是主要描寫對象，這個「錯誤」的正面形象是「歸人」，反面形象是「過客」。錯誤——歸人——過客，這三個形象又鮮明地形成對比關係，像以上所舉一樣，運用的是「三角對比」手法。

像這些例子還可以舉出很多。就以上所舉的例句來說，要細緻地分析起來，它們的「三角對比」的形式、性質和關係，其中或有不盡相同的地方，從而可以看出「三角對比」手法並不是機械的、一成不變的，它所包涵的內容非常豐富，運用起來也會產生很多變化，但三角形地互相對比這一形式却是一致的。

把「三角對比」手法結合題材內容的需要而加以靈活變化，通過形象與形象之間的矛盾衝突而突出鮮明的主題，可以達到一定的藝術的效果，應當是無可置疑。

葉如新

正始文學與竹林七賢

近年來，古琴曲《廣陵散》經過重新整理，在一些名家的演奏中又出現了。人們聽到這一首以爲早已失傳的古曲，自然會想到一千七百多年前的詩人嵇康，他與阮籍，是西晉正始文學的代表人物。他們承建安文學的餘緒，而又有和當時情況相適應的自己的特點。

正始，是曹魏廢帝的年號，但政權已經落在司馬昭之手，「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只是還未到改朝換代而已。司馬氏本來不是名門巨族，在崇尚門第的漢魏社會沒有什麼地位，高級士族對他們看不起。自從司馬懿掌握了軍政大權，開始收買一些士人，受他們驅使，到司馬昭的時候更甚，形成了一個新的統治集團。對於還是追隨曹魏的士人，司馬昭大事屠殺，誅戮殆盡，甚至對於本身的集團，也用屠殺去加以控制。在這樣的情況下，人們朘榮朘辱，生死無常，對現實極大不滿，可是又無法抗拒，因此頹廢、放蕩、任誕、虛無的思想，便成爲士人的特徵。「竹林七賢」便是這個時代的產物。

竹林七賢，即阮籍、嵇康、劉伶、向秀、阮咸、山濤、王戎七人，他們都是所謂清談家。清談，即言論可以縱橫今古，隨意所之，但絕不涉及世事，這樣做的目的顯然是爲了避禍。在這七個人中，後來有很大的變化，阮籍、嵇康、劉伶、向秀標榜反對禮法，因爲那些趨赴司馬氏的士人侈言禮法，實在極爲虛僞，阮籍等故意蔑視禮法，便有揭穿這種騙局的意義。

《世說新語・任誕》有這樣的一則：

> 阮籍嫂嘗還家，籍見與別。或譏之。籍曰：「禮豈爲我輩設也！」

當時封建禮教講男女授受不親，即使叔嫂也不能見面，更不可以密切接觸。阮籍這一種行動，並沒有從根本去否定封建的統治，不論主觀上客觀上都不可能。但是他到底從側面觸動了封建的「禮法」。好在當時禮教還沒有發展到後來那麼權威，否則到了宋朝朱夫子的時候，只是這件事，他已經要吃不了兜着走了。

可是虛僞的道統家也不肯放過他。當時有個何曾，此人生活的豪奢腐化到了極點，却滿臉道德文章，作正人君子狀，對於阮籍之流，當然深惡痛絕。《世說新語》還記了這麼一件事：

> 阮籍遭母喪，在晉文王坐，進酒肉。司隸何曾亦在坐，曰：「明公方以孝治天下，而阮籍以重喪顯於公坐，飲酒食肉。宜流之海外，以正風教。」文王曰：「嗣宗毀頓如此，君不能共憂之，何謂？且有疾而飲酒食肉，固喪禮也。」籍飲噉不輟，神色自若。

晉文王就是司馬昭，這個人對殺個把阮籍，是毫不在乎的。但是阮籍有他聰明之處，《晉書・阮籍傳》說他「雖不拘禮教，然發言玄遠，口不臧否人物」，這是他有保身之道，所以「禮法之士，疾之若讎，而帝（司馬昭）每保護之」。在司馬昭看來，留下一個阮籍，對他並無大礙，却有容人之譽，這筆賬是算得過的。因此，何曾枉做小人，想邀功倒碰了個硬釘子。這一點，阮籍是知道的，什麼時候突然司馬昭要拿他來開刀，誰也不知道。《阮籍傳》先則說：「籍本有濟世志，屬魏晉之際，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籍由是不與世事，遂酣飲爲常。」這是眞的曠達嗎？其實一點也不是。表面越狂放，內心的抑鬱越厲害，但無從發洩，痛苦是可知的。且看《阮籍傳》這一段極爲沉重的描述：

> 時率意獨駕，不由徑路，車迹所窮，輒慟哭而返。嘗登廣武，觀楚、漢戰處，歎曰：「時無英雄，使豎子成名！」登武牢山，望京邑而歎，於是賦《豪傑詩》。

也可以說他只能在山中的窮途，才有可能披露一下心迹，對於一個本來有志氣的人，自然十分殘酷。阮籍是一個詩人，遇事興懷，不能無作，可是也只能旁敲側擊，隱約其辭，借喻多方，而含義暗晦，這却在藝術上形成了他自己的特色。

阮籍最有名的是八十二首的組詩《詠懷》，鍾嶸《詩品》說它「言在耳目之內，情景八荒之表」，意思是文字通俗易解，但意旨則相當深遠。因爲阮籍的五言詩還是繼承了漢魏樂府的傳統風格，重內涵而不重形式，與他同時的何晏之流，却由於內容的枯淺而力求文字的美麗，便開始走上形式主義的道路了。《文心雕龍》說西晉詩：「采縟於正始，力柔於建安，或析文以爲妙，或流靡以自妍，此其大略也。」這是從另一方面而言，和阮籍、嵇康等是無異的。

《詠懷》詩是阮籍生平若干作品的總題，不是同一時期的作品。作者藉以引起感興的題材相當廣泛，不拘一格，但總以有所慨歎作結。由於他本身並沒有說明感慨之由，所以後人只能作一般忖測，希望力證其意旨所在的，往往流於穿鑿，這也是人們讀詩的通病。《文選》李善注說：「詠懷者謂人情懷。籍於魏末晉文之代，常慮禍患及己，故有此詩，多刺時人無故舊之情，遂勢利而已。觀其體趣，實謂幽深，非夫作者不能探測之。」是頗有見地的。

我們且看看《詠懷》中的一些作品，如第二首：

> 二妃遊江濱，逍遙順風翔。交甫懷環珮，婉孌有芬芳。猗靡情歡愛，千載不能忘。傾城迷下蔡，容好結中腸。感激生憂思，萱草樹蘭房。膏沐爲誰施，其雨怨朝陽。如何金石交，一旦更離傷！

二妃指傳說中天帝的兩個女兒，住在江、漢之濱。《列仙傳》有一個故事，說鄭交甫在江、漢之濱遇到了二妃，不知道她們是神仙，表示了愛慕之意，二妃遂解玉佩贈鄭交甫，交甫放在懷中，走數十步，再看時，佩已不見。阮籍借這個故事，表示二妃對鄭交甫有感於其愛慕而傾心，而交甫則是因爲她們的絕代美貌而愛慕。可是縱使二妃日夕思念，交甫却不再來了。「爲什麼像金石一般的感情，一下子便離棄而引致哀傷呢？」阮籍在這裏是歎息

那些相交而不忠，始友而終棄的人。具體所指的是什麼人，難以考究，有人說是司馬昭，因爲他受魏帝付託重任，後來却擅國專權，大戮曹氏。這只能是其中一說，不應妄斷。

其第五首是：

平生少年時，輕薄好弦歌。西遊咸陽中，趙李相經過。娛樂未終極，白日忽蹉跎。驅馬復來歸，反顧望三河。黃金百鎰盡，資用常苦多。北臨太行道，失路將如何？

詩意是比較明白的，詩人說少年時耽於逸樂冶遊，荒廢了時日，到了覺悟的時候，雖然百鎰黃金，也挽救不了失路的悲哀。詩中的趙是漢成帝后趙飛燕，李是漢武帝后李夫人，用以指稱能歌善舞的美女。這首詩，多數人認爲是阮籍的自述。余冠英說：「本篇自述少年時輕薄冶遊，結交豪猾，有失路之悔。」也有人說，阮籍出仕於魏，但後來看到魏的大權落在司馬氏之手，日漸覆亡，因而有「失路將如何」之慨，但不論如何，這首詩對今天的青年來說，未嘗沒有警惕的作用罷。

第三十一首云：

駕言發魏都，南向望吹臺。簫管有遺音，梁王安在哉！戰士食糟糠，賢者處蒿萊。歌舞曲未終，秦兵已復來。夾林非吾有，朱宮生塵埃。軍敗華陽下，身竟爲土灰。

這首詩借古喻今，以戰國時代的魏國比擬曹魏，這是很明顯的。吹臺所在的開封，戰國時爲大梁，魏國的都城，現在尚有遺址，一名繁臺，又稱范臺，是魏王（也即梁王）飲宴奏歌樂之地。《戰國策・魏策》：梁王魏嬰觴諸侯於范臺。酒酣，請魯君舉觴。魯君興，避席擇言曰：『昔者帝女令儀狄作酒而美，進之禹，禹飲而甘之，遂疏儀狄，絕旨酒，曰：後世必有以酒亡其國者！』……」梁王曾經稱雄一時，連魯君也要受命，當時的音樂現在還遺留下來，可是梁王已經不知到哪裏去了。猶記歌舞未終，秦兵已至，軍敗華陽，宮殿也落入秦人手中，梁王也化爲土灰。清人陳沆《詩比興箋》說：「此借古以寓今也。（魏）明帝末年，歌舞荒淫，而不求賢講武，不亡於敵國，則亡於權奸，豈非百世殷鑒哉！」所言誠是。

第三十三首，則是極度苦悶與極力壓抑的一種呻吟，是詩人在無可傾訴時的自我發洩。這首詩是：

一日復一夕，一夕復一朝。顏色改平常，精神自損消。胸中懷湯火，變化故相招。萬事無窮極，知謀苦不饒。但恐

須臾間，魂氣隨風飄。終身履薄冰，誰知我心焦！

一朝到晚，月月年年，都在戰兢、恐懼中生活，隨時可能喪命。縱使暫時生命還保存下來，也顏容消損，精神憔悴，只怕朝不保夕。司馬師對阮籍有這樣的說法：「阮嗣宗至慎，每與言，終日言皆玄遠，口不臧否人物。」詩中的「終身履薄冰」，正是這種思想感情的反映。

阮籍的父親阮瑀，本是曹操的丞相椽，算是官宦子弟，其後任參軍、尚書郎、從事中郎，封關內侯，徙散騎常侍。但他一直不參與實務，用飲酒來保護自己。司馬昭想爲兒子司馬炎（後來的晉武帝）求婚阮籍的女兒，阮籍知道了，大醉了六十日，司馬昭的使者既沒有機會開口，不得已而終止。鍾會多次向他詢問有關時局的問題，想抓住他說錯話的機會入之以罪，阮籍也以連續大醉得免。後來他聽說步兵廚的人善釀酒，有貯酒三百斛，便要求做步兵校尉，什麼都不做，目的就是爲了飲酒，死時才五十四歲。

阮籍實在是一個人才，可是生逢亂世，也只得如此。而他比起嵇康來，他「保護」自己的做法還是成功的。

嵇康字叔夜，崇尚老、莊，常說服食，養生的事情。但他富於正義感和反抗性，對於當時社會現狀非常不滿，對他不喜歡的人毫不假以詞色。前面提到的鍾會，是司馬昭的心腹，又自視甚高，要與嵇康結交做朋友。有一次，嵇康和向秀一同在大樹下鍛鐵（因爲嵇康喜歡鍛鐵），鍾會特來拜訪。阮籍一向不喜歡投靠了司馬昭的人，所以鍾會在旁邊站了很久，嵇康只是繼續鍛鐵，根本不看他一眼。鍾會看見受冷落，只好自己走。這時嵇康問他：「你所聞而來？何所見而去？」鍾會沒有好氣，答道：「聞所聞而來，見所見而去。」鍾會懷恨在心，回去對司馬昭大講嵇康的壞話，說：「嵇康，臥龍也，不可起。公無憂天下，顧以康爲慮耳。」司馬昭聽信了鍾會的話，便借口把他拘捕。處死。《晉書．嵇康傳》說到嵇康被殺時的情況，有很生動的描述。

> 康將刑東市，太學生三千人，請以爲師，弗許。康顧視日影，索琴彈之曰：「昔袁孝尼嘗從吾學《廣陵散》，吾每新固之。《廣陵散》於今絕矣。」時年四十，海內之士，莫不痛之。帝尋悟而恨焉。

三千個太學生曾請求讓嵇康做他們的老師，這表示了對他的敬重和支持，也是讓司馬昭有下台階的機會，可是司馬昭不答應。嵇康起初還存一點希望，但看到日影西斜，

知道絕望了，才出現奏《廣陵散》這樣動人的場面。司馬昭後來表示後悔，不過是作態惺惺而已。

稽康的文名大於詩，他的詩以四言爲主，五言較少。這裏引錄他《贈秀才入軍》組詩十八首的片段。當時稽康的哥哥稽喜（字公穆，曾舉秀才）從軍，稽康爲詩以贈，詩中描寫軍旅生活，也自有特色。如第九首：

良馬既閑，麗服有暉。左攬繁弱，右接忘歸。風馳電逝，躡景追飛。凌厲中原，顧盼生姿。

穿起雄壯戎服的戰士，騎着訓練有素的良馬，左手拿着名爲「繁弱」的弓，右手搭上稱爲「忘歸」的箭，策騎飛馳，可以追上掠影和飛鳥，在中原奮勇向前，左右顧盼，更顯神采奕奕，把一個戰士的形象、動態，寫得生動、活躍。

第十四首是：

息徒蘭圃，秣馬華山。流磻平皋，垂綸長川。目送歸鴻，手揮五弦。俯仰自得，游心太玄。嘉彼釣叟，得魚忘筌。郢人逝矣，誰與盡言？

這是想像稽喜行軍各地，在休息地點領略山水之勝與休憩之樂的情景。軍隊在蘭圃休息，在華山（有花草的山，也可以解釋爲陝西的華山）秣馬，戰士們用繫着繩的石頭（流磻）擲鳥，在長河邊垂綸釣魚。看着南歸的鴻雁，彈着五弦琴，在自得其樂中，心情舒暢自得。在這個時候再沒有什麼所求，也沒有可以談論的對象。「郢人」的典故出《莊子・徐無鬼》，說楚國郢都有一個人用白堊土塗在鼻端，叫匠石（人名，即名叫石的匠人）用斧頭把白堊削掉。匠石運匠成風，把白堊削盡了，這個人鼻端不傷，也面不改容。宋國的元君把匠石叫來，說：「你嘗試對寡人的鼻子削一下。」匠石說：「我本來是可以做的，可是我的合作者已經死了。自從他死後，我就再沒有合作者了。」這是說，縱使他有這樣的技術，但對方不能十分鎮定地合作，也是做不來的。

稽康最有名的作品，是《與山巨源絕交書》。山巨源即山濤，本來是竹林七賢之一，但他與王戎都不是眞能隱退的人，四十歲以後便出來做官。當他任職尚書吏部郎的時候，要把稽康請出來代替自己的職務，稽康拒絕了，一年之後（約在魏元帝三年至四年，公元二六二——二六三年），稽康給他寫了這篇有名的絕交信。稽康在這封信中，固然是痛罵山濤，說他自己做官還不算，要來糾纏他，更重要的是抨擊了時政。司馬昭要殺稽康，這封信是

重要的因素。《三國志》裴注引《魏氏春秋》說：「大將軍（司馬昭）嘗欲辟康，康既有絕世之言，又從子不善，避之河東，或云避世。及山濤爲選曹郎，舉康自代，康答書拒絕，因自說不堪流俗，而非薄湯武。大將軍聞而怒焉。」信中措詞尖銳深刻，充分表露了憤激的情緒，司馬昭受不住，是不足爲奇的。

原書很長，這裏擇錄一段，也可以說是可供衆賞的奇文。在嘻笑怒罵中說至理，從諷刺性的散文來說，是很出色的。

又人倫有禮，朝庭有法，自惟至熟，有必不堪者七，甚不可者二。卧喜晚起，而當關（守門的差役）呼之不置（叫個不停），一不堪也。抱琴行吟，弋鈎草野，而吏卒守之，不得妄動，二不堪也。危坐一時，痹不得搖，性復多蝨，把搔無已，而當裹以章服，揖拜上官，三不堪也。素不便書，又不喜作書，而人間多事，堆案盈几，不相酬答，則犯教傷義，欲自勉強，則不能久，四不堪也。不喜弔喪，而人道以此爲重，已爲未見恕者所怨，至欲見中傷者；雖瞿然自責，然性不可化，欲降心順俗，則詭故不情，亦終不能獲無咎無譽，如此五不堪也。不喜俗人，而當與之共事，或賓客盈坐，鳴聲聒耳，蠅蚤臭處，千變百伎，在人目前，六不堪也。心不耐煩，而官事鞅掌，機務纏其心，世故繫其慮，七不堪也。又每非湯武而薄周孔，在人間不止此事，會顯世教所不容，此甚不可一也。剛腸疾惡，輕肆直言，遇事便發，此甚不可二也。以促中小心之性，統此九患，不有外難，便有內病，寧可久處人間耶？

這段話，既是說來十分率眞，同時也是罵得淋漓痛快。雖然因此而招忌喪命，但在嵇康看來，恐怕並不會因此而後悔的。

七賢中可以一說的還有向秀。他和嵇康特別要好，但不太贊成嵇康的處世態度，曾想用莊周的思想影響嵇康，意思是叫他不可太執着，結果無效。他曾和嵇康一同鍛鐵，相對欣然，旁若無人。又與呂安友善，一同灌園農耕，而呂安也是被司馬昭殺了的。其後向秀被迫到洛陽應舉做官，司馬昭還不肯放過他，問：「聽說你是要隱逸的，爲什麼又到了這裏？」向秀不敢正面頂撞，回答說：「像巢父、許由這些狷介的人，也得不到帝堯的了解，也就不足效法了。」司馬昭這才高興起來，沒有對向秀加以迫害。向秀赴洛陽回來，經過嵇康在山陽的舊居，感慨萬端，作《思舊賦》，其序云：

余與嵇康、呂安，居止接近；其人並有不羈之才。然嵇

松林（攝影）　麥烽作

志遠而疏，呂心曠而放，其後各以事見法。嵇博綜技藝，於絲竹特妙。臨當就命，顧視日影，索琴而彈之。余逝將西邁，經其舊廬；于時日薄虞淵，寒冰凄然。鄰人有吹笛者，發聲寥亮；追思曩昔遊宴之好，感音而歎，故作賦云。

賦文很短，意思同序文差不多。魯迅在《爲了忘却的紀念》中提到這篇賦，說幾乎是剛開始便結束了，主要就是在如此黑暗的政治氣氛中，向秀也不敢充分表露自己的感情，說到「停駕言其將邁兮，遂援翰而寫心」便完了。這樣委曲求全，當然也是十分可悲的。柳亞子《沁園春》詞有句：「鄰笛山陽，伯仁由我，拔劍難平塊壘高。」第一句便用向秀故事。

七賢中的劉伶、阮咸，都沒有什麼作品流傳下來。劉伶以酒麻醉自己，逃避現實，比阮籍更厲害。後人只說他好酒，甚至酒徒傳爲佳話，却看不到知識分子在嚴重白色恐怖下的悲哀，那是劉伶有知，也會搖頭的。

正始文學在文學史上並不佔有太重要的地位，有成就的作者也不多，但它到底反映了一個黑暗的時代，而還有阮籍、嵇康這些星星閃耀着，也就仍有可貴之處了。

美暢銷書使作家致富

秦毅

由於目前美國暢銷書的騰達一時，使他們產生了好幾位千百萬富翁式的暢銷書作家。

其中之一個是：六十一歲的西特尼・謝爾頓(Sidney Sheldon)。他以《血統》(Bloodline)一書致富。他現已通知莫羅與華納出版公司(Morrow and Warner Books)：所寫五集小說中的第三集是以精明的犯罪律師爲題材的。收到版稅達七百五十萬美元。而美國百老滙電影公司製作《血統》所付的版稅一千萬美元和美國哥倫比亞廣播公司攝製作者所寫《鏡中怪客》(Stranger in the Mirror)的迷你電視劇的版稅也即將到手。這位作家擁有豪華的山中別墅和最新的勞萊斯汽車。他是在位於意大利羅馬附近的十六世紀的碉堡裏寫出《血統》一書的。該住處月租五千美元。謝爾頓估計他的四本書到目前爲止，在世界各地約可賣出一億本。

《神父》(The Godfather)的作者馬里奧・普索(Mario Puzo)，新著《蠢人之死》(Fools Die)的普及本版權，和《神父》一書的再版權，現由出版公司以二百五十萬美元的高價讓出，普索可以分到該售款的百分之四十五，還可能收到附加的版稅。

此外，如寫出第一本小說《躊躇》(Scruples)的女作家朱迪・克蘭茲(Judith Krantz)居然又以第二本小說的提綱從出版商手中預先拿到四十萬美元。寫《吸毒的人們》(Users)而致富的女作家佐斯・哈伯爾(Haber)也以她的第二本小說收到華納出版公司付出的版稅六十五萬美元，還收到她將陸續寫出的其他三本小說的出版版稅一百九十萬美元。

思嚴

第十九講：溫庭筠與《花間集》

詞的起源

詞是盛行於五代、兩宋的一種新體詩，有人叫它「詩餘」，也有人稱之爲「長短句」，總之它與詩有密切的關係。但不是說，詞是由詩沿變來的，「詩餘」這個說法，就有這樣的味道。沈括在《夢溪筆談》中這樣說：「詩之外又和聲，則所謂曲也。唐人乃以詞填入曲中，不復用和聲。」這是說，詞由詩變成的。朱熹也有這樣的說法：「古樂府只是詩，中間却添許多泛聲，後來人怕失了那泛聲，逐一添個實字，遂成長短句，今曲子便是。」

這裏都主張詞來源於詩，所以有「詩餘」的稱呼。但是，這種說法是不大妥當的。詞在唐代就開始出現，它的來源，最主要的，是「里巷之音」、「胡夷之曲」，詞是入樂或「合之管絃」的新詩體，它和音樂有密切的關係。《舊唐書・音樂志》說：「自開元以來，歌

者雜用胡夷里巷之曲。」這就是說，盛唐以後，除了過去的傳統樂曲外，還採用外來的和民間曲調，使新聲大盛，而詞是唐代可歌的新聲的總稱。

唐代的五七言詩，發揮到淋漓盡致，但不是每首詩都可以唱的。唐代的詩，汗牛充棟，可以歌唱者寥寥無幾，這就使另外的一種新詩體應運而生，它們的關係，是文藝發展的需要，而不是子母的關係。

所謂「里巷之音」、「胡夷之曲」，指的又是什麼呢？這是指來自民間的最原始的歌謠，和由當時的西域傳入的胡樂，這些都可以推溯到很遠的年代。中國的音樂，受外來的影響很深，漢代時候，樂歌已滲雜西域之聲，到南北朝時候，「胡夷之曲」更是盛行。《唐書・音樂志》又說：「自周、隋以來，管絃雜曲將數百曲，多用西凉樂，歌舞曲多用龜茲樂，其曲度皆時俗所知也。」這就是「胡夷之曲」的來源，都是早在唐代以前就有了。

而所謂「里巷之音」，那是民間渾樸眞摯的歌謠，這些民歌原來可能是淺白粗俗的，但到了文人手中，由文士加工製成後，便成爲絕妙好詞。盛唐時候，唐玄宗李隆基，是個大音樂家，他的梨園子弟所唱的，不少是收集了民歌加以改編。而盛唐詩人，也有作詞的，最早的傳說，李白有《憶秦娥》、《菩薩蠻》兩首，但經後人印證後，認爲可能是出於別人的僞託。但這兩首詞，無疑是初期詞學中的傑作。

《菩薩蠻》是寫閨情的，詞說：「平林漠漠煙如織，寒山一帶傷心碧。暝色入高樓，有人樓上愁。　玉階空佇立，宿鳥歸飛急。何處是歸程？長亭更短亭。」

用閨中人思念旅人的心情，點出了平林、寒山的傷心景色，以暝色、宿鳥寫出行旅者的不安，最後是以長亭短亭概括對旅人的懷念。

《憶秦娥》是寫秋天懷人的：「簫聲咽，秦娥夢斷秦樓月。秦樓月，年年柳色，灞陵傷別。　樂遊原上清秋節，咸陽古道音塵絕。音塵絕，西風殘照，漢家陵闕。」

以秦穆公之女弄玉吹簫引鳳的故事，暗喻女子懷念出外的丈夫。而這個女子是住在秦地的。「秦樓月，年年柳色，灞陵傷別」，道出了離人的懷思。樂遊原在陝西長安西北，是古代士女行樂的地方，用樂遊原上清秋節，點出了秋的到

來，而自己所思的人還未回來，咸陽古道，在西風殘照之下，一片凄清的景色。

這兩首詞是誰人所作，這裏姑且存疑。但說明在唐代時，已經有這樣的好詞出現，它和唐代的五七言詩並行不悖，顯然不是什麼「詩餘」的問題了。

唐代作詞的詩人，還有白居易、劉禹錫、張志和等，劉禹錫的《竹枝詞》《楊柳枝》，白居易的《憶江南》，張志和的《漁歌子》，都是仿傚民歌寫成的。

劉禹錫的《竹枝詞》說：「山桃紅花滿上頭，蜀江春水拍山流。花紅易衰似郎意，水流無限似儂愁。」這完全是民歌的情調了。

白居易的《憶江南》說：「江南好，風景舊曾諳。日出江花紅勝火，春來江水碧如藍，能不憶江南。」這裏充滿對江南風景的懷念，而表現的手法，也是以民歌的方式來表達。

張志和的《漁歌子》，更是一首描寫漁民生活的民歌，詞這麼說：「西塞山邊白鷺飛，桃花流水鱖魚肥。青箬笠，綠簑衣，斜風細雨不須歸。」

「桃花流水鱖魚肥」一句，成爲後人時常引用的名句，這裏强調打魚人兒的樂趣，不怕風雨的精神。

晚唐詩人寫詞的更多，這裏不能盡錄。引用上面這幾首詞，只想說明詞在唐代就已出現了。不過它的盛行，還是在五代和兩宋時候。

温庭筠與《花間集》

五代詞的代表作，就是《花間集》。《花間集》是蜀人趙崇祚所編的，卷前有歐陽炯的序文，序末寫着「時大蜀『廣政』三年（公元九四〇）夏四月。」這是《花間集》編成的時間，而歐陽炯正是《花間集》作者的一份子。

《花間集》共收集了十八個詞人的作品，這十八個詞人便是：溫庭筠、皇甫松、韋莊、薛昭蘊、牛嶠、張泌、毛文錫、牛希濟、歐陽炯、和凝、顧夐、孫光憲、魏承班、鹿虔扆、閻選、尹鶚、毛熙震、李珣等，除溫庭筠外，大部分是五代時蜀地的作家，其中只有孫光憲是荆南詞人，和凝是中原詞人，其餘都是前蜀，後蜀的文士。

最特別的，是把溫庭筠的作品，列在《花間集》之首，很明顯的，「花間派」的詞人，是以溫庭筠爲「開山老祖」，他們的作風雖然很不一致，但都受溫庭筠的影響。

溫庭筠是晚唐時代的詩人，和李商隱齊名，並稱溫、李。他的詩，也是隱晦難懂的，但他却成爲五代詞的「開山老祖」，這裏有必要把溫庭筠介紹一下：

溫庭筠名岐，字飛卿，太原人。少敏悟，才思艷麗，工爲詞章小賦。每入試，押官韻作賦，凡八義手而八韻成，時號溫八義。然行爲輕薄，頗爲縉紳所不齒。宣宗愛唱《菩薩蠻》詞，丞相令狐綯假其修撰，密進之，戒令勿泄，而遽言於人，由是疏之。宣宗好微行，嘗遇庭筠於逆旅，他不之識，傲然問之曰：「公非長史司馬之流？」帝曰：「非也！」又問：「得非六參簿尉之類？」帝曰：「非也！」謫爲方城尉，再遷隋縣尉而卒。

從這段簡略的記載看，溫庭筠是個不識時務之人，但詩詞却寫得非常好。鄭振鐸在《中國文學史》中，對溫庭筠有如下的評述：

「假如我們說李商隱的詩似粉光斑爛的蝴蝶，那末，溫庭筠的詩便要算是綺麗膩滑的錦繡或綵緞的了。溫詩是氣魄更大，色調更爲鮮明，文彩更爲綺靡的東西。他的所述，更不容易令我們明白。他愛用《織錦詞》、《夜宴謠》、《曉仙歌》、《舞衣曲》、《水仙謠》、《照影曲》、《晚歸曲》等等的題目，而他的詩材便也似題目般的那末繁褥而閃爍。」

這些評語是中肯的，溫庭筠之所以成爲五代詞的「開山老祖」，爲「花間派」的詞人所推崇，原因也就在這裏。他文采綺靡，像錦繡一樣的詩詞，但內容却不易爲讀者所明白。這正適應五代詞家的風尚，那些來自「里巷之曲」的民歌，經過上層文人的潤飾，須成爲「管弦冶蕩之音」。大家都用一種委婉含蓄的詞語，纖麗輕倩的內容，像抒情詩一樣來歌唱。那麼，溫庭筠的詞，正有一種纏綿悱惻的韻味，符合當時「花間派」詞人的要求，所以他被推爲「開山老祖」，

就是這樣來的。

現在我們看一看溫庭筠的詞，試舉《菩薩蠻》和《更漏子》、《夢江南》三首爲例：

《菩薩蠻》說：「水精簾裏頗黎枕，暖香惹夢鴛鴦錦。江上柳如烟，雁飛殘月天。藕絲秋色淺，人勝參差剪。雙鬢隔香紅，玉釵頭上風。」

《更漏子》說：「柳絲長，春雨細，花外漏聲迢遞。驚塞雁，起城烏，畫屏金鷓鴣。香霧薄，透簾幕，惆悵謝家池閣。紅燭背，繡簾垂，夢長君不知。」

《夢江南》說：「梳洗罷，獨倚望江樓，過盡千帆皆不是，斜暉脈脈水悠悠，腸斷白蘋洲。」

看吧，這三首，除了後一首的《夢江南》，看出是女子在懷念所歡的人外，其餘的兩首，就是輕烟、殘月、春雨、香霧，更多的是水晶簾、頗黎枕、鴛鴦、鳳凰、鷓鴣、城烏等等，那麼的綺麗絢爛，金碧耀眼，但所寫的在說明什麼，看的人的確不大明白，總之是抒寫男女之間的關係吧！

「花間派」的大將韋莊

這就是溫庭筠的詞風，在他的影響之下，五代的「花間派」詞人，來來去去，不外是思婦的離情、別緒，秋風春月的感嘆而已，題材是很狹隘的。如果有人以一些豪放、通暢的內容去入詞，那是會被人目爲別調的，也就無足取了。這種現象，一直到宋代的蘇軾、辛棄疾，才被矯正過來，這是後話，以後再說。

那麼，所謂五代「花間派」的詞人，其作品也就可以思過半矣。

這裏再引述「花間派」大詞人韋莊的作品：

韋莊的《菩薩蠻》是一首爲後人傳頌的佳作，詞說：「人人盡說江南好，遊人只合江南老。春水碧於天，畫船聽雨

眠。　爐邊人似月，皓腕凝雙雪。未老莫還鄉，還鄉須斷腸。」

韋莊是陝西長安附近的人，唐僖宗元年，黃巢軍入長安，韋莊逃出，寫了《秦婦吟》，描述戰亂的痛苦，在當時流傳很廣。他入蜀之後，四川節度使王建據蜀稱帝，韋莊爲他規劃制度，官至吏部尚書同平章事，就是宰相了。他這首詞寫的是懷念江南的風光，傾露自己的心聲。他的筆觸，沒有溫庭筠那樣的濃艷，也沒有他的晦昧，所以還是比較容易讀懂的。

「花間派」的始祖是溫庭筠，而繼起的大將却是韋莊了。在韋莊未入蜀之前，蜀地文學，默默無聞。到韋莊入蜀之後，以他爲核心，光大了「花間派」的門庭，而蜀地文人起而樹立一幟，這一幟是以韋莊爲首的。

韋莊的詞，以描寫離情的最多，詞采清馥，雋逸可喜。如他的《思帝鄉》說：「春日游，杏花吹滿頭，陌上誰家年少，足風流。妾擬將身嫁與，一生休。縱被無情棄，不能羞。」這種描寫青春女子求偶的熱情，詞意質樸，而有對抗當時封建禮教的意味，和民歌十分接近。這是韋莊不同溫庭筠的地方，使人讀來有一種清新超脫的感覺。

別樹一幟的南唐詞人

五代詞人，除了以西蜀爲中心的「花間派」詞人外，還有江南的南唐兩主和馮延己等，人數雖然不多，但在五代詞學的比重中，南唐的詞人，並不比西蜀遜色。

南唐兩主就是中主李璟和後主李煜，尤以李後主的詞，在五代詞學中堪稱放一異彩，也是很多人都熟知的。馮延己見南唐中主的丞相，他那首有名的《謁金門》詞，是人們津津樂道的：「風乍起，吹皺一池春水，閑引鴛鴦芳徑裏，手挼紅杏蕊。　鬥鴨欄干獨倚，碧玉搔頭斜墜。終日望君君不至，舉頭聞鵲喜。」

這是一首以春閨爲題的詞，描寫女人的心，被春天的景物牽動了，因而思念起遠方的人。春水吹皺，鴛鴦牽引，那得不思君呢，思君不至，但聞喜鵲叫聲，預兆所思的人將要回來了。

這首詞在當時很有名，據說，南唐中主李璟曾問馮延己道：「吹皺一池春水，干卿底事？」馮延己答道：「未若陛下『小樓吹徹玉笙寒』之句。」

李璟有一首《浣溪沙》詞說：「菡萏香銷翠葉殘，西風愁起綠波間。還與韶光共憔悴，不堪看！細雨夢回鷄塞遠，小樓吹徹玉笙寒。多少珠淚無限恨，倚欄干。」

這也是當時傳誦的好詞。細雨入夢，夢見自己身在邊荒的「鷄塞」，爲了思念遠方的人，小樓的玉笙吹得清寒襲人，人還未回來，只有含着珠淚倚欄干地盼望。

馮延己和李璟君臣之間，都是好詞之人，以此互相雅謔，成爲後代流傳的佳話。但從整個五代的詞來看，不管是「花間派」還是南唐詞人，寫的是離情，思婦的詞最多。後主李煜，由於他本身的特殊遭遇，國破家亡，身爲階下囚，使他在詞學方面的成就，由於本身的處境而提高一步。

李煜的詞，下期再談。

魯迅未刊遺稿新發現十八篇

虹雨

魯迅先生自來重視中國文史典籍的研究工作，對若干已告佚逸的古書，考索、整理亦備見努力。近據報導，魯迅研究室又已發現了魯迅從未發表過的十八篇文章手稿，這十八篇文章就都是爲研究中國古代文化遺產而寫成的，包括了研究心得和序文、引言、註解諸等內容。

新發現的十八篇文稿中，除六篇是對古代墓誌和碑文的研究文章之外，多數是對三國謝承所作《後漢書》進行整理之什。謝著失傳已近千載，魯迅據歷朝作家引述書中的隻言片語滙編研究，分別以序言、引言、註解等形式，考索和論述了此一遺逸的歷史古籍，並相應提出了自己的意見。

秦　松

在我們的西藏

（外一首）

在我們的西藏
山通連天　路通連大地
雪峯像白雲一樣白
藍天像海一樣的藍
高原上的花像朝霞一樣紅
朝霞下的布達拉宮
和平安靜的坐在半山上
不像從前那樣的暴戾　且更年青了
他打開他清洗過的門窗
像走出病房一樣
第一次在陽光下呼吸新鮮空氣
唱起被他遺忘的牧歌
向所有的人們
高原上有簇新的銀翼從內地飛來
也是第一次　我不記得
在什麼時候　有多麼高興
好像人們都能自由進出布達拉宮一
樣的高興
人們興奮的通過冰山和雪峯
在世界最高的屋脊上勞作和建設
高原和平地一樣的繁榮
在平行的跑道上奔忙着
也忙碌在峯頂和雪原上
從山的這一邊到山的那一面
登上珠穆朗瑪峯已經不是第一次
給她冰冷的頭頂戴過溫暖的帽子
又插上一朵紅花在她的髮鬢
是的　在新建的拉薩

開動機車聲像牧歌一樣唱的拉薩
大家都要去看看像大理石雕刻的泥
塑
這是集體的心血　集體的血淚史
看看老西藏的風燭殘年
怎樣在刺痲的脚下爬行
也有人這樣的問：
誰是刺痲？刺痲是幹啥的？
在公園的草地上
在高原的農田中
孩子們和幹活的年青人
忙碌在自己的園地上
老牧人忙碌在自己的牧場上
沒有人要停下手上的活來回答

一九七八，八，六，在紐約。

外蒙古

好久不見的外蒙古　你好
是的　外蒙古（我不知稱你兄弟還
是朋友）
我們有過分不開的很長的歷史
曾經呼吸在一個共同的天空下
擁抱在一個懷抱裏
一起搖響駝鈴　一起跨過沙漠
一起牧放在牧歌的牧場
現在　你躺在我的臂彎外
如可憐的貝加爾躺在你的臂彎外
沉默的你和我一樣有很多懷念
（也許你不敢說　也不敢想）
你想念着離散的家庭
想起歷史上成吉思汗的弓
想起你現在如散失的箭
被分離所折斷在荒蕪的草原上
想起我們不能分開的歷史
就像弓不能失去箭一樣
箭不能沒有發射的弓
你說今天我們像分離的弓和箭
於是你就忍不住的憤怒起來
我的憤怒也和你一樣
啊！我的朋友！不
本來我不應當這樣稱呼你的
我們都有一個共同的來源
原來是牧放在同一個牧場上
生活在一個家庭的一家人
一家人的我們　有很多家常話要說
說起牧歌的牧場　那一遍廣大的草
原
你說現在被一種叫做熊的動物所强
佔
驅使着人們如驅趕着羊群
你問我什麼時候可以去看看
是的　我的朋友！
（現在我只好這樣稱呼你）
我早就應該去了　我是一定要去的
我要去看看我們的北海
那個可憐的貝加爾
她身上的冰封有多厚？也許

她現在只剩下一個乾涸的湖底
也要去看看久別的大草原是否還青
蒼
看看像我們黃色的皮膚一樣黃的
黃沙滾滾的大漠的飛揚　孤煙的曲
直
牧場上是否還有成群的牛羊？

你說此刻的貝加爾如一隻盲眼
躺在那兒什麼也看不見
草原如一顆枯萎的心
躺在那兒什麼也不敢想
聽不到一息風聲的一片死寂
只有你發不聲來的極度的悲憤
窒息在你的咽喉
窒息在熊的血掌中
外蒙古啊！我們分別了很久的
外蒙古啊！我必須要去看看你
一定要去的　但我不知道在什麼時
候？

一九七八，七，廿三，在紐約

拉蘇爾的作品重新出版了

米一葦

絕版多時的美國著名現實主義女作家拉蘇爾（Meridel Le Sueur）的作品又重新出版了。自去年起已有三數家出版社印行她的作品。她在三、四十年代所享有的聲譽在逐漸恢復中。

西邊出版社（West End Press）得到國家藝術基金（The national Edowment for the Arts）的資助，已出版了拉蘇爾的兩個短篇小說集《收穫》（Harvest）和《爲我的時代而歌唱》（Song for My Time）及一部長篇小說《女孩子》（The Girl）。國際出版社重印她的短篇小說集《春的禮讚》（Salute to Spring）。婦運出版社（Feminist Press）將出版她一個短篇小說選集。明尼亞波里市的范尼拉出版社於一九七六年出版她的新詩作Rites of Ancient Ripening已刊印了第二版。同時一個婦女製片合作社籌備拍製一部根據她作品改編的影片《我的人民是我的家》（My People are My Home）。

在三十年代這位在美中西部成長的女作家的短篇小說分在各種雜誌中出現。《肯原評論》（The Kenyin Review，現已停刊）甚至在同一期中，刊登了她的兩篇作品。當一九三九年國際出版社刊行她的《春的禮讚》之後，立即獲得各方的好評。名詩人卡爾・桑堡（Carl Sandburg）說她的作品顯示她的創造力是很飽滿的。名小說作家與文藝評論家尼爾遜・奧格寧（Nelsen Algren）說她很成功地把現實主義和美學揉合起來。路易斯說她的作品是"美的表現"（beauty of expression）。

現年七十七歲的拉蘇爾健康良好，思想敏捷，精力充沛。最近她對一個美中西部出版的雜誌 Foolkiller 訪員說，她準備再寫十年。

我們也有愛情

（外一首）

原甸

公園的長椅上
擁抱着的男女
我們像他們的年紀
我們在忙些什麼？

我們在忙着思想——
思想着痛苦的根子
思想着快樂的誕生
我們在忙着工作——
爲結束痛苦工作
爲迎接快樂工作
我們在忙着受難——
爲今天的痛苦受難
爲明天的快樂受難

我們的愛情呢？
我們的愛情夾在智慧的書本傳遞
我們的愛情化成嚴峻的語言
在批評的會議上送勉
我們的愛情坦露在廣場上
受陽光的沐浴
受風雨的洗禮

我們的手腕
不是爲挽一個人的手臂而長
我們的雙臂
不是只爲擁抱一個人
——但我們也有愛情

公園的長櫈上
擁抱着的男女
我們像他們的年紀
我們在忙些什麼？

一九七八年九月十一日

呸！小吃街

小吃街眞可惡
她向你誘惑
她對你折磨——
她用撲鼻的味香
活躍你的口涎
洶湧你的胃液
令你每一節肚腸
呼吸急促……

即使匆匆的趕路者
也爲她放緩脚步
她令孩子們摸着口袋
埋怨銅板的稀薄
而幾戶的家裏
女人們即將爲被冷淡的飯菜咆哮不已……

在每一個月尾
她又化成算盤的珠子
在開支的核算上
從你的手指尖跳出……

一九七八年八月三日在港

羅馬尼亞主席號召作家提高作品質量

童曼

羅馬尼亞齊奧塞斯庫主席最近在黑海岸的休養所裏接見了羅馬尼亞作家協會的領導成員和各分會的書記、出版社的經理以及各文藝刊物的主編人。

齊奧塞斯庫主席在講話中指出：作家協會必須重視會員和其他作家們創作的質量。他說：作家們不能只考慮作品的數量，而應該考慮提高作品的思想性和藝術性。他號召作家們寫出具有永久價值的作品，藉以豐富國家的文化生活。

他要求作家們了解國家的各階段歷史，反映上一世紀的民主運動，特別是革命運動。他認爲：作家們還同時必須在作品中努力反映出自從結束法西斯的奴役統治獲社會所起的巨大變化，必須反映在建立新社會過程中的有代表性的事件。

齊奧塞斯庫主席還認爲作家協會對作家們選擇題材的自由不應有任何限制，應該允許他們發揮自己的才能，讓有經驗的作家寫出眞正的不朽作品。

他還號召作家們堅決抵制帝國主義者所散佈的荒謬理論。

外國文訊

聲象與形象

韓牧

分贈兩位藝術家朋友：很巧，
都是有一面之緣的。
一九七八年八月下旬。

女高音周文珊獨唱會

你的沉默是平靜的夜海
琴聲　是漣漪
閃着星光

徐徐蕩漾　輕輕蕩漾

你的歌
從這一個河口　逆流而上
激起的浪花是你的高音
跳動又跳動
向浪漫　向古典
向沉睡了二千年的中世紀
向時間之源

時間的源頭是荒寂的
分不出晝和夜
沒有聲音
明月空照着春天的早晨
沒有花　沒有蝴蝶
青色的毛蟲蠕動
向青色的子葉

我們是現代的
現代是古代的延長
我們是社會的
社會包含着大自然

我們是中國的
中國屬於全世界
我們是個人的
個人來自民間

我們

就是如此繁複的了
從兩片薄薄的聲帶
到兩片薄薄的耳膜
繁複的一曲多調性的交響樂

跳動又跳動
激起的浪花是你的高音
順流而下一瀉萬里一瀉萬年
你的歌

閃着星光
琴聲　是漣漪
你的沉默是酣暢的夜海

林信竹筆人物畫展

幼童　少女
年輕的母親抱可愛的嬰兒
一千種神情一千種風姿

一個共同的主題

大眼睛
每一雙都是明亮的大眼睛
映着晨光　清澈見底的
會笑的湖
湖邊長着長長的蘆葦

湖的南方
是蘊含豐富的礦藏
等待着我們去測度的
這些嘴唇
每一雙都抿着

細細的墨線
是細細的竹枝的留痕
一種爽直的溫柔
萬年不褪
這些最純潔的人

藝術的滿漢筵席

浩泉

序

你們帶來藝術的珍寶
　帶來滿車的鄉情
還有滿車來自異域的掌聲
優美的藝術
　加上鄉情濃郁
　如美酒一罎罎
　使千百萬觀衆沉醉
這豐富的藝術全餐
是我們民族的滿漢筵席
幾天幾夜
我們慢慢地吃
　慢慢地飲
　眞的飽了
　　醉了
我們豪飲了藝術的瓊漿
　尋到了民族的泉源
這值得我們去通宵輪票

紅綢・長綢

一條條紅綢是一團團火
火龍飛舞
是歡樂在騰躍

兩丈多的長綢
如水中的游龍

美麗的力
從你的手臂流動到手指
又循環到整個身體

於是——
彩龍暢游
彩虹飛起
彩雲出岫

美和力
竟昇華到這般迷人的境地

荷花舞

荷花飄移
仙子飄移
以姍姍的蓮步
以柔柔的水袖

荷花的雅潔
融化在二千年前的古典裏
讓我們在今天細細地品味

春江花月夜

春蒸煮出一團溫暖
江是一條閃亮的白腰帶
花笑得有點醉了
月有含羞的暈
夜是那樣的神秘嬌美

洞簫吹出深沉的古典
絲竹奏出江南的柔情
琵琶挑開
世紀前夜的生命和活力

羽扇顫動 分開
如一頭受驚的兔子
少女訝異於這醉人的景致
遂暢遊
遂憩息
在這醉人的夜裏

京劇

《三岔口》與《擋馬》
一張桌一張椅
就打出了萬千花式
舞台上亮堂堂

劉利華和任堂惠
却把它打成了黑漆一團！

美猴王輕靈諧趣
《雁蕩山》把舞台變成了水戰場
《秋江》更使觀衆看到了水和船！

這樣的演出
是一首首寫在舞台上的詩

鋼琴

有喜兒的欣悅
　楊白勞的哭訴
有對高山族的緬懷
有李斯特的匈牙利狂想
　蕭邦對波蘭的愛戀
　舒伯特的柔美寧靜
　颱風自琴鍵間颳起
我彷彿面對百人樂隊的演繹
他手指飛舞
　頭髮顫抖
　身體躍動
他已投入旋律
　融化成音符

難以想像
一切的美妙與豪放
是來自他那曾受創傷的手臂
已經等待十年了，
我們的鋼琴詩人！

民族器樂

《十面埋伏》的千軍萬馬
從公元前的烏江畔
一直呼嘯着到我們眼前

《江河水》的幽怨
流淌過每個人的心田
「天堂之曲」《廣陵散》
又讓你我在人間欣賞

《苗嶺的早晨》
「朝鳳」的「百鳥」
彷彿都在舞台上盤旋

在我們民族的旋律中
這些都是響亮的母音

——一九七八年八月，在香港觀看中國藝術團多場演出後寫。

母親

焰懷

那一個晶亮的清晨，
你伸一伸白皙的手，
你踢一踢圓潤的腿，
「媽！」
你唱出世界最美好的音符，
吐出最原始最動人的一個字。
看朝暉滲透了你的全身，
看你抓着我的手臂站立。
一年的重擔，
無聲落地。

醫院裏的驚恐和痛楚，
怎會好了疤痕就忘記？
半夜中的啼哭，
屢將我的神經根根揪起。
可是，那一切……
比起我的母親，
我是太舒適。

母親，
我從未如此了解您，
只因爲，
現在我們有了相同的心。

那是一顆母親的心，
有徹底的奉獻，
有無盡的慈愛，
有苦，有樂。
有悲，有喜。

彷彿這就叫做滿足。
有了這種滿足，
才是眞正的女人。

但是，我的孩子，
你可知道，
我不單是一個女人，
我不單是你的母親，
養育孩子——
並不是我全部的事。
我曾幻想——
日夜貼着你嫩滑的肌膚，
把春天留在小室裏。
我曾害怕——
外面那久違的風雨，
叫我腰不挺，步難提。

不知從哪一天開始，
你那明亮的眼睛，
除了依戀，
更有求知。
不知從哪一夜開始，
你那甜睡的小臉，
除了使我滿足，
更引起我的深思。
爲甚麼？
你的每一天都在進步，
我却重覆地過日子。
爲甚麼？
人們常說孩子越大，
跟母親越有距離。
愛，到底是負擔，
還是策勵？

孩子，
用你的勇敢來喚起我的勇氣，
以你的成長來催促我的努力，
我不單是你的母親，
你也不單是我的兒子。

——一九七八，秋。

雀局

（上）

金依

呂婉貞獨自一個，捧着飯碗，對着電視機。

她把最後一口飯扒進口裏，螢幕上《歡樂今宵》的節目剛剛開始，藝員們唱到這個節目歌的最後一句：「我哋齊齊陪伴你！」

呂婉貞放下碗筷，拿起水杯，喝了一口水，長長地嘆了一口氣，倚在她那張小籐椅上，看了看屋子的四週，沒有半個人影，她只好繼續看那小小的螢幕，藝員出來演趣劇了，在逗她笑呢！

呂婉貞很感激這些藝員們，對他們那句曲詞：「我哋齊齊陪伴你！」也很感慨。不錯，現在只有他們，齊齊的陪伴着她，此外，在家裏，確實沒有另一個人了。

當然，藝員們不是專門爲了陪伴她的，他們陪伴着數以萬計的人，他們不會知道，他們在螢幕上的影像，正在陪伴着形單隻影的呂婉貞。

呂婉貞仍是感謝他們的陪伴，因爲如果沒有他們，她會更加的寂寞，更加的孤清。

但是，當她感覺到，陪伴她的不過是一架電視機的時候，她還是不免覺得寂寞和孤清了。

於是，她撥電話。

那邊的電話響了很久，才有人來接聽。

「安人嗎？」她按照老稱呼，接聽的是她家姑：「球仔睡了沒有？叫他來聽聽。」

「早已經睡了，你還沒睡？電視機那麼響幹嗎？」家姑在那邊說：「阿志呢？」

「還沒回來！」呂婉貞怨恨地說：「又雀局去了，又是我一個人吃飯！」

「唉，怎麼又是雀局呀！」家姑也在嘆氣：「你勸勸他吧，治安不好，你那山上，路燈也少！」

「我晚晚都在說他！」呂婉貞道：「說多了就吵架。自從他做了管工——」

「阿嫂，人望高處，他升了職，應酬自然多一些了。」家姑在那邊說：「你也別跟他吵了，只叫他，沒有必要就早些回家，治安不好，安全要緊呢！」

家姑的話，是自相矛盾，呂婉貞明白，只是爲了勸解她，家姑才那樣說的。

她道過晚安，放下電話。

電話鈴聲立時又響了，她馬上又拿起話筒。

「婉貞嗎？我是阿萍。」那邊高聲在喊：「你現在在做什麼呀？」

「在陪伴着電視！」呂婉貞沒精打采。

「那麼，快過來！」阿萍是她工友，還是高聲喊：「我們要開始，缺你一個呢！」

「還時候才開始？打到幾時？」呂婉貞道：「而且，你們怎會缺我一個？」

「有個喪人今晚要回去陪老婆！」阿萍道：「不然要婚姻破裂了。阿志在家嗎？」

「不在！」呂婉貞有氣了，「又是雀局去了，自從做了那份管工——」

「算了，他那能整天在家裏陪你？」阿萍道：「他還要做總管，做廠長的呢！」

「我也不稀罕他做什麼總管，廠長的！」呂婉貞道：「自從他做了管工，從沒帶我和球仔出去過！」

「聽說，他正跟別人籌備一間新廠。」阿萍道：「將來可能更忙呢！」

「我跟他吵過多少次了！」呂婉貞道：「做那些開荒牛，被人利用，有什麼好的？連老婆孩子都不要，陪人打牌，這有什麼人生樂趣呢？」

「別管他了，他在玩，你偏玩不得？」阿萍道：「快來吧，只打四圈，我着人送你回家！」

「是那幾個？」呂婉貞本來不願意出去，她住在竹園

安置區，出入要上山落山，除非阿志帶她出去，她才去夜街的，但是，自從阿志做了管工……

「還有那幾個？我，阿英，還有——」阿萍說着，那邊傳來一個男人的聲音：「還有我，阿馮！」

「呵，馮先生！」呂婉貞忙喊：「怎麼你也在阿萍家？你也打牌的嗎？」

「過來吧！」又是阿萍的聲音：「陪阿馮開開心吧，不比陪電視機好嗎？」

「好吧，我就來。」呂婉貞道：「可不能玩得太晚。」

「得了，快來！」阿萍收了線。

呂婉貞收拾了碗筷，換件衣服就出門。

阿萍住在彩虹邨，並不遠。

她知道阿萍家常有人打牌，但不知道這位馮先生竟然也有興趣。

馮先生是她們工廠裏的高級職員，是在寫字樓辦公的，但却常常到工場跟她們聊天。他年青，斯文又風趣，人也長得俊，很討人歡喜，只聽說婚姻不大如意，他娶了個富家小姐，很刁蠻，動不動就離開家，最近，聽說因爲夫妻吵了一架，年青的馮太太便隨同一個旅行團遊埠去了，馮先生因此很不開心。這件事，馮先生不知跟誰說了，阿萍和呂婉貞也知道，她們都同情馮先生。

如果不是這一份「同情」，呂婉貞今晚是不會去的。她的「同情」，實際上也是自己也感到孤寂的緣故。

呂婉貞抱着複雜的心情，趕到阿萍家，三個人都在麻雀枱旁邊等她，呂婉貞一進來，三個人齊齊歡呼一聲，立時開始。

呂婉貞雖然也會打牌，但不精，爲了遷就她，他們只是打小牌。馮先生道：「只是玩玩，排遣一下時間，我們並不是賭錢。」

「打牌算什麼賭錢呀！」阿萍道：「聽說有個很忙的大律師，每天都抽時間來打牌，不然的話，他腦子裏老是給案件纏着，因此，只有打牌時，他精神放在牌章上，才使他得到休息。」

「躲進四方城裏，什麼都可以忘掉。」馮先生道：「管她飛到那個角落呢？」

「那證實你是沒有忘記她！」一同打牌的阿英道：「也難怪，一夜夫妻百夜恩。」

「什麼恩？這還算有恩嗎？」馮先生道：「把我丟在家裏，不聞不問！」

一句話，又使呂婉貞深有同感，不錯，可恨的阿志，

呂婉貞抱着複雜的心情，趕到阿萍家，三個人都在麻雀枱邊等她。

她常常回憶新婚的日子，那時候，阿志和她一起開工，一起收工，回家一起弄飯吃，住的雖是安置區，她並沒有抱怨，那是多美滿的二人世界！

假日，他們也雙雙跟同事們去旅行，她永遠記得，和阿志一道，跟同事們一起乘搭遊艇，遨遊波平如鏡的印塘海，在寧靜的漁村吉澳渡宿，那純樸而快樂的時光；她也永遠記得，她和阿志一起，在颱風拖掉他們屋頂時，一同在收容所渡過的短暫日子，然後，又和街坊們一起修理他們的家園。日子過得艱苦却愉快。但是，現在，這一切，都成爲美麗的回憶，阿志，唉，他做什麼管工呢？

做什麼管工，開荒牛！把她丟在家，不聞不問！

她也記不清，阿志多久沒陪她一起外出過，總之是很久了。看見人家雙雙對對，她就一陣心酸。

他們的球仔已經兩歲了，由家姑撫養着，因爲她要開工，不能照料孩子。而她又不跟家姑住在一處。

自從阿志做了管工，她又聽了許多不好聽的話，那都是多年共事的姊妹們說的，因爲阿志管她們，於是，就有了磨擦。

「你不要做管工了！」吵鬧往往是這樣開始的：「像以前那樣不好嗎？省得常常得失人家。」

「婉貞，你也來當個組長，怎麼樣？」阿志道：「以你的經驗才幹，隨時可以做得來，而且，將來你可以幫我一臂之力，如果我開工廠——」

「我才不幹！」呂婉貞道：「自你做了管工，常常去應酬，丟下我在家裏，如我也像你一樣，這個家可以不要了，各顧各去賺錢好了。但這樣，錢像山一樣多，又有什麼意思？」

「你眞是婦人之見，沒有一點大志！」阿志常常都是這句話：「人望高處，你也不曉得嗎？難道我們一生一世要住安置區嗎？難道我不應該發奮去爲自己的事業，而整天只是陪着你嗎？人家的老婆，只有鼓勵丈夫去謀發展，那有像你這樣，只要丈夫陪着你的！」

阿志說得冠冕堂皇，但是婉貞聽來，十分不是味道，她沒有阻止阿志謀求發展的意思，不過，她覺得即使爲尋發展，是不是就需要夜夜如是，頻頻出去「應酬」，這樣不但不能照顧妻子兒女，而且花費又多。以前做一份普通的工，一人一份，生活還過得去，而現在，雖然做了管工，工錢多了，又有下欄，但這一「應酬」，反而是入不敷出了，好多個月以來，都只靠她的工錢來應付開支。

呂婉貞覺得煩惱得很，她發覺阿志好像是變了，跟婚前追求她的時候不同，跟新婚後那一段甜蜜的日子也不同，她甚至懷疑過他是不是有另外的女人，雖然後來證實，又不是。總之他一味夢想事業的騰達，於是他要廣識朋友，要應酬，除了雀局之外，還去夜總會，參加讌飲，常常非到深夜不回家，有時一早又忙着出去，說是約了人斟生意。

最近，聽說有一個工場已在密鑼緊鼓的籌備，而且是阿志在主持，爲了要應付各方面的人，阿志似乎更忙了，他只把家裏當客棧，回家倒頭就睡。呂婉貞只要開口問，很容易就吵起來。

日子過得十分不開心。

她知道，此刻正坐她對家的馮先生，也跟她一樣不開心。

她知道，馮先生跟她有類似的遭遇，馮太太外家有錢，要馮先生到她外家幫做生意，或者外家出錢，由他主持生意，但馮先生不願意，只想自食其力，打一份工，因此夫妻不和……

呂婉貞一邊打牌，精神却不集中，常打錯牌。

「婉貞，你也在想阿志！」阿萍問：「你兩個各懷心事，不是打牌的，不打算了！」

「打，打，怎麼不打！」馮先生道：「我正要學那個律師，也許多學兩晚就學會了，你們給我機會吧。呂姑娘，對不對？多打兩天，就慣了！」

「那些煩人的事，想來做什麼？」阿英道：「要不然，我們爲什麼叫你們來打牌！」

「你兩個只是愛打牌。」馮先生笑道：「却說爲了我們，眞說得好聽。」

「算了。」阿萍道：「同枱吃飯，各自修行，我們同枱雀局，各有目的。這不就算了嗎？」

於是，呂婉貞也集中精神打牌了。

果然，他們只打了四圈。這是屋邨，打牌太夜，擾人清夢，會引起干涉。

「是你。」阿志有點意外：「那裏去來？
誰送你回來的？」「你去雀局，我也雀局。」
呂婉貞道：「是雀友送我回來的。」

收了牌局，阿萍說：「婉貞，明天再來，現在我送你回去。」

「由我送吧。」馮先生道：「我反正要走，送送也方便。我的車子就在下面。」

馮先生有車，一直把呂婉貞送到山上。

她下車，就遇了阿志。馮先生却開車去了。

「是你！」阿志有點意外：「那裏去來？誰送你回來的？」

「你去雀局，我也雀局。」呂婉貞道：「是雀友送我回來的。」

「呵，你也去雀局！」阿志道：

「你本來不愛打牌的，怎麼也打起來了！」

「一個人在家，無可聊奈，人家叫我，便去戥脚。」

他們邊走回家，呂婉貞邊說：「也好，原來打起牌，可以忘記一切，怪道你打出了癮，連家也忘了！」

「我只爲了應酬，豈是爲了打牌？」阿志道：「你一點也不諒解我！」

「算了吧，你又何嘗諒解我？」到了家，呂婉貞拿鎖匙開了門，亮了燈：「他日，開了廠，有了事業，你更可以不要我了！」

「無理取鬧！」阿志道：「再跟你說也多餘！」

「那麼，好吧，你打你的牌，我去我的雀局，誰也不多餘。」呂婉貞道：「這叫做互不干涉。」

「婉貞，這沒什麼好處吧！」阿志覺得不妥了：「我是爲了正事，你不該這樣威脅我。」

「我不是威脅你，」呂婉貞道：「你想想，多久沒跟我出去過！老是應酬！應酬！」

「好吧！」阿志道：「這個週末，我帶你到澳門玩兩天，好了吧！」

插圖：阿立

海洋文藝社遷址啓事

本社社址，已遷移至香港中環威靈頓街二十八號四樓。（28, WELLINGTON STREET, 3 FLOOR, CENTRAL, HONG KONG.）即日起在新址辦公。各界有關聯繫，暨遠近讀者、作者，所有惠函、惠稿，均請按新址接洽、投遞。新址電話：五—二二七五七四，並候垂教。

海洋文藝社謹啓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美意延年

鄭家鎮

有一位上了年紀的朋友，大病初痊，向醫師請教養生之道，醫師告訴他，要長壽便得生活愉快。可以寄情書畫，美意延年。

這位朋友年已過六十，聽了醫師之囑，從此對書畫發生了興趣。他是個富有人家，花得起錢，常留連於書畫店，看上了，便買回去欣賞。到今天，已七十過外了。健康好得很，收藏多了，眼光也廣濶了，對於這一門學問，鑽研得很不錯，每天閒來無事，便以欣賞藏品自娛，偶然也寫幾筆蘭竹，臨一下《聖教序》。

書畫朋友常有「美意延年」，「書畫長樂」……等閒章，可見得書畫之爲物，可以使人心情暢快。當你看到了一幅好畫的時候，你必定會受到它的感染，比如山水畫，那在林下閒遊，聽泉觀瀑的人，你會產生了代入感，覺得自己走入了畫中。負手閉行，悠然自得的正是自己，或在江干垂釣，或在曲徑尋幽，或者林下對奕……。

當你如在畫中遊的時候，你會忘却了一切俗慮，忘記了紛紜煩囂，忘記了身外的一切。人到了這境界，自然生活愉快，延年益壽。

情緒緊張，是壽命的最大傷害，由於長期的緊張，可以引發許多疾病，這是常識。要延年，便得使心情開朗，情緒鬆弛，欣賞書畫便比吃什麼藥物都好，藥物是不能療治情緒的。

爲什麼寺門牆上，常漆有「喃嘸阿彌陀佛」幾個字，那是讓人們看到了這幾個字的時候，會不由自主的唸一遍，縱然只不過唸一遍，這短短的一秒半秒之間，人們除了佛號之外，不能起其他雜念。一個無惡不作的人，當他見到了這一句佛號，也唸了一遍的話，最低限度，他的心境也鬆弛了一些。這不是迷信，唸佛的最大作用便是鬆弛緊張情緒。

爲什麼老年人愛信佛，又爲什麼對書畫有了愛好，都是同出一個原因。

假如你耽於書畫，中國的文化藝術，是無盡的寶藏，愈是鑽研愈覺得蘊藏之深，任何人終其一生所知的也不過程度不同的一個小小部分而已。

老年人，最需要的乃是精神寄託，有一種學問，能使他寄情，孜孜不倦，又能在其中得到心情安泰的，除了書畫之外，似乎不易再找到別的東西。

既然耽於書畫，是爲了美意延年，並不是要做一個考古家，不是要做個收藏家，因此，要買什麼書，什麼畫，便得依照自己的心意，愛好誰的便買誰，也不斤斤計較於眞僞，過分重視這一點，便常會得到相反的效果，買了一幅贋品回去，便會心中不快，得到的是不美之意。死了許多細胞，怎能延年。

凡是美好的事物，都可以使人心境暢快，不過書畫之道，使人更多得益而已。

文人的潤筆

錢歌川

我們付出一份勞力，就應該有一份收獲，勞而不獲，是不公平的，不勞而獲，便是榨取的。文人固窮，負担不起勞力的白費，而且生活逼人，在在需錢。

文人揮毫，不論是作詩作文，寫字寫畫，都是絞腦汁，費心思的事，如果得不到報酬，不但興趣大減，而且勞而不獲，無以爲生。

現在文人爲報章雜誌寫稿所拿到的報酬，通常稱爲稿費，古時美其名曰潤筆，使筆獲得滋潤的意思，當然能夠潤筆的，就只有金錢了。

潤筆一詞，首先見諸古籍的，似乎是在公元六世紀初的《隋書・鄭譯傳》。隋文帝的同學鄭譯仕周時，受封爲沛國公，朝廷照例要有一篇皇皇的大文，來褒揚他一番，這又必定要由高手執筆。當時指定由高熲來作這篇制誥文章。高對鄭開玩笑說，「筆乾。」（這篇文章做得我的筆都乾了。）鄭回答說，「出爲方岳，策杖言歸，不得一錢，何以潤筆？」（我到外地去做官，從不貪污，罷官回來，一枝手杖，兩袖清風，那裏有錢來爲你潤筆呢？）

兩千年前的司馬相如，曾經得到過最高的潤筆，成爲文壇佳話，傳說至今。《文選・司馬相如長門賦序》：「孝武皇帝陳皇后時得幸，頗妬，別在長門宮，愁悶悲思。聞蜀郡成都，司馬相如天下工爲文，奉黃金百斤，爲相如、文君取酒，因于（即爲）解悲愁之辭，而相如爲文以悟主上，皇后復得幸。」

按《長門賦》文長六百三十五字，要是眞的稿酬得到黃金百斤，按照目前所見資料，金價每兩一百九十美元來計算，每個字合稿費四百七十八元餘，眞可說是稿費的最高記錄了。不過所謂黃金百斤，可能是誇大之辭，不能用現在的標準來衡量吧。

《唐書・李邕傳》上說，人們拿金帛來請他做文章，前後他得到的稿酬，應以鉅萬計。李邕就是李北海（因做過北海太守而出名），是李斯以後最有名的小篆書法家，他不僅能文能書，而且還精於刻石。他爲人撰寫的碑誌文字，大都是自己刻石。如果把撰稿、書寫和刻石三者合起來，他所得到的潤筆，自然就大有可觀了。

《宣和書譜》上說，唐朝的柳公權是當時有名的書法家，做大官的人死了，墓誌一定要柳公權書寫，否則子孫就會蒙上不孝的醜名，所以由公卿家饋贈給柳的潤筆輒以萬計。

又如韓愈、白居易那些名作家，潤筆的收入也是非常多的，因爲他們即使爲好朋友撰寫墓誌，也要索取巨額的潤筆，是決不買交情的。例如白居易與元稹是生死之交，詩歌酬唱極多，世稱元白，可是白爲元寫墓誌銘，潤筆達到五六十萬錢之多。

最有趣的是唐末五代時那個頹廢文人韓熙載，做大官經歷南唐三主，生活汰奢淫佚，但工文詞，江東士子、以及釋、道方面的人，載着金帛來求他撰寫銘誌碑記的，不絕於途。丞相嚴續死後，他的兒子請韓爲他父親作墓誌，以美女二人，珍珠綴匹及金錢數十萬爲潤筆。文章寫好以後，嚴公子認爲文中只說他父親的宦歷，而對於他在政治

上的功業則一字未提，深表不滿，將文字退還，索回潤筆。韓熙載倒也大方，慨然許諾，連那兩個美女也一併送還，可謂完璧歸趙。他家中美女如雲，並不在乎多這兩個。他貲財豐富，也不在乎那數十萬錢。

宋朝初年，朝廷甚至訂有「官定潤筆」的例規，沈存中在《夢溪筆談》中說，宋太宗立潤筆錢數，降詔刻石於金人院。所以歐陽修在《歸田錄》上就說，「館閣撰文，例有潤筆」，就是指政府規定的報酬。北宋初的楊大年，是一個會寫文章的人，學問極爲淵博，他爲朝廷做的寇準拜相宣麻（唐代拜相照例用麻紙寫詔書，宣告民衆，叫做宣麻）。其中有句云：「能斷大事，不拘小節。」寇準認爲很合他的心意，一時高興，例外加贈潤筆百金。

元人孔齊著《至正直記》中，記有趙子昂寫字的故事，頗爲有趣：「松雪寫字，必得錢然後樂爲之書。一日，有二白蓮道者造門求字，門子報云：兩居士在門，求見相公。松雪怒曰：什麼居士！香山居士，東坡居士耶？個樣乞素食風頭巾，甚麼也稱居士！管夫人聞之，由內而出曰：相公不要怎地焦燥，有錢買得物事喫。松雪猶悄然不樂。少頃，道者二人入，謁罷，袖出鈔十錠，曰：送相公作潤筆之貲，有「菴記」是年教授所作，求相公書。松雪大呼曰：將茶來，與居士喫！即歡笑踰時而去。」

前面提到的《歸田錄》上，又載有歐陽修自己送人潤筆的事：「蔡君謨爲余書集古錄目序刻石，其字甚精，余以鼠鬚栗毛筆，大小龍茶，惠山泉等物爲潤色。」

明朝的唐伯虎、祝枝山給人家動筆作書畫，也要先見到潤筆才高興動手。唐伯虎說：「閉來寫幅丹青賣，不用人間造孽錢。」表示他的畫是非錢不賣的。祝枝山還要將人家所送的潤筆銀子一錠，放在書案上，相對忘言，下筆寫時才精神百倍，筆筆皆妙。有人求他寫字，他往往問道：「是否現精神？」所謂「現精神」，即指現銀，意謂人不可一日無精神，正好像人不可一日無銀子一樣。

明朝的學者陳獻章，著有《白沙集》，世稱白沙先生。他善於畫梅花，來求他畫的人很多，但都不給任何酬勞，他也不好意思索取，只好在柱子上寫出「鳥音人多來」五個字，人們看了不解何意，請問主人，他回答說，「你難道沒有聽過鳥叫：『白晝，白晝』嗎？」

如果不願白晝，只消有所表示，人們就不會來乾求了。即不明訂潤格，也可婉拒來者，下面便是幾個實例：

陳秋鴻在他的書齋中懸出下面這樣的字句：「人來求文字，難推不會得，無物潤枯腸，似覺沒氣力。」

劉士亨在門上大書告知來者說：「老年賣詩爲業，求者當求善價。」

馮損之說得相當含蓄：「老去精神眞勉强，閉來文字莫思量。」

有人懷才不遇，別無生計可圖，只好以鬻文字書畫爲活，那自然又當別論。例如明朝的張鳳翼，考科舉屢次都考不上，到五十七歲時，他便決計不再去考那勞什子的功名，專靠鬻書鬻文爲活，三十年門庭若市。直到八十七歲死時，生意都很興隆。他的潤格是這樣的：

「本宅紙筆缺乏，凡有以扇求楷書滿面者銀一錢，行書八句者三分。特撰壽詩壽文，價另議。」

訂立潤格說得最痛快的，莫過於清代揚州八怪之一的鄭板橋。後來吳山尊把他這份親筆書寫的潤格石刻出來，再後周存伯又在上海加以重刻，以冀廣爲傳世。那內容是這樣的：

「大幅六兩。中幅四兩。小幅二兩。條幅對聯一兩。扇子斗方五錢。凡送禮物食物，總不如白銀爲妙。君之所送，未必弟之所好也。送現銀則中心喜悅，書畫皆佳。禮物既屬糾纏，賒欠尤爲賴賬，年老神倦，亦不能陪諸君子作無益語言也。」又在尾上附詩一首：

畫竹多於買竹錢，紙高六尺價三千。
任渠話舊論交接，只當秋風過耳邊。

末署乾隆已酉板橋鄭燮。

從前王羲之的字，偶然只換白鵝，蘇東坡的字，在當日也只換羊肉而已，後人便不講求這種風雅，明目張胆，索取現錢，也可見文藝界的朋友愈來愈窮了。

下期特約專稿

鳳求凰

（京劇本）

吳祖光著

過千帆

她從沒有想到過……

薛初喬年紀輕輕，人緣却很好。她住的那幢大厦，樓上樓下、左鄰右舍、電梯內外，人們見到她，總是親切地打個招呼，那些年輕人、小伙子，對她簡直是有點敬愛，還有阿姨阿嬸輩，更是借故拉話，問這問那，心裏想着，誰家討得她做媳婦，就幾生修到了。

這位初喬小姐，從名字看來，大概會是薛家的長女，生下來就相當的俏。如今二十出頭，亭亭玉立，却只梳個普通的髮型，衣着也和新潮沾不上邊。她討人喜愛之處，

就在於眉目清秀，態度端莊，嘴邊時常掛着一絲微笑，遇到人時還把笑容泛上眼睛。可能是，人們把那些打扮趨時、姿式妖冶的女郎看膩了，便特別喜愛像薛初喬這樣嫻靜溫雅的小姐。

薛初喬自少愛好文學，喜歡寫作，讀高中時便已向報刊投稿。稿子有時登出來了，她沒有告訴別人，只暗自高興，仔細地看老編有沒有修改，總覺得自己還差得遠，也不知道怎樣才能當上作家。如今她在一家商號裏當個打字員，出入都沒有忘記帶本文學名著，手袋裏也不缺少原子筆和原稿紙。

前幾天，當薛初喬離家上班或下班歸家時，大廈裏的人們察覺她的表情有異於平時，雖然依舊帶着那麼樣溫柔的微笑，但一種興奮的情緒顯然地冒出來，眼睛閃出了敏感的光澤，雙頰的緋紅變得更加透潤。阿姨阿嬸輩都以爲明白了幾分：這小妮子快有喜事了。同時互相交換眼色，意思是說，也該是時候了，可不知道是誰家的英俊少年給她選上了。

可是，不幾天，人們看得出，薛初喬的興奮情緒歸於平淡，而且換上的是一種難以形容的心境，偶爾表現出突有感觸的凝神。於是，又有人在作這樣的猜想：是喜事遇到什麼蹊蹺，還是這小妮子深沉得能夠做到不露聲色呢？

人生就是一個舞台。在這個舞台上，古往今來，不知上演了多少情節複雜、角色繁多、令人喜或令人悲的戲劇。每一個人，只要他在世上生活過一段時間，就得登上這個大舞台表演表演，哪怕僅僅是當個毫不引人注意的小角色。薛初喬這位温文的小姐，不管她願意不願意，總得跟別人一樣，扮個角兒，而且事實上她已經扮着了。那麼，她在那幾天裏心情的變化，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

薛家和劉家是姻親。劉家憑着祖輩過洋掘金，比較富裕，和薛家相處得還好，只是平時較少過從。薛初喬和表兄劉一鳴年紀相若，只差兩三歲；但自從薛初喬當了文員，劉一鳴進大學專攻建築工程，他們倆少見面，年幼時的什麼青梅竹馬都早已遺忘了。

今年暑期，劉一鳴大學畢業，獲得學士銜，在畢業典禮中，戴上四方帽拍照留念。但更令他父母笑逐顏開的，是他馬上找到本行職業，以技術人員的資格，拿到比較高的月薪。爲此，劉家要來一次讌客，使親朋戚友周知，或者說接受親友的慶賀。當天，薛家當然被闔府統請，初喬小姐也稍事化粧赴宴去了。

在飲讌場中，劉家兩老自然忙得不可開交，一方面揚揚得意，一方面謙話連篇。其實，劉一鳴才是主角，可是他畢竟是初出茅廬，遇到滿堂長輩，便不免有點拘謹。可正是這種謹愼而不失大方的態度，加上作爲大學畢業生相當文雅的談吐，頗獲得長輩的讚賞和愛重。那末，薛初喬的印象又如何呢？她除了對劉一鳴的態度和談吐同樣抱有好感之外，還特別傾倒於他對社會生活的見識。

當時，劉一鳴不知是對表妹很有點意思，還是僅出於愛接近異性的年青人心理，他在宴席上取了個薛初喬身邊的座位，這一對兒在親友眼中相信一定會有某種反映，但看到初喬小姐一本正經，也就輕易不想在語言間有什麼過份之處，只覺得他們相當登對就是了。

劉一鳴在同親友交談中，態度越來越自然。他問薛初喬：「近來寫些什麼？有寫到大專同學的生活沒有？」薛初喬說：「朝九晚六，天天都是那樣的刻板生活，打字機產生不出好作品。」

「我也覺得，朝九晚六最易損害人們的志氣！可是，世界上許多優秀作品，却都是從打字機裏產生出來的。如果有一部靈巧的中文打字機，中國作家也將要利用打字機來進行寫作。只是時代發展得太快了，打字機恐怕要趕不上，非用電子計算機不可！」

「可是，天天按打字機的人，却感覺不到時代發展的速度；」薛初喬一邊說一邊感到困惑，因爲她從來沒有聽見別人說過那樣的話。「比如說香港吧，儘管變得大廈林立，外貌起了很大的變化，但人的靈魂似乎還是那個樣子，且不說變得更壞了。而文藝作品決不光是描寫高樓大廈，却是要揭示人們的靈魂啊！」

「對啦，你要做人類靈魂的工程師，我這個搞建築工程的却只與鋼鐵水泥爲伍；」劉一鳴也從來沒有聽過一位小姐說出那樣精警的話，不禁感到有點驚愕。「可是，我却不相信什麼物質進步、精神落後的論調，倒是認爲物質文明的突飛猛進，正在改變人們對世界的看法。……」

他們的談話，一下子觸及哲學的邊緣，顯然與眼前的場合格格不相容，別人的話題一岔開，也就無法也不應該繼續下去了。但是，這樣的一回只有一分鐘的思想交鋒，却使雙方都銘刻不忘。劉一鳴彷彿看到了薛初喬極其純潔的靈魂，而薛初喬則是鮮明地感受到了劉一鳴那顆躍動着的雄心。並且，也許是出於女性的謙柔，薛小姐微微感到存在自己內心的弱點。

就在那個晚上，薛初喬跟着父母親回到家裏，當兩位老人家因酬酢疲倦提早入睡之後，她獨個兒在冥想，這主要還不是一個有爲的異性青年出其不意地闖進她的心窩，而是這個年青人的簡短的幾句話，在她的精神領域中引起了爆炸性的反響。她想到了人生，想到了世界，想到了文藝創作，想到了……。她聽到一串來自遠方的聲音：初喬，世界在變動，你怎麼能捉摸哪怕是片刻的靜止？社會生活本身就是轟鳴的聲音，你怎麼能保住寧靜的一角？

在同一個晚上，劉一鳴却和父母親聊天，一直聊到子夜時分，把未來生活設想得很美滿，還涉及一鳴的結婚問題，可自始至終沒有提到初喬小姐。此外談得比較多的却是買樓，一則因爲劉一鳴是工程技術人員，今後天天同樓宇建築打交道，自己却沒有樓，這算什麼呢？二則因爲富裕人家的兒子時興買了樓才結婚，這樣小家庭生活就有了基礎，何況買樓也只需先交幾萬元就可以分期付款了。

談起買樓，劉一鳴簡直像個老行尊。他在大學時便已參觀過許多建築工程，嘗試過劃則，跑過物業交易所和律師樓，鑽過銀行和財務公司。如今談起要買樓，便如數家珍，把這裏那裏的花園式高級住宅區的環境、價格、建築材料、樓宇形式都一一比較，直使兩位老人家聽得趣味盎然，當下便決定在港島東區物色，置下一個中型單位，最好在幾個月後就有入伙紙，到時如果已有對象，便來個雙喜臨門。家庭會議至此圓滿結束，各自回到寢室去尋求美夢了。

自然是劉一鳴的夢最美。他在更深人靜中，覺得自己的頭腦格外清明，彷彿最繁難的力學計算，在這時他可以不費吹灰之力就算計出來。他記起翌日是禮拜，薛初喬不用上班，何不約她到××花園去看看新樓呢？他驟然有此一想，却又連忙提醒自己，該是讓她去見見世面，而不是另有什麼目的。

你說這一夜很長也好，很短也好。有人一覺睡到天明，有人輾轉反側不成寐。不管怎樣，總之，現在劉一鳴、薛初喬表兄妹倆，正在迎着明麗照眼的朝陽，沿着一條新闢的、兩旁栽了花草的馬路，雙雙走進叫做××花園的新型住宅區去。

陽光燦爛，海風清爽，波光帆影，鳥語花香。一幢幢高聳雲霄的樓房，一家家修飾美觀的店舖，一個個幽雅舒適的居住單位，還有球場、遊樂場，自然也不缺少花圃亭台，果然是一座現代化的花園。這裏的環境爲什麼這樣幽

靜？這裏的空氣爲什麼這樣清新？薛初喬雖然在香港長大，可是沒有逛過香港多少地方，就連這個離市中心不遠的所在，對她來說還是初到貴境。她不禁深深地呼吸一下，同時不自覺地伸展雙臂。在劉一鳴的眼裏，這姿態該是多麼的美，而蘊藏在她胸中的心思又是多麼的深厚。

可是，事實上薛初喬彷彿走進了大觀園，覺得眼前的一切都那麼新鮮，在目不暇給的情況下，頭腦裏反而沒有多少思想和意念。她甚至感到自己變成一個初到大城市的鄉下姑娘，幾乎要靦腆着臉才敢向表兄詢問些什麼。

「這是什麼？」薛初喬指着一幢樓宇大門口側壁上的一排按鈕問道：「可不是電鈴吧？」

「這是對講機，」劉一鳴把聲音放得低低的：「這東西香港早就有了，最近建成的住宅大廈就全都有了。你要找誰，就按他家的電鈕，他就傳聲問你是哪一位，你告訴了他，他知道了便對你表示歡迎。如果他家還有電視機，讓兩副機連接起來，他在螢屏上就看見你的尊容，不必問是誰就請你登樓了。」

「這是什麼？」薛初喬鼓足勇氣，再次像小學生請教老師似的問了一句。

「這是閉路電視。」劉一鳴仍是低聲地說，好像生怕第三者聽到似的：「這裏的管理人員坐在保安室裏，看着螢屏就把電梯中和每層樓走廊上的情況看得一清二楚，如果發現什麼有礙安全的事情，便馬上採取行動。這比普通大廈的看更强多了。」

他們從一幢樓宇走出來，漫無目標地遊逛着。後來到了一個小花園，他們就坐在一張石櫈上休息。在旁人看來，這還不是一雙情侶？現在該開始他們的綿綿情話了，可是，且聽他們說的是什麼？

薛初喬拾起身邊的一片落葉，又俯身用落葉撥掃泥沙，她顯然是有所思而且準備有所言了。半晌，她向劉一鳴瞧了一瞧，又把頭轉過來，遲疑了一會才說道：「爲什麼有人能住上花園式的住宅，有人却只能住山邊的木屋？這種貧富不均的現象，何時才能歸於消滅呀？」

劉一鳴心中一愣，直覺到這個問題實在尖銳，又幾乎懷疑愛好文學的人是否盡想着這等問題。他記起在大學裏曾經有過同類問題的研討會，會上有些意見是他頗爲首肯的。於是他把思路理了一理，然後對身邊的表妹說道：「目前的世界，有這樣的兩種思潮，也可以說是兩種趨勢：一種是讓少數人用金條來做樓宇的樑柱，同時也願望低層人們的生活水平逐漸獲得提高，這些人雖然說不上富

裕，却比世界上許多落後地區的人過的日子要好些。」

「哦！另一種——」

「另一種是付出巨大的力量和犧牲來泯除貧富的鴻溝，然後在全新的基礎上提高大多數人的生活水平。這兩種思潮，趨勢正在並行着，目前在許許多多人的眼中還不易分清優劣。……」

這個剛從大學出來的年青人還未把話說完，薛初喬便激動得抓住他的肩膀，請他把剛才的話覆述一遍。這位小姐從未意識到有這樣的一番話，她首先就被話題一下子扯到全世界這樣的說法駭住了。

劉一鳴把話覆述了一遍，還說到自己對這兩種思潮也還未分清優劣。他只覺得一個人要到沸騰的生活中去體察世界的變動，而不能靠陳舊的觀念過日子。他信奉的是：科學文化的突飛猛進，必將引起社會生活的變革，人羣就要竭力跟上去。

「即如現在住徙置區的也裝電視機一樣。可見人們爲改善自己生活而進行的巨大努力，則是不可抗禦的力量。」劉一鳴又補充說。

這些話聽在薛初喬的耳裏，憑着她的睿智和敏感，大體懂得這些話所包藏的意旨，雖然她自己也覺得不完全理解，並且不完全同意，但有一點却是心悅誠服的，就是所謂要在沸騰的生活中去體察世界的變動，而不能靠陳舊的觀念來過日子。她想，表兄的這句話，豈不是擊中他表妹的要害嗎？

走出小花園後，劉一鳴告訴薛初喬，他已決定在這個新型住宅區裏買一個中型單位，先付首期，其餘的分期付款，但這裏的房子全給買樓花的人買清了，所以要先到物業交易所去，找到願意轉售的賣家才可以接過來。薛初喬聽了，閃動了一下探索的目光，要求表兄帶她一起去。

那一天，他們事前約定在××餐廳會面，剛坐下來，一個中年漢子領着一位鬢髮斑白，年逾半百的婦人走過來，向劉一鳴作了介紹，原來這個婦人就是賣家。

談話就繞着房屋買賣的事情進行。先是中年漢子拿出一些什麼文件和建築圖則之類，讓劉一鳴看看，並誇讚了房子的優點和售價的相宜。薛初喬這時倒看出來了，這個用中文夾雜着一半英文來講話的漢子，就是房屋經紀。跟着是年逾半百的婦人拿出一叠單據之類，雙手把東西拿得穩穩的，雙眼却在打量着她的買賣對手和緊盯那個作爲中間者的介紹人，是謹謹愼愼，也是步步爲營。

劉一鳴却表現得這樣老練。但見他同經紀、賣家談了一番之後，就對老婦人說：「就這樣決定吧，馬上到置地公司辦手續怎樣？」老婦人有點驚愕，隨着劉一鳴又說：「我已把支票簿帶來了。」半晌，老婦人才說：「辦就辦吧。」在一旁聽着看着的薛初喬，這時被嚇得目瞪口呆，想不到一宗二十多萬元的交易，在幾分鐘之內就做成功了。

他們四人一同到了另一幢大廈。高速電梯把他們送到十一樓置地公司的寫字樓。眞料不到這裏的幾個辦事員都是年青的姑娘，就是這些小妮子給這個那個辦理着一宗又一宗幾十萬元的交易，這該是從哪裏學來的本領啊！薛初喬吁了口氣。

正在此時，突然聽到老婦人同一個正爲她辦轉售房屋手續的姑娘發生爭執。老婦人說那二千元她早已付過，但對手却說那是另一筆錢，雙方顯然相持不下，眼看勢成僵局，事情可能告吹了。這當兒，劉一鳴突然插嘴說，那二千元就算我的吧，我可以馬上寫支票。這樣一來，氣氛登時大爲和緩。老婦人連聲道謝，一切應辦的手續都順利完成。寫字樓裏又回復剛才的平靜，好像什麼事情都沒有發生過。只是薛初喬心中產生了一個大問號：這錯綜複雜的交鋒，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呵？

時近正午，劉一鳴邀薛初喬和老婦人一起到這幢大廈的一樓進餐，老婦人毫不客氣地應允了。待進了餐廳，把座位找好，老婦人到洗手間去，薛初喬借機向劉一鳴詢問了一些事情。

「爲什麼你把買樓的事看成買一盒餅那樣簡單？爲什麼你熟悉那麼多的門路？」

「這本來是一件相當簡單的事，只是滲加種種人爲的因素才變得複雜了。如果你不了解情況，不懂得門路，某些人就會乘機而入，使你分分鐘都有受騙上當的可能。」他淡淡地一笑，「但是，如果你了解情況，懂得門路，別人就不敢欺負你，你就可以排除某些使事情複雜化的人爲因素，快捷地把事情辦好，別人看來你是舉重若輕。」他又自信地一笑，「我曾跟叔伯輩跑過幾次這等地方，初時也像你一樣，一切都覺得新鮮，甚至莫名其妙，後來我知道不過是如此這般。這叫做經一事長一智吧？」

薛初喬當然沒有一下就明白，何況她的疑問還有一大堆。對了，她又有問題啦——

「那麼，你爲什麼替那賣家付出二千元呢？是二千元

呀，不是一、二十，一、二百，你不是白白吃了虧麼？」

「我也不止一次看見叔伯輩們處理過同類的事情。當一些事情接近成功時，很可能爲了一丁點問題起了變化。這時就要當機立斷，寧願吃點小虧也要使事情成功，這才免了功虧一簣，或者叫做不要因小失大吧。」他做了個大動作，手勢很決略，「如果功敗垂成，豈不是費了大量的心血，結果得個空嗎？要知道，她原先買的樓花，現在賣出去索價不高，比較起來，算是便宜的了。」

薛初喬沉默了半晌，好像要把表兄的話好好地消化一下。一會兒，又問：

「這個婦人，爽直，老實，是個幹什麼的人？不像是什麼炒家吧？」

「你看對了。她不是炒家，是個作家。」劉一鳴幽默地瞟了對方一眼。「她早年到了馬來亞，丈夫死後，孑然一身來港，本來打算在港定居，所以買房子，後來覺得香港社會風氣不好，她住不慣，鳥倦知還，準備回到馬來亞去，因此又得把房子來個轉手賣出去。——就是這麼一回事。」

「她是作家？叫什麼名字？寫過什麼作品？我可以跟她聊聊嗎？」薛初喬像給什麼猛力撞擊了一下，反應那樣強烈。

劉一鳴幾乎要失笑了，他眞想賣個關子呀，可終於沒有這樣做。

「看你急成這個樣子，好像是陌路遇相知啦。」劉一鳴打趣地說。「那個婦人叫孫敏子，取了個日本女人的名字。你們是同行，當然可以聊聊啦。有些人對自己的事情緘口不言，有些人却喜歡講自己的歷史。遇到前一種人，你別去打擾他；遇到後一種人呢——」

「——一觸即發，只怕你沒有功夫去聽他的『長篇故事』了。是不是？」

兩個人說到這裏都哈哈大笑，却不提防女作家孫敏子已經走回座位來了。薛初喬定了定神，便自告奮勇趨前同她握手，說有幸遇到一位女作家。孫敏子感到錯愕，說整個世界的女作家都是太少了，多幾位小姐加進我們的行列裏來就好啦。寒暄一番後，她們便邊進餐邊拉話。

「薛小姐，你現在替哪些報刊寫稿？取了個什麼筆名？還未讀過你的大作呢？」

「孫女士，你是老前輩，對我這個初出茅廬的要多多指導啊！我只不過投投稿，筆名是隨便取的。」

「筆名可不要隨時變換，就是取定一個好。」她托一

托眼鏡，端詳了一下對方。「老編在一般報刊上熟悉了你的名字，對你的稿子就會留意些；讀者呢？也會有同樣的心理。」然後，她擱下了一塊正要放進嘴裏的猪扒，强調說，「當然，要緊的是作品內容好、動人，否則誰都不要看。」

「那麼，你取個什麼筆名？你一定寫過許多作品，可以見告嗎？」

「我的筆名就叫做孫敏子，行不改名，坐不改姓。我的處女作是一篇小說，題目叫做《她失落了什麼？》，發表在一家報紙的有名的文藝副刊上。我最近正在計劃寫一部長篇小說，描寫香港的世態人情的，題目暫定爲《東方之珠》。可是我要回到馬來亞之後才能動筆，脫稿當在一年之後了。」

「孫女士，請你告訴我，做一個作家，要具備什麼樣的條件？其中最要緊的是什麼？」初喬面對着這位女作家眞是佩服得五體投地，從她的表情，她的語氣都表現出來。

「這個——我也說不清楚。」女作家吃完她最後一塊猪扒了，「就我的體驗來說，第一要了解生活、了解人；第二要多讀文學名著，提高自己的寫作技巧；第三——也是最要緊的是要有强烈的正義感，對世態人情表露自己的態度。」

這時劉一鳴插嘴說道：「孫女士講得眞好，我這個學工程的也領教了。」跟着他示意侍應要結賬。孫敏子倒也不客氣了，她轉而很熱情地對薛初喬說：「薛小姐，明天等我的電話，我會約你再談一次。一位未來的女作家，難得啦！」

那天下午，薛初喬又坐在打字機旁，聽着她自己打出來的單調的音響。她發覺自己平時熟練的手法，不知怎地變成生硬，是思想在開小差啦。——她想：表兄才比自己大幾歲，論學歷也不過多讀幾年書，可是學識、經驗都很不同，比自己强多了。那麼，自己爲什麼總是儘比落去呢？於是，她又想到了幾句話：人，應該這樣，不要做溫室裏的鮮花，要做春風裏的野草。

她又想到：原來孫敏子是個作家。作家就是這個樣子的嗎？她說什麼行不改名，坐不改姓那一套，是不是有點庸俗？她說做作家應具備的三個條件，自然說得很不錯，這還有什麼可懷疑的。

她還把日來經歷的事情重温一下，希望從思緒紛亂的

心境爬出來，理出個清晰的眉目。她只覺得這二、三十個小時的經歷，抵得上她出生以來的二十多年。

第二天近正午時，初喬接到孫敏子的電話。女作家叫她中午下班後，馬上到一家她相熟的出版社去。初喬興致這就更高了。

不管怎樣，薛初喬依約到了那家出版社，孫敏子已站在門口等候。可是，今天的孫敏子不是昨天的孫敏子，昨天她以長輩慣有的和藹態度來看待薛初喬，今天却是用惡狠狠的眼光盯住薛初喬。薛初喬直覺得情況有點不對，但萬不想這位女作家今天要把怒火燒在她身上。

「你來了，」孫敏子幾乎要撲向薛初喬：「你還以爲我請你出來吃午飯麼？你別想了！你的丈夫乘人之危，騙我賣了樓，少給我一萬五千元。我不賣啦，你去向你的丈夫說，我把錢退給他！」

「劉先生是我的表兄，不是我的丈夫。」薛初喬給來勢洶洶的對方懾住了，却還能夠鎮定地說。「他是個大學畢業生，剛出來做事，怎麼會騙你？你別弄錯了！手續已經辦得清清楚楚，還能改變嗎？我是局外人，請你……」

她不知哪來的勇氣，說了這一大堆話。

「你是局外人？哼，你們一起來騙我！我以爲你們眞心替我出了二千元，原來裏面有鬼！」

「孫女士，我們昨天談得很好，爲什麼今天動了火了？劉先生買了樓，也是你們雙方把樓價談妥了的。」薛初喬話說開來，倒反而心裏有數了。

「談妥，談妥，什麼談妥！人家說這層樓至少還能多賣一萬五千元，你們還不是騙了我！」

「孫女士，我不懂得買樓賣樓的事，不過我知道你原先買的是樓花，現在一轉手間已經賺了錢了。」薛初喬一點不含糊地又向對方解釋。

孫敏子也明知道這宗買賣不可能改變，不過在別人挑逗之下，拿個女孩子來出口氣吧了。罵完了，火氣就減了，又看見面前的姑娘還是那樣純良、有禮，却一點也不怕觸犯她，也就打算了結這場爭吵，可又不甘心表示自己太粗暴了，便把一張自己的名片丟給薛初喬，說：「山水有相逢，你有機會到馬來亞，來找我吧！」薛初喬接過名片，想說句什麼話，但抬頭一看，已失了孫敏子的影子。

這一幕惡作劇，使薛初喬無法猜得透。她心裏想，難道這就是作家的「正義感」？「正義感」怎麼會如此輕率地冒出無名之火來？她又記起劉一鳴的話，想着這是不是

所謂人爲的因素使得事情複雜化了？別人的一些挑逗閒話爲什麼竟使一位女作家幾乎失掉了理性？

她從沒有想到過：作爲一個事件的旁觀者，竟會無緣無故地被人辱罵；毋怪有人說，一個人踏進社會之後，人生才算正式開始。

她從沒有想到過；社會是一座深不可測的森林，你要學到一些本領才好闖進去，而且還要時常掄起需用的武器，才能在荆棘中闖出一條道路。

她從沒有想到過：世間並不存在所謂純潔的人性，人生活在現實之網中，受着種種牽曳，要能頂天立地做一個人，需要經受多少的鍛煉。

她是沒有想到過：人的思想、感情、個性、稟賦、作風千差萬別，而且時常變化，作家要描摹人的靈魂，揭示人生的道路，他本身就該是一個怎樣的博識精專的人！

她從沒有想到過……

如今她把這許多都想到了。

她抱着萬端思緒，去找她的表兄，訴說了孫敏子的事情，忍不住哭了起來，她的哭聲始而有點悲切切，繼而變得淋漓痛快，那裏面包含着某種特殊的控訴，也包含着某種特別的醒悟，還有就是某種特殊的愛意。

赫岑編著亞洲神話 列置紐約新月叢書

文岳

赫岑(J. Hackin)編著的《亞洲神話》(Asiatic Mythology)，爲紐約新月叢書，現已出版。全書凡四百六十頁。這本專談亞洲各國神話的書，無論在形式和內容上都是一本大書。附有大批插圖，許多是彩色圖。書中對亞洲各國的神話有詳細的描寫和說明。英譯者是英國著名的漢學家吉列斯博士(Dr. Lionel Giles)和韋京遜先生(Mr. J. V. S. Wilkinson)。

主編赫岑，是個阿富汗和中亞細亞事務專家，英文翻譯得到英國博物圖書館各部門的合作。

到現在爲止，西方神話的書已出得不少；有關亞洲神話的書則比較罕見。儘管亞洲各國的神話並不比西方少，有一些的內容，甚至還比西方神話充實。赫岑這本搜集廣博的神話故事，可以說是此類神話的完備之作。書中附有廣泛的索引，對於研究神話的個人或圖書館具有很大的參考價值。

外國文訊

強者的力量

陶然

戲台上鑼鼓鏘鏘，琴絃悠悠，濃妝艷抹的演員施展渾身解數，依依呀呀唱着；易老鞏聽得興起，大聲喝「好！」舉起罐頭啤酒直着脖子灌了下去。這已經是今晚的第五罐了，晚飯時他還在大排檔喝了一點白酒，他覺得有些醉眼昏矇，酒味嗆得旁邊的看客掩鼻走避。

陰曆八月十六日的月亮明晃晃地高懸蒼穹，這一晚易老鞏實在太高興了。長年泡在海上討生的他，在風吹雨打日曬之下，五短身材黑黝黝好像抹上了一層炭灰似的。四十年來的捕魚生涯，淬煉成他那鐵塔般壯實的體質。

維多利亞公園的看客越來越多，密密麻麻地擠得水洩不通。易老鞏的視線開始被黑壓壓的頭顱遮住了，他感到十分掃興，一揚手把手中的罐子往地上一摔，便幌幌蕩蕩地向海傍走去。

突然間，一股強勁的風迎面吹來，他打了一個冷噤，酒意也醒了幾分。他駐足諦聽了一會，彷彿發現了什麼似的，臉色一變，向前疾跑。那狂風好像故意找他的晦氣一樣，揚起街道上的碎紙片，刮起了塵土，直向易老鞏的眼皮裏竄鑽。他弓着腰艱難地跑着。

易老鞏心急如焚，遠遠地終於望到泊船處了；只見洶湧的海濤，一浪高過一浪地摔向崖岸。滿天的烏雲，把天空壓得很低很低。也不知從哪兒來的一股神力，他像掙脫韁繩的野馬，沒命地狂奔起來。他的那條漁船，正在驚濤駭浪的夾擊下飄搖；他的妻子李月好和十歲的大女兒銀娣正在艙面上手足無措地團團轉。他縱身往船上一跳，還沒站穩腳跟，一個浪頭打過來，船一側，他整個人趴倒在艙面。

「快！把斧頭遞給我！」易老鞏只覺得腰間一陣劇痛，他已無暇兼顧，一個勁地直叫。

李月好跟跟蹌蹌地將斧頭遞了過來，易老鞏趴在那兒，瞧準船的扭擺不十分厲害的一剎那，跳近船舷，一斧

砍斷繫船的纜繩。說時遲，那時快，船像斷了線的風箏，飄然地盪出海面。

「孩子呢？」易老鞏一面開動馬達，一面關切地問道。他指的是兩個小兒子，一個四歲，一個兩歲。

「他們已經關在艙底裏！」李月好一面清理艙面上的雜物，一面提高了嗓門答道。

夜色濃重，狂風捲着浪濤前仆後繼地襲來，彷彿要把船連人一口吞噬了。易老鞏開始感覺到有些力不從心，船似乎不大聽話，他向他的女兒喊道：「銀娣！你幫你媽一把！快！」

被這空前的風暴嚇得有些手足無措的銀娣，這才如夢初醒，她從艙面蹣手蹣脚地往她媽媽那邊移行。隨浪濤起伏的船，像搖籃似的把她搖得東歪西倒，她剛從跌跤中爬起來，一個巨浪打得漁船向一邊傾側，還沒站穩的銀娣，只來得及喊了一聲「媽呀」，便像脫了弦的箭彈出艙外，被捲進狂濤中。

易老鞏正在用心操縱馬達，驀地聽到妻子驚恐而嘶啞的嚎聲，他吃了一驚，劈頭衝着她喝道：「你叫什麼你？！大驚小怪！」

「銀——娣——銀——娣——」李月好嘶啕地呼喊着，不要命地轉舵，那船十分吃力地轉回頭去；這時易老鞏才明白發生了不幸的事情。他再也顧不了馬達，一頭撲向李月好的方向，一面幫她拿舵，一面吃吃地問道：「看……看到了嗎？看……看到了嗎？」

但是夜海茫茫，風高浪急，哪裏還看得見什麼？李月好愛女心切，竟擬往海中跳去，却被易老鞏死命地拉住。在糾纏間無人把舵的漁船已經被海濤衝走了好幾浬。易老鞏一個巴掌擊在李月好的臉上，才把她從狂亂中震醒過來。她猝然爆發出淒厲的器聲，混合在海濤的呼號中，連見過不少世面的易老鞏也感到毛骨悚然。他一手把着舵，一手揪着李月好，顫聲說道：「你冷靜些，我們還有兩個……小孩！」說完，他覺得舌頭觸到一股鹹澀味的液體，他也弄不清到底是海水還是淚水。

李月好一言不發，繃着死灰的臉掌舵，但一雙淚漣漣的眼睛却死死地盯着烏黑一團的海面，再也無法挪開。易老鞏也不忍再去看她，女兒的失踪已使他的心泡在一片酸楚的苦海之中，他恍惚凝成一座雕塑，在輪舵旁邊呆住了。一幕幕的往事，在他的腦海湧現——

易老鞏上午動身去看大戲時，銀娣曾懇求易老鞏道：「爸爸，帶我去吧！我從來也沒有看過大戲的呀！」

「你去個屁！眞煩人！你懂什麼？去了還要我分心照顧。不行不行！」易老鞏樂得獨來獨往，一口便給拒絕了。

「爸爸，我會聽話的。我不會亂跑，帶我去一次吧，好嗎？」銀娣帶着哀求的眼光。

「你就帶她去一次吧！」李月好也幫女兒的腔了：「她也怪可憐的。」

「不行不行，我最不愛拖男帶女的。」易老鞏猶豫了一下，終於還是橫下心腸，雙手亂搖，扭頭就走，嘴裏還嘟囔着：「你要去，就自個兒去吧。」

現在這件事深深地刺痛了他的心。他多麼後悔，如果他此刻能夠再見到女兒一面的話，他一定會不顧顏面，當面大聲懺悔，希求她的原諒；並且即刻帶她去，帶她到她任何喜歡去的地方走走——但這都已經太晚太晚了。

附近的水上人家，對銀娣總是讚不絕口。他們常常帶着艷羨的語氣對易老鞏說：「老鞏啊，你有這麼一個勤勞能幹的閨女，眞不知前世修來了什麼陰德！」這時，易老鞏就會開心地咧開長滿濃濃鬍髭的嘴巴，嘿嘿地笑着。但當他看到女兒的目光移向他時，他就會連忙收斂笑容，若無其事地走開了。

但是銀娣呢？現在已經不知道被刮到什麼地方了。易老鞏這才感到汗顏，這十年來，自己從來也沒有當面表露過一點父愛。——也許銀娣從來也不瞭解父親對她的那份感情吧？想到這裏，易老鞏不禁傷心欲絕。他願意付出一切代價，只要能讓女兒明白，自己在內心深處其實是很疼愛她的。

漁船的顚簸越來越厲害，馬達已經失去了作用。除了風的怒吼和浪的獰笑之外，黑夜如一個口袋，把這隻小船緊緊地扣住；好像除了這一條船之外，世界上再也沒有其他東西存在了。一股黑色的巨浪，張着森白的利齒，聲勢洶洶地從右面向船艙咬來。「喂！抓緊舵，別放——」易老鞏的「手」字還沒有吐出來，橫飛過來的海水就嗆得他猛烈地咳嗽。他幌了一幌，只覺得身旁的李月好雙眼呆滯，木然不動，完全失去了平時的活力；易老鞏的舌頭又舔到一股鹹味。「我不該打她一巴掌。」這樣想着，他頓時心酸得幾乎站不住脚跟。那條船剛從浪峯滑下，另一浪頭又從左邊向船艙掃過來；易老鞏趕緊閉氣合眼，雙手牢牢抓住輪舵。在令人心膽俱裂的海上風暴的嘩嘩怪笑聲中，他似乎聽到李月好悶聲悶氣地哼了一聲，他連忙睜開濕漉漉的眼睛，明明就在身邊的李月好却已經不知所踪。他一手迅速地抹去掛在臉上的水珠，拚命睜大眼睛，一面

聲嘶力竭地扯開嗓子叫道：「你——在——哪——裏？」那顫抖着的嗓音即刻被狂風吹散，他的視線掃遍全艙，却始終沒法點起燃燒心頭希望的火焰。他明白，一個新的災難又無情地落在他那受創已深的心靈之中；他什麼也看不見，兩個躺在艙底的幼兒又使他離不開崗位。他苦澀地想要大叫：「天呀！天呀！」却疲弱得喊不出聲來，他只覺得雙手疼得要命，他鬆開右手，似乎看到一種深色的粘液正在手指縫間滲出，他連自己的嘴唇也給咬破了。

風鼓動着浪，肆意地在戲弄這汪洋中的小船；就好像是貓兒捉弄老鼠一樣，它一會兒把船拋得高高，一會兒又把船擲得低低，然後嘻嘻哈哈地追逐着。易老鞏虎眼圓睜，他知道這狂風巨浪不懷好意地硬要吞沒他，他咬緊牙關，絕不示弱。一種强烈的求生慾望從他心底油然生起：「我就不相信你能夠把我們一家趕盡殺絕！」他緊緊地抓住船舵，順着風浪起落，頑强地搏鬥着。他見風使舵，靈巧地避開了怒濤多次的正面撲擊。他感到有些精疲力盡，好在風勢減弱了，那浪濤眼看無法大獲全勝，漸有偃旗息鼓，收兵而去之勢了。易老鞏重重地吐了一口氣，渾身乏力地躺在艙面上，他剛要閉上眼睛休息一會，忽然狂風乍起，一個突如其來的浪頭竟然把毫無戒備的船兒打翻，那浪濤陰鷙地轉了幾圈，眼看易老鞏被拋落海，這才滿意地呼嘯着遠去了。

在昏昏沉沉中，易老鞏猛地被掃到浪濤裏，一連灌了幾口鹹水，他才完全清醒過來，並且本能地舞動手足，不讓自己沉下去。他費力地搜索自己的船隻，但除了漫過他身子的黑沉沉海水之外，他什麼也看不清楚。他猛然感到寂寞的恐怖，好像普天之下，孤零零地只剩下他一個人在無邊無際的大洋中浮沉。想起支持着自己求生的兩個幼兒大約難逃一死的命運，他幾乎失去一切勇氣；但是潛在的一種超人的力量，却又使他抗拒着滅頂的命運。在半昏迷中，他的雙手下意識的揮動一下却撞到一個什麼東西，連想也來不及想，他順勢就一把抓在懷裏；他感覺到自己抱着的是一塊不知哪兒漂來的船板。

終於風平浪靜了，易老鞏全身骨架好像要散掉一樣。緊緊地摟住那塊浮板，沉重的眼皮便迫不及待地閤了。他在似睡非睡的狀態中，迷迷糊糊地做着斷斷續續的「夢」。結婚那天李月好含羞的笑臉，本來已經是十一年前的往事了，易老鞏從來也沒有回想過，這回却在他的「夢」中輕輕地飄來；他那顆粗獷的心，頓時柔和得可以譜成一首抒情曲一樣。他正處在柔情蜜意之中，一陣魔鬼似的淒厲怪

笑掩至，易老鞏伸出去的手竟什麼東西也沒有觸到。「月——好！」易老鞏的一聲驚喊，又把自己呼到現實中來。

睜眼一看，除了冰涼的海水之外！哪裏還有什麼東西？

「我眞不應該打她一巴掌啊。」易老鞏痛心疾首的想着，他又感到一股鹹味觸到他的舌尖。他總覺得他眼前的景象有點什麼不同，他那遲鈍了的腦袋思索了好一會，才發現到天邊已經發出濛濛的亮光，借着那光線，他看到海面上狼藉地漂浮着好些船隻的碎片。他使勁地眨了眨又酸又澀的雙眼，呆視着東方；但他的精神却像隨時要崩潰一樣。他無法遏制地打了一個盹。不知過了多久，他突然精神一震，海面的盡處，一團紅色的光影破海而出。不久，血紅的弦形東西冒出海面，冉冉升起。他眼看着那弦形的面積越來越大，變成半圓，變成大半圓，變成圓形，突然間從海面躍出，鑲在天際，染紅了整個海面。海上看日出，易老鞏並不是生平頭一趟；但是以往却沒有一次這樣厲害地震顫着他的心弦。家破人亡固然使他痛不欲生，但却後餘生却又使他恍如隔世，而感到一股空前的迷惘。

等他再次從盹覺中醒過來時，他已經躺在海灘上。他用疲乏的眼神詢問身旁救護他的兩個年輕漁民，其中一人似乎猜到他的心意，忙答道：「你在近海漂浮，我們把你救上岸來，已經半個鐘頭了。」

易老鞏感激地點點頭。他望見許多漁民在忙着救人，他突然覺得自己也恢復了力氣。他一躍而起，招呼那兩個年輕人道：「走吧，我跟你們去救人！」一面率先向海邊走去，那兩個年輕人猶豫地交換了一下視線，明明知道擋他不住，只好默默地跟在他後頭揚帆出海。

到了傍晚，用船把最後一個搭救上來的漁民載到一處海灘急救的時候，易老鞏意外地發現到自己的那條漁船正背底朝天地擱淺。他跳下船來，踉踉蹌蹌地直往那邊跑去。靠近時，他彷彿聽見孩子的哭聲。他簡直懷疑自己是否還在睡夢中，使勁地咬了咬那乾裂的嘴，却覺得一陣劇痛。易老鞏不顧一切，回頭抄了一把斧頭，又跌跌撞撞地跑過去，朝着那已經不忍卒睹的漁船就是幾下。很快地他便見到他的兩個孩子哭得連聲都嘶啞了。原來船被打翻後，由於空氣壓力的關係，海水竟無法灌進艙內，兩個孩子也就這樣逃過了大難。

易老鞏虎目含淚，搶上前去，一手抱着一個孩子，邁開蹣跚的脚步，向前走去。

「我實在不應該打她一巴掌呀！」易老鞏痴痴地這樣想着，突然覺得兩行熱淚又沿着瞼頰滴了下來。

楓葉紅了

張　茅

翻開早些年旅遊江南的相片，每頁夾着一片楓葉，這是從天平山摘下來的。當時是春初，看不到楓葉如丹的瑰麗。天平山像蘇州少女，充滿生機，楓葉片片新綠，薄似紗羅，陽光從葉子上透射，閃閃生光。當時摘下來還是新葉，嫩綠的。如今在相片簿裏宛然已成如丹的紅葉了。

我愛楓葉，倒不完全因爲發生過紅葉題詩的美麗故事，少年時候，這個故事引發了許多幻想。到了天平山的脚下，高大的楓樹把我吸引住了，聽說棲霞山的楓勝於這蘇州的天平山，然而，天平山古道兩旁的楓樹是直聳雲天的，不是一排一排，而是散落在古道上，這就顯得高大，更感到疏曠清新。

從楓樹下走過一條石板橋，繞過池塘，穿進竹叢中去，有幾排青灰色的平房，這就是宋人范仲淹的范公祠，再走過一些，便是范墳。當時忽發思古幽情，竟想到范仲淹家在吳郡，却在這異鄉歸土，只爲逗小表妹搬來小住的高興，養了一隻小彩鳳。每晚，這小妮子上床了，彩鳳便要掛在窗前陪伴她。她的夢裏，小彩鳳帶着她飛到什麼有奇花異草的仙境吧？只可惜，她的美夢破了！

第一天，我很晚回來，第二天，還是很晚，看看鳥籠，小彩鳳再也不動了。

小表妹不聲不響噙着淚花，奔到牆角，哇哇哭起來。

「別哭，也許牠明天會醒來的！」我安慰說。

哭聲沒有歇。唉，別欺人了。心裏一陣內疚。

想起大觀園裏的小旦齡官埋怨賈薔不該拿雀兒逗她的話：「那雀兒雖不如人，他也有個老雀兒在窩裏，你拿了他來，弄這個勞雜子，也忍得？今兒我咳嗽出兩口血來……你且弄這個來取笑兒。」

齡官眞也多情，從這籠裏小雀想到窩裏的老雀等待兒歸。原是逗小表妹開心，倒傷了她的心，不禁納悶。

齡官說的「弄這個勞雜子」，靈機一觸，我可有令小表妹轉啼爲笑的辦法了。

我說：「哼哼！這彩鳳算什麼，人家有一隻鳥叫玉頂兒還會做戲的，養鳥的這個人，在籠子扎着小戲台，拿些穀子哄玉頂兒，哈！小

彩鳳和雀兒

阮妮妮

也許是愛天平山的紅葉有甚於自己的故鄉吧！

「楓葉如丹照嫩寒」，這是魯迅的詩句。晚風乍涼，教人有夜來生霜之感。然而，紅葉在這裏是難得一見的，早些時候路過嘉路連山掃桿埔球場，路邊發現有一株楓樹，待些日子，再去看看葉子是否紅了。

雀在戲台上做戲了，一會兒銜着鬼臉，一會兒銜着小旗串戲，多好看呀！」

「牠會打筋斗嗎？唔，牠是什麼人的，我要看牠做戲！」

「牠是一個名叫賈薔的，買來逗他喜歡的姑娘，姑娘不忍把玉頂兒困住，要他放了。」

「牠找到媽媽麼？」小嘴巴問。表示挺關心的。這可好，她就也不再哭了。

石頭不是無情物

林楓偉

火車從望夫山下開過，望夫石映入車廂。她永遠默默地朝望着一個方向，心裏對山谷呼喚："回來吧！"

石頭不是無情物，只要視線接到這山上的剪影，一個可憐婦女的形象立即在腦海裏浮現。

一位古人爲這塊石塡寫一首小詞："望夫處，江悠悠，化爲石，不回頭。山頭日日風和雨，行人歸來石應語。"令人有酸凄之感。

在這個城市的角落，留下不少石頭的故事，一些被湮沒了，只有在文字記載中追溯，一些依舊保存下來。

青山上的一塊長方石，上刻"高山第一"斗方大字，傳說摘宦南來的，在海上遇了風浪，在屯門小泊，乘興登上青山，寫下上面幾個大字。

昔日的九龍白鶴山，有三塊小石，上盛一塊巨石，高六七丈，石頂有棋盤棋子，石上刻"遊仙巖"，巖內又有一塊小石，敲擊時發出叮噹的聲音。叮噹石附近，有"仙人脚"印在石上，仙人脚下有怪石"金交椅"，高十丈，像一張靠椅。

有名的鵝字石與鶴字石在侯王廟側，鵝字石一丈丁方，以行草一筆而成，書寫人是個清季秀才張壽仁。石已毀於戰火。

還有七姐妹的鱷魚石，大澳的將軍石，寶雲道的姻緣石，太平山頂的蟾蜍石。這些石頭故事，爲生活平添幾分姿采。

咖啡店與農場

（摩洛哥）德理斯・賓・亞米特・查哈地作　李　昕譯

這個片斷選譯自小說《千瘡百孔的生活》（A Life Full of Holes）。這本自傳式的小說是由一位年青的摩洛哥人德理斯・賓・亞米特・查哈地（DRISS BEN HAMED CHARHADI）用亞拉伯馬格里布語口述錄音後，再由美國人保羅・鮑爾斯（Paul Bowles）翻譯而成。它被稱爲是第一本馬格里布語小說。

小說提出了一個貧窮與生存的主題。這是近代依斯蘭文學中罕見的。作者不但描繪了生活中單調無味的一面，也揭示了生活中無窮無盡的變幻。小說充滿了年青人的衝動和幽默感，饒有吸引讀者的力量。

主人翁八歲時，母親再次結婚，他在家裏成了不受歡迎的人，除了短暫的家居生活外，他總是一個人到處流蕩，獨立過活。這裏所選的就是主人翁的一個小小的生活片斷。

——譯　者

我母親的丈夫不讓我住在家裏，所以我只好再到穆斯泰花咖啡店去。有一天，我聽到人說蘇丹就快要回來了。他們說，你沒聽到消息嗎？沒有呀。蘇丹就要回來了，法國人就要還我們自由了。等蘇丹來到以後第二天，就會舉行登位慶祝大典，那會是多麼熱鬧的一天呀！那可是一年中最大的節日了！

我說，誰知道會怎麼樣呢？

那時，我沒有工作，衣服又破又髒。一天我回家看母親，到家時我餓了，母親給我吃的。如果她的丈夫在家的話，她就什麼也不能給我。可是，這次碰上他不在家。當我吃飽以後，我對母親說：聽着，如果弟弟有多餘的褲子和上衣，我想要來穿幾天，等慶祝活動過後，我就會交還他。

母親把衣服交給我說：這是褲子和上衣，但節日過後就得還我。

我對她說：這是你丈夫的兒子的衣服，我怕你丈夫會鬧事。

不會的，拿去吧，別担心，不會有事的，如果他發覺了，我就會說是我拿的。

我說，好吧。於是我換上褲子和外衣。母親還給了我半塊麵包就叫我走了。

我走到外面去。城裏人人都很高興，到處都是人。他們就要得到自由了。有一個男人說：外國人要走了，我可要住在大路旁的大房子裏，要整幢房子都屬於我一個人！另一個人說：我要當個委員！他們互相傾訴他們將要變爲富人，街上再不會有討錢的乞丐了。他們都在講話，可是却沒有一個人會寫、會讀。

城裏各區的人都在徵集節目捐款，人們在每一個區都找到一間可開舞會的大房子，他們把大廳鋪滿了地毯，還用鮮花、棕葉佈置得漂漂亮亮。城裏到處是鮮花。在我家的那一區裏，有一個人正在建築一間大房子，還沒有完全建好，還沒有人住在裏面，這裏的人就問業主借用這間大房子，業主說：好！於是每家人都拿出一點東西來：一個拿來一張地毯，另一個拿來一張枱布，還有的人拿來坐墊或是別的什麼飾物掛在牆上，還有的人只是出錢買食物和飲料。

慶祝活動延續了三天之久。第一天，男人都坐在大廳的一邊，男孩則坐在另一邊，而女人則在門外，因爲她們是不准進內的。但是在靠門的地方則放着幾張椅子，當女人走來，她們就會對男人說：這算什麼呢？我們在慶祝蘇丹登位，你們都在裏面大吃大喝，難道你們一點東西都不給我們嗎？男人就會說：當然會給的，拿着吧，坐下吧。那些椅子總不會空着的，一個女人站起來，另一個就會坐下去。西班牙女人來了也會坐下，喝上一杯茶。

我和其他男孩在裏面，大吃、大喝、大笑，一直都不停口，要知道，那是不用花錢的呀！到了下午，我母親的丈夫來了，他在找我。他問人：有沒有看到我老婆的兒子，亞米特呀？有人說：他坐在裏面。

我母親的丈夫說：到裏面去找他，告訴他是我找他。

那個男孩進來對我說：亞米特，你母親的丈夫要見你。

我走到外面去。

我一看到他就心裏想：唔！他就要提到衣服的事了。

我朝他走去。他說：爲什麼你穿上弟弟的褲子和上衣？

因爲今天、明天、後天都有慶祝活動，慶祝過後，我就會送回家去，我不會把衣服弄壞的。

現在就把衣服脫下來，穿上你自己的髒褲子好了。

我說：好吧！我可不能講是母親給我的，那得讓她自己講。於是我回家，脫下褲子、外衣，再穿上我自己的又破爛又骯髒的衣服。我母親從來就沒有時間爲我洗刷和縫補衣服的。我穿上了自己的衣服，再回到剛才的大屋裏，那裏的人還在慶祝。我坐了下來，在我週圍的男孩都在低聲議論：你看拉那支的兒子，看看他身上的衣服。剛才他還穿着好上衣好褲子的，究竟出了什麼事了？其中一個男孩對我說：你爲什麼換了衣服呢？難道你以爲慶祝活動結束了嗎？

我說：不是的。因爲我準備在這裏玩個通宵，一直到明天早上，我可不想把那條褲子弄髒了。

另一個男孩說：看看我身上的衣服，是全新的，看嘛，我身上所有的都是新的。

我說：很好。祝你健康。

三天慶祝過去了，我還是穿着那套破爛衣服。人們開始收拾大屋，拿走自己帶來的東西：牆上的飾物、地毯、茶壺……一切。等全都拿光之後，我對自己說：現在假期結束了，我在大屋裏吃了三天，睡了三天，我該到穆斯泰花咖啡店去看看有沒有什麼消息，也許會找到工作的，也許會有人要僱一個拉車的車夫的。

於是，我又住在咖啡店裏。碰上要拉車的，我就去拉。碰不上，就沒工作。但是穆斯泰花每天都給我一點錢用，我則每天清早起來生火燒水，把椅子搬到外面再打掃地板，然後到處灑上了水。

我就這樣在那裏呆了六、七個月，就這樣也熟悉了到咖啡店來的客人：盜賊、扒手、和各種各樣的人。我常常聽他們交談。有一天，我對一位客人說：爲什麼你不讓我跟你幹上一次呢？

不，你什麼也不懂，你對偷東西一竅不通。

爲什麼你不讓我試一試呢？可是他們就是不肯。

有一天，我餓了，我回家敲門。弟弟開了門，我走進屋裏，看到只有母親和弟弟在家。我向母親打個招呼。

她問我：餓了嗎？

是的。

她給了我一點吃的，說：拿着，吃吧。當我吃完了，她就說：兒子，聽着。有一個養豬的基督教徒需要僱請工

人。你現在呆在城裏，有一頓，沒一頓的。替他做工，在他家裏吃飯不是更好嗎？你還可以睡在他那裏，總比你現在這樣好嘛。

對，我說。這個基督教徒在哪裏？

他住在奧特巴林。

你認識他嗎？

是的。你的繼父碰到他，講起你在城裏工作，他就說你可以到他那裏養豬。

好的。誰帶我去見他呀？

等你繼父回家，他會帶你去的。

我們一面交談一面等着，過了一會兒，母親的丈夫回來了。

他說：你怎麼了？

母親對他說：他來請你帶他去見那位西班牙人。

我是餓了才回家的，母親可沒有這樣對丈夫說。

母親的丈夫說：這個人會想工作嗎？他是從來不幹活的嘛！

我對他說：不是你去幹活，是我去。只要把我帶到那裏就行了，不用担心我幹不幹。

好吧！明天早上我帶你去見他。

於是，那天晚上，我睡在家裏。第二天早上，我起床後，吃過早餐，就跟着他出發，步行到那個基督徒的農場去。當我們走到果園時，母親的丈夫就高聲叫嚷：彼柏！彼柏！一個男人回答：誰呀？那個基督教徒懂得講我們的馬格里布語。

母親的丈夫說：這就是我向你提過的那個男孩。

那個基督徒又矮，又胖，又年青。他問我：你以前有收過垃圾嗎？

有的，我以前替專利公司在海灘收過垃圾。

很好。我供你食宿，每天兩個里亞爾（伊朗等國的貨幣單位）工錢。

我說：好的。

你每天早上拉着驢子進城，把馱籃裝滿垃圾回來。

母親的丈夫說：好吧，我走了，再見，你留在這裏了。

於是，他走了，我就留在西班牙人那裏。西班牙人與父母兄妹同住，一家共是五個人。

我睡在他們放稻草的草棚裏。第二天早上，西班牙人敲門把我喊醒。

他說：到廚房去喝咖啡，你吃早餐時我就會把驢子套

好。

我說好的。先去洗了臉，就到廚房去。我說：瑪麗亞，早上好。

瑪麗亞也說早上好。

我坐下來，她就給我遞上一杯加了牛奶的咖啡和一點麵包和牛油。我吃完早餐就走到外面去，砍下了一枝樹枝用來鞭打驢子，準備走在驢子身旁。

西班牙人說，現在你不用走路，可以騎上驢子，回來裝上垃圾時再走路吧。

於是我騎着驢子上路，一直騎到大路上，我把驢子縛在後街的一棵樹上，拿下籃子，到處尋找垃圾。

我也得留神警察，因爲我知道警察禁止人們在街上揀垃圾的。警察說垃圾屬於城市，如果他們抓到偷垃圾的人，就會罰款，並把驢子送進屠場。可是我早就了解情況，而且早與收集垃圾的人交了朋友，有時還會幫助他們把垃圾送上車呢。我不會出問題的。

當我發現成堆的垃圾時，我就會把垃圾全部倒進籃裏，然後把豬不能吃的碎紙、罐子等揀出來扔在一邊。這樣，籃裏裝的盡是豬食：茨皮、香蕉皮、麵包碎片、蒿苣之類的東西。籃子裝滿了，就倒進驢背的馱籃裏，然後再去揀垃圾，一直到馱籃全滿了，小籃子也滿了，掛到鞍子上，我就解開驢子回農場去。回到農場，我把馱籃取下，把鞍子拿下，再把驢子拉進果園縛在樹下，讓它吃點鮮花。那可是個最大、最好的果園，在這附近再沒有更好的了，這裏不但有許多大樹，而且樹下還有鮮花。

第一天，我把驢子縛在果園以後，就走進豬舍，準備餵垃圾給豬吃，但是西班牙人却喊住了我。不行！你得先掃乾淨豬舍。我就把豬糞全掃到一邊，然後倒下垃圾。當豬在吃垃圾時，我再用小手車把豬糞推出去，倒在糞堆裏。

每天早上，西班牙人的母親出去賣牛奶，妹妹則到城裏工作。有時候我和她們一起動身，她們就會把牛奶罐子放在馱籃裏。男人則留在農場餵牲口和打掃農場。早上，他們用麥糠餵豬，中午就用我帶回的垃圾餵豬。

我在農場幹了一個半至兩個月，然後到城裏買些新衣服。我覺得在農場工作得不錯，比以前我在城裏生活得還要好。以前在咖啡店裏，不是睡在地板上就是睡在椅子上，從來都睡不好。現在我睡得好，吃得好，我覺得比以前好多了。

就這樣，今天，明天。今天，明天。

守戒的强盜

（泰國）乍勒・冲蒲蓬
（泰國）沈逸文譯

乍勒・冲蒲蓬，泰國現實主義作家。他的第一篇處女作是《愛情和往事》。近廿年來，作品產量極豐，先後共寫下了三百多個短篇和廿五部長篇小說。其中包括有《可敬的貝老師》、《不同膚色的秘密》、《稻苗枯死了》、《敗類》、《朝向自由》等等。最後的一篇，尤爲人們所稱賞。

本篇譯自《婦女》月刊第四十六期。

——譯者

「金錢是良好的小斷，但却是卑劣的主子！」

乃億・渥英在一份日報讀到這樣的句子，對這個句子的含義他疑惑不解。他只知道這當兒，自己正十分迫切地需要一筆錢，有了金錢，才能換取自己的田地。因爲有人告訴他，那個涉嫌牽聯着一宗殺人命案而遭府尹撤職的舊區長宣佈，如果他不在七天之內携帶銀子前去贖回，或還足一百桶米糧的話，就要把他的田地沒收，不然，他就必

須把依弼、唉通堪和唉亮這三頭耕牛奉送給舊區長！

乃億兩手抱膝，愁眉不展地坐在土坵眺望前面的田地，他想不到什麼門路去賺取銀子，倉裏的米穀，則早已全被搬去給舊區長抵償利息了；向人家借貸又難於啓口，自己的整片田地裏，連一株稻穀的影子也找不到。他打從六月到九月便期望着：今年將比往年插更多的秧，以便得到更多的收穫，清還舊區長所有的債務。可是，眼前一片乾涸得龜裂的田地，一再播下的稻秧，都因乾旱枯死了。因此，他感到徬徨無計。

「億呀，坐在田邊看守稻穀嗎？」

不遠處響起了一陣呼喚，乃億轉過頭，報以疲憊的微笑，衝着這個與自己的田地毗連的鄰居，以自我解嘲的口吻應道：

「不錯，我的田地實在肥沃富饒，必須看守呀！只是你到這裏來，又爲的是什麼，施他？」

「特地來找你。知道嗎，這當兒已發生大事了。」

「發生大事？——只有家的事才是大事，但我却沒有象！」乃億强作打趣地大笑，但臉色却仍鬱鬱寡歡：「你前去告訴舊區長和新區長那種有象的人，他們才會慌張！」

「別儘打岔，億；你可知道，大事就發生在你的妻子身上呀！」

「發生在我的妻子身上？唉唷，趕快說來聽聽吧，看你的神態那麼認眞，我越發感到担心了啦！」

「舊區長的兒子唉敢，把你妻子搶去，他說如果你需要妻子，就帶銀子向他父親贖回田地；如果沒有銀子贖回田地，你的妻子就將成爲他的妻子，我剛好打從那兒經過，姥卿通哭喊着叫我前來通知，要你趕快回去！」

乃億驀地楞住，好像不相信自己的耳朵般瞪視着對方的臉。

「相信我吧，億。你還是趕快回去爲好，若再耽延下去，姥卿通一定會遭蹂躪。唉敢帶來許多人，武器齊備；如果僅來一兩個，我一定回家拿散彈槍來跟他拚個死活。他太過仗勢凌人，我實在熬不住了！」

「嗯，……多謝你到來通知，施他。但我要到哪兒找銀子去贖回卿通呢？情況已擺得很清楚了，你的心胸和我的心胸，是大同小異的，你比我幸運的是，沒有像我這樣的債務。」

「把我的散彈槍帶去吧，我建議把他們一個不留，斬草除根地斃了，像這樣的欺榨家族，實在不該跟誠實的人

活在一起！去，前去取吧，那柄散彈槍，就藏在我家竹排下面。我要趕着先到縣署裏去辦理一點事情，你要不要讓我先向縣署報案？」

「不必啦，你要上哪兒儘管去吧，我要先回家，也許會把你的散彈槍一同帶去；如果我跟他談判破裂時，說不定我會畢生借用你的散彈槍。」

「不要緊，這是私槍，誰的手裏握住了它，誰就是它的主人。我對你和卿通十分同情，你們六月才結婚，現在只是九月，唉敢已來搶走！趕快去吧，別讓卿通慘遭那種卑劣壞透的傢伙蹂躪！」

乃億使力地拍着摯友的肩膀，一面憤怒地宣誓道：

「如果卿通慘遭蹂躪，我一定把舊區長全家殺盡，誰要說我兇暴殘酷我不管，我要把他全家大小一個不留地完全槍殺！——我走啦，施他。」

「我很想前去助你一臂之力，但縣署方面的事也很重要。……」

「不必，趕快前去辦理你的事吧，我不想使事情太過張揚，我走了啦。」

「祝你幸運，億！」

「謝謝你，老友！」

施他目送乃億打從乾涸的田埂疾跑而去，一直到身影消失，才轉身朝另一條路挪動步伐。但臉上充滿着担憂的神色，獨自喃喃道：

「這是你的罪孽呀，億；如果老天仍這樣的乾旱，說不定也是我的罪孽！」

乃億和卿通兩口子，很早便情投意合，由儂詩拉到隆肯等地的村民，都熟悉他們並知道他倆已在熱戀中。而且好幾個地區的人們也傳爲佳話，認爲這個家境富裕而美麗姑娘之所以愛上年青小伙子乃億，是由於乃億是一個熱愛工作、心地善良、不嗜烟酒、好施樂義的人，誰有什麼需求，無論何時何地，都可以要他幫忙，他會高高興興地、無償地帶着一班青年男女的朋友前去支援。家境窮困的，還給予經濟上的幫助，而不要任何報答。

乃億這種美好的作風，比他那英俊軒昂的儀表，更富有魅力，令到遠近一帶村莊美麗的姑娘，紛紛向他表達了傾慕之情。但乃億却表現不亢不卑，他爲了保持情誼而友善地對待每一個人；同時，他也向卿通姑娘伸出友誼之手。

好像姻緣註定似的，卿通姑娘也高興得接受乃億的情

誼。卿通姑娘的雙親，也不因乃億的貧困而有所棄嫌。

「儘管他只背着一柄鎌刀而來，既然他是一個善良的人，我們就樂意依照俗例把女兒嫁給他。」

卿通姑娘的雙親，滿臉歡笑地對任何人說，而且接着道：

「我們絕不會像其他人一樣的把女兒當貨物賣出！」

這一道白，普遍獲得鄰里的傳頌和讚揚，並被認爲這是爲人父母者和青年男女的好榜樣，更激發了年青小伙子熱愛工作，力求上進的信心。

可是，乃億的勝利，却給舊區長的兒子唉敢帶來了莫大的怨恨。唉敢是一個游手好閒、浪蕩成性的青年，他竭盡所能地要佔有卿通姑娘。可是，卿通姑娘的雙親却不給他任何機會，而且，卿通姑娘對唉敢的流氓性格也深感厭惡，因此，他始終得不到佳人的垂青。唉敢曾恫嚇要使用武力劫奪卿通，儘管這樣，也沒有人屈服於他的淫威，因爲舊區長的勢力，已蕩然無存，唉敢遂不敢使用武力，相反地，倒促使卿通姑娘的雙親，提前爲卿通和乃億辦理婚事。

乃億和卿通舉行婚禮之日，鄰里的年青小伙子，都自告奮勇地參加守衛，在各要道駐紮把守，戒備森嚴，以防唉敢率衆衝進來破壞。由於人多勢衆，唉敢不敢公開搗蛋，婚禮才得以順利進行。

婚禮舉行過後不久，舊區長和他的兒子却一反常態，表示了友善的態度：

「從前的事請大家原諒，我們還是掉過頭做兄弟吧。」舊區長有如一個大澈大悟的人說：「過去的一切，大家就當作一場噩夢吧，今後保證不會再有那種事情發生。我已老邁了，渴望兒孫們跟大家如兄弟朋友般融洽相處，同舟共濟，以前有冒犯的地方，請大家多多包涵。」

「我所幹下的一切，是由於我太愛卿通之故。弟兄們呀，唯有曾經失戀的人，才知道失戀的滋味是怎樣的酸苦，傷心和痛惜使我忘記了一切，我唯一所需要的就是勝利，但當我沒有辦法勝利時，我終於成爲一個失敗的人，我是在好人的良好行爲之下失敗的。現在我已覺悟了，弟兄們如還不肯原諒我，難道要我當場嘔血身亡？」

唉敢低聲下氣地哀求着，他的臉龐有如大病初癒的人一樣的蒼白、憔悴，眸子裏流露可憐兮兮的目光，以致大家也爲之動容，輕易地原諒了這一對曾一度橫行霸道的父子；因大家以爲這對父子，已是洗心革臉地悔過了。

此後，舊區長和兒子終於變成樂善好施的人。父子倆經常進佛寺做善事，並對窮苦人家施捨接濟；誰在金錢和物質上有何短缺，他倆便伸出援手，給予借貸的方便。

「只要手續上立下一些約契就夠。」舊區長說：「担保人也是一樣，這只是一種形式罷了，我不會太認眞的。」

由於舊區長這種前後判若兩人的樂善好施的表現，使大家都對他放心。有一位親戚要種蔬園，要求乃億作担保人，以數百萊（註）田地作爲担保，並在約據中加以註明。但十分不幸，乃億的親戚却遭强盜糾衆登門打劫，並遭擊斃，家裏的財物被洗劫一空。而事有凑巧，富甲全村的卿通姑娘的雙親，傾盡所有的資金開闢園林，種植木棉、稷麥、玉蜀黍、西瓜和其他各種經濟作物，又值老天一連苦旱了兩年，造成卿通姑娘的雙親傾家蕩產。

「億呀，老天不作美，有什麼辦法呢？」卿通姑娘的雙親絕望地對女婿說：「事到如今，人家要怎麼辦就怎麼辦好了，爸媽還剩有一些田地，大家勻着幹就是，不要去埋怨人家沒有仁義，這是由於我們太易相信別家之故。我們坦誠對待人家，以爲人家也會坦誠對待我們；既然人家不會如我們所預料，那只好聽天由命罷了。敢情是上世我們詐騙過人家，今世才得到如此的報應？」

乃億也只能同意這種說法，莫奈對於這次上當感到懊喪，人家佯裝仁慈，而日後却趁你掉以輕心時給你重創，這種做法，使乃億對於做一個好公民失却信心。他暗忖：爲非作歹的人反而得到善報，他們安然地坐在家裏等收利息，伺機施詭計，然而却得到豐衣足食，既然事實是這樣，那自己又何用苦苦去奉公守法當一個好公民？

在詐騙詭計之下而要把雙親遺下的田產喪掉，使乃億感到十分憤懣，他想不出要怎樣解決當前的窮困。甚且當自己不在家時，愛妻都遭擄去，這更是一種喪失天理的行徑。他想不到其他可以救援愛妻的溫和途徑，除了以牙還牙，以毒攻毒之外。人家可這樣對待我們，我們也唯有捨命奉陪。他想，唯有他現在手上握緊的散彈槍，才能把卿通搶救回來，自己非把性命押上以作賭注不可！

見鬼去吧，奉公守法的好公民。

乃億邊自言自語，邊加速步伐。他約略猜到，唉敢準是將愛妻藏匿在他父親——舊區長的家裏。因爲這次的計謀，一定是父子倆共同策劃，僅唉敢一個人，也許不會有如此周密的佈置吧。

哼，舊區長並沒有如他嘴巴所說的知罪悔過，原來却

是一個人面獸心、陰險狠毒的小人！有誰預料得到，那笑容可掬的臉龐，充滿慈祥的眼光，悅耳動聽的話語，表面上把慈悲廣施給衆村民的這對父子，居然是居心叵測的老狐狸！實在沒有想到，原來這是唆敢藉着父親那兇惡的權勢而預定的復仇陰謀。對此乃億感到莫大的憤恨，以致下定決心要把當個奉公守法好公民的日子宣告結束。

乃億在沉思中趕抵家門，而且尚未及步上階梯，代爲牧牛的侄兒，已衝着他喊道：

「舊區長的人把耕牛牽去了，他勒令叔叔在今天之內前去跟舊區長談判，不然的話，他絕不把耕牛退還！」

乃億差點跌坐階梯，但抖擻一下精神，好像有一種什麼特殊的力量支撐似的。他一句話也沒哼，只點頭表示知道。他不怪責孩子，因爲這麼小的孩子怎能阻攔那班强盜?!

「你在家裏看守門戶，有朋友來找我，可告訴他我上新區長的家，然後將再上舊區長家中。」

乃億把子彈裝上槍膛，接着，使力地拍進槍管裏，然後繃着臉離開家門。

「不見有誰把你的耕牛帶到這裏來呀，億；其中必有蹊蹺了啦！」

這是新區長的答語。新區長那句「其中必有蹊蹺了啦」使乃億大吃一驚，這句話意味着他的耕牛已被强盜劫去了。他那打算跟舊區長談判，以便先討回妻子，然後才設法解決其他事的念頭，終於完全絕望了。

「也許別人藉着舊區長的名字也說不定。」新區長補充道。

「但養牛童却再三指證，一定是舊區長的人！」乃億强調。

「要怎樣指證，都是難以給他加上罪名呀，億；他只要說一句『不知道』，他不曾命令任何人前去把你的牛趕來，也奈不了他何？」

「那要我怎麼辦呢，區長大人？」

「我也沒有辦法。不過，對於把田地償給他以贖回你的妻子的談判，我倒可以試探一下。如答應，我可以一起去，現在就動身呀！」

「這件事我不想打擾區長的。」

「哎呀，……話不可這樣說，億；我知道你打着怎樣的念頭啦！切不可輕舉妄動，切不可幹下任何違反國家法律的事。要是你這樣一來，我就無能爲力了！」

「那他所幹的，就符合國家法律了嗎，區長大人？」乃億拉長聲音說：「他實在欺人太甚，我已不能再忍受了！」

「就是嘛，先去跟他談談，聽他怎樣說、怎樣想，別太早下決心，不然，你會由對變成錯，由無罪變成有罪。相信我吧，老弟；慢慢思量，深遠打算，別太衝動呀！」新區長的理由使乃億相信，以及心情稍感輕鬆一點。他緘默地隨着新區長前去，因爲新區長給他提示的理由是，既然有證人見到唉敢的作爲，——最低限度施他就是最好的人證，便有談判的餘地。在追回妻子之後，再追討耕牛，至於田地，爲了換取寧靜的生活，應該犧牲掉，既然已上了人家的當，還是遷居到岳父母家中去爲好！……

舊區長和兒子都在家裏，新區長開始展開溫和的談判，父子倆一面默坐靜聽，一面互相對視，然後好像聽滑稽故事般，發出有趣的笑聲。當新區長的話說完，舊區長便立刻接口：

「區長大人對這一類割草喂象之流的言語，居然會信以爲眞！」舊區長大笑地說：「知道嗎，就是這個乃億，串同施他，定下計謀要殺我和兒子！知道嗎，這當兒施他已被拘押於縣署了，他向警方承認，他是送槍給乃億的人。——看清楚了嗎，就是他提在手中的那枝槍呀！他要帶來殺我和兒子，我被迫採取佈防。區長請看，我家的四週完全是槍手，他只稍一行動，就會喪命，區長也難以保障，如果區長不爲自己作打算，仍一味爲歹徒申辯，也許會隨着歹徒一起往西天哩！把他拘捕吧，把乃億拘送縣署，是我唯一能夠幫助區長逃生之路！」

別說是乃億大吃一驚，新區長自己的臉色也倏然大變；因爲萬料不到對方會如此陰險狠毒！

「還在猶豫什麼啊，區長？」唉敢厲聲喝道：「像我這種人，是不會搶奪人家妻子的。我如要娶妻子，也要女方心甘情願呀，區長！如果是强盜，也屬於不殺蒼生，持齋守戒的强盜。請相信我吧，區長已跌落乃億佈下的陷阱啦！他沒有錢贖回田地，遂設法要把我和父親殺掉。把他捉去吧，別使我的手下浪費子彈呀！拘捕吧，把乃億拘送交縣署，然後區長就會平安無事！」

正是此可忍，孰不可忍，乃億已被怒火燒昏了理智，他像眼探視四週的敵人，同時，看中一株椰樹可作爲蔽身的屏障，於是把手按住槍的扳機，然後一躍朝椰樹疾衝過

去。可是眼看就要抵達，並以槍管朝舊區長父子倆發射之際，一陳密集的槍聲，恍若爆竹爆炸一樣響起來，乃億的軀體轟然一聲朝地上撲下，殷紅的鮮血，從身上那百孔千瘡的傷口湧了出來，他連哼一聲的機會都來不及便告氣絕身亡！

「噢，……接下是區長的責任了。」唉敢宣佈：「不想犯上跟歹徒同謀的罪名，便進行驗屍吧，才不致踏上死亡之路，或像我父親般被撤職，和送進牢獄裏去。我們都是交情很好的老友，別想得太多，大家都渴望過着快樂的日子。卿通就是最好的榜樣，她心甘情願地逃離苦難深淵，到來跟我同居。看那邊吧，她已滿臉笑容地出來站在簷前了！」

唉敢說罷哈哈大笑，舊區長也哈哈大笑，而且佈防在周圍的手下，都縱聲大笑起來。但新區長却直挺挺地站在那兒，不敢對不幸者的乃億、那沒有靈魂的軀體投以一眼，也不敢把視線投向卿通。

註：英，泰語譯音，土地面積的度量單位，一英等於四百平方哇（或一千六百平方公尺）；一平方哇等於四平方公尺（或一百六十平方英寸）。

又一本以香港爲背景小說
《猴王》在英國出版

文岳

百年前，在香港開埠之初，許多西方冒險家（特別是英國人）到香港來，從事各式各樣的活動，那時即已出現了一些以香港爲背景的文學作品。其中多以洋行大班（或稱華人經理）鬥法爲中心，穿插殖民主義者奴役中國人的故事。這種情形一直到第一次大戰之後，仍然如此。二次大戰以後，尤其是朝鮮戰爭和越南戰爭期內，許多派到遠東作戰的美軍輪流到香港"休息和娛樂"以及國際販毒分子，利用香港爲毒品轉運中心，同時，國際間諜活動在這段時間也特別活躍，反映在文學方面的，則是間諜小說的興起。比方《光榮的學帝》(The Honourable School Boy)，即其一例。

最近英國又出版了一本以香港爲背景的小說，書名《猴王》(Monkey King)，作者爲狄摩滋·莫（Timothy Mo），全書二百六十九頁，定價五.二五英鎊。倫敦 Andre' Deutsch 出版。

本書的中心人物叫華拉斯·諾拉斯柯（Mallace Nelasco），他娶了一位中國妻子，名叫美齡。所過的家庭生活是中國式的，而且是一個大家庭。這位華拉斯在朝鮮戰爭期內發了一筆大財。可是他所處的那個大家庭，却並不愉快，家屬各懷鬼胎，互相猜忌。作品顯示了外國人與中國人通婚，因風俗習慣及傳統觀念的不同，時常發生許多難以調和的問題。這本來是一個不錯的題材，可是由於作者過於做作，文體有點陰陽怪氣，可讀性不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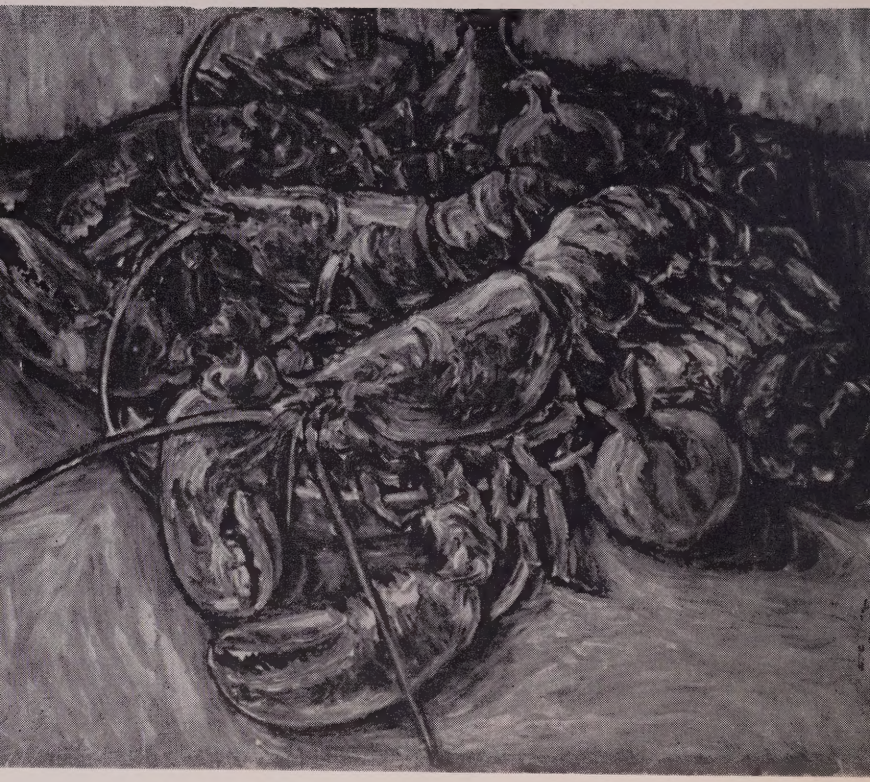

龍蝦（油畫）（北美龍蝦兩螯特巨與香港所見者不同）　伍步雲作

31761 08420887 5

海洋文藝

第五卷　第十期　一九七八年十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中環威靈頓街廿八號四樓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28, WELLINGTON STREET, 3/F,
CENTRAL, HONG KONG.
：利源書報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廈壹樓A座
：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上環西街四十七號地下

3119
:no.10
978:Oct.)
NADA_HK

——·——

定價港幣二元 H.K. $2.00